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委任代表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 主要及關連交易

### 訂立買賣協議 及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

### 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合約安排

及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  
獨立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謹訂於2023年7月19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霄雲路33號大廈B座6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31頁至第233頁。隨函附奉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委任代表表格。此委任代表表格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ewborntown.com](http://www.newborntown.com))上登載。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委任代表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盡早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3年7月17日上午10時正前)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2023年6月30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9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52
新百利函件 .....	53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	102
附錄二(I) —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的會計師報告 .....	106
附錄二(II) —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 METACLASS MANAGEMENT ELP的會計師報告 .....	117
附錄二(III) —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 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 會計師報告 .....	155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207
附錄四 — 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16
附錄五 —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	22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3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向Spriver建議收購出售股份
「額外金額」	指	各額外有限合夥人及於後續交割增加其承擔的各有限合夥人向合夥企業自有限合夥人承擔提款之日或之後（倘為有限合夥人，則從首次交割直至其付款之日）以相當於每年8%的利率（複息年利率）根據一年365天的實際天數應作的額外金額，即額外出資的名義利息（為免生疑問，包括支付管理費應佔的任何金額）
「額外出資」	指	各額外有限合夥人及於後續交割增加其承擔的各有限合夥人於有關後續交割或普通合夥人可能釐定的相關日期應作的出資，金額相當於有限合夥人就合夥開支及於後續交割前尚未悉數變現的任何組合投資先前出資的總金額的比例（根據承擔）
「額外有限合夥人」	指	根據合夥協議於後續交割已獲准許擔任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人的任何人士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間人控制指定人士或被指定人士控制或與指定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任何人士，就此而言，倘該人士能夠指示其事務及／或控制其董事會或同等機構的組成，則該人士應被視為受另一人士控制，惟概無SPV、平行基金、平行投資載體或繼任基金應被視為普通合夥人的聯屬人士

---

## 釋 義

---

「BGFG Limited」	指	BGFG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藍城兄弟」	指	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且為Multele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或「目標公司」	指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2022年1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於完成前，由Spriver全資擁有
「交割」	指	普通合夥人確定的任何日期，截止該日期可以允許一名或多名人員加入合夥企業或現有有限合夥人可以增加其承擔
「承擔」	指	就任何合夥人而言，有關有限合夥人同意根據認購協議（及，倘認購協議要求，則根據合夥協議由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無論是否向合夥人償還全部或部分）向合夥企業預先墊付的金額，惟不包括任何額外金額
「本公司」	指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11）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收購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出資」	指	就任何合夥人而言，有關合夥人根據合夥協議（及，倘合夥協議要求，則由有關合夥人向任何平行投資載體）以資本付款的方式向合夥企業出資的總金額

---

釋 義

---

「經修訂契據」	指	第一份修訂契據及第二份修訂契據的統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就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
「經擴大集團」	指	於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後經目標集團擴大之本集團
「股權質押協議」	指	外商獨資企業與中國權益持有人日期為2023年3月20日的股權質押協議
「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	指	外商獨資企業與可變利益實體日期為2023年3月20日的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
「獨家購股權協議」	指	外商獨資企業與中國權益持有人日期為2023年3月20日的獨家購股權協議
「最後交割」	指	不遲於首次交割後十二(12)個月或普通合夥人可能釐定的較後日期進行的最後交割
「第一份修訂契據」	指	本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於2023年3月23日(交易時段後)訂立的基金合夥協議之修訂契據
「普通合夥人」	指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含德厚城」	指	北京含德厚城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4年8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劉春河先生(普通合夥人)持有99.9%及李平先生(有限合夥人)持有0.1%

---

## 釋 義

---

「港元」	指	分別為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現行並不時修改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高明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黃斯沉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股東」	指	無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批准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的股東
「首次交割」	指	於合夥協議簽署之日進行的首次交割
「日圓」	指	日圓，日本法定貨幣
「Land of Glory」	指	Land of Glory Ltd.，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6月26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GBTQ」	指	女同性戀者、男同性戀者、雙性向者、跨性別者與酷兒的首字母縮略詞
「有限合夥人」	指	根據合夥協議的條款獲普通合夥人接納為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並且根據該等條款仍為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之任何人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釋 義

---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經營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該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之並行運營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ullelements」	指	Mullelements Limited，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赤子城移動科技」	指	赤子城移動科技（山東）股份有限公司（前稱赤子城移動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8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因本公司現有合約安排之故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
「赤子城網絡技術」	指	赤子城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平行基金」	指	由普通合夥人或任何聯屬人士（以若干投資人之資金）管理、保薦、提供意見或建立的一項或多項額外集體投資計劃、工具或其他安排，以促成有關投資者的投資
「合夥人」	指	普通合夥人以及全部有限合夥人
「合夥企業」或「基金」	指	Metaclass Management ELP，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擬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合夥協議」	指	Spriver、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本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2年7月4日的經修訂及經重述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協議
「合夥人承諾」	指	含德厚城的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即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各自簽立的日期為2023年6月24日的無條件及不可撤銷承諾

---

## 釋 義

---

「組合投資」	指	基金收購的任何證券、資產或投資性質的權利的直接或間接權益，但不包括臨時流動性投資
「委託書」	指	由含德厚城及赤子城網絡技術作為中國權益持有人簽署的日期為2023年3月20日的委託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權益持有人」	指	可變利益實體的登記股東，即於可變利益實體分別持有99.85%權益及0.15%權益的含德厚城及赤子城網絡技術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買賣協議」	指	本公司與Spriver就收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2023年3月23日的買賣協議
「出售股份」	指	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且Spriver同意出售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每股面值0.01美元的1,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
「第二份修訂契據」	指	本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訂立的日期為2023年4月18日的基金合夥協議之第二份修訂契據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

## 釋 義

---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5月31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新百利」或 「獨立財務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其已就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配偶承諾」	指	含德厚城的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各自的配偶分別簽立的日期為2023年6月24日的無條件及不可撤銷承諾
「Spriver」	指	Spriver Tech Limited，是一家於2018年8月22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英屬維京群島商業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由劉春河先生全資(100%)擁有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於2022年7月4日訂立的協議
「後續交割」	指	首次交割後的交割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收購及合併守則
「目標業務集團」	指	藍城兄弟及其附屬公司、可變利益實體及可變利益實體的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	指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基金及基金持有的公司，包括Mullelements(由基金直接持有78.86%)、Land of Glory(由基金直接持有78.92%)及藍城兄弟(由Mullelements直接全部持有)

---

## 釋 義

---

「臨時流動性投資」	指	政府、金融機構或公司發行的現金、現金存款或債務工具，在其獲得之日的到期日不超過1(一)年，或普通合夥人認為具有流動性的上市證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可變利益實體」	指	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	指	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委託書、股權質押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合夥人承諾及配偶承諾的統稱，其詳情載於本通函
「越南盾」	指	越南盾，越南法定貨幣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詞彙「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執行董事：

劉春河先生(主席)

李平先生

葉椿建先生

蘇鑾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先生

池書進先生

黃斯沉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61號

香港貿易中心

19樓1903-04室

敬啟者：

## 主要及關連交易

### 訂立買賣協議 及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

### 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合約安排

及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緒言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3日的公告及2022年3月16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合夥協議成立基金，(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訂立買賣協議及第一份修訂契據，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以及目標集團的合約安排。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成立基金及訂立合夥協議的背景及目的之概述；(ii)有關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更多資料；(i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意見以及新百利對獨立董事委員會和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iv)本集團的財務資料；(v)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vi)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vii)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viii)本集團的一般資料；及(ix)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通告。

### 成立基金及訂立合夥協議的背景及目的

於2022年上半年，為成立基金，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連同Spriver（亦作為有限合夥人）與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旨在（其中包括）通過對買方財團（乃為收購藍城兄弟的所有發行在外、並非由買方財團實益擁有的普通股而成立）進行股權投資來參與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發佈之日期為2022年1月13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合夥協議訂約方協定，合夥人提供的資金將由普通合夥人根據基金相關投資的實際需要進行分配。由於基金除藍城兄弟外並無任何潛在投資目標，藍城兄弟私有化交易的建議最高分配投資金額定為100百萬美元，即合夥協議規定合夥人的當時最高承擔總額。基金初始擬由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因此，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的財務報表不會併入本公司財務報表。根據日期為2022年7月4日的合夥協議，Spriver及普通合夥人均已向本公司承諾，於藍城兄弟成功私有化後，本公司擁有訪問藍城兄弟運營數據的權利及與藍城兄弟合作及開展業務的優先權。藍城兄弟私有化交易於2022年8月12日進行交割。於同日，本公司向基金提供大部分出資，而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當時還未結清彼等各自的承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基金提供現金出資總額50百萬美元，即合夥協議項下其承擔的全部金額。

於成立基金時，藍城兄弟持續虧損，當時的市場估值處於其上市以來的歷史低位。本公司認為可利用其於全球開放式社交網絡賽道的豐富經驗及多元化產品矩陣提升藍城兄弟經營效率及盈利能力。自此，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已協助藍城兄弟推

出一系列旨在優化獲客效率、豐富變現場景及深耕本地化運營的激勵措施，藉此提高藍城兄弟產品的增長率、用戶留存及營運效率，從而進一步擴大其全球社交業務及產品商業化規模。

通過實施本公司為協助降本增效而制定的精細化經營策略，藍城兄弟已成功扭轉過去的虧損趨勢並於2022年8月至12月實現盈利。鑒於有關努力取得成果，合夥人經審慎考慮及周詳討論後決定，為全面及有效支持藍城兄弟業務日後的持續增長及提升盈利能力，本公司應承擔管理角色（通過收購普通合夥人）並將藍城兄弟的業務及技術創新整合至本集團內以形成協同一致、經營一體化的框架。因此，本通函所披露的整體行動（即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旨在使本公司能夠持續及有效控制（通過精簡成本及管理流程）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lelements、Land of Glory及藍城兄弟）並將其財務報表合併至本集團財務報表，以落實上述合夥協議訂約方的共同意向。

為符合及補充上述變動，合夥人於2023年3月23日（交易時段後）訂立了第一份修訂契據以更改合夥協議及其項下規定的承擔。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於2023年3月23日宣佈訂立），截至最後交割時普通合夥人對基金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相等於1.00美元，而Spriver的承擔應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由49,900,000美元調減至3,800,000美元（有關金額由Spriver於2023年3月22日悉數結算）。

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及其項下合夥人的經修訂承擔，合夥協議訂約方的權益將相應修訂，以致本公司、Spriver及普通合夥人將分別持有基金約92.94%、7.06%及0.00%的權益。有關修訂的結果（即本公司已出資超過基金實繳資本的90%，同時Spriver對基金的承擔已予以減少），儘管不能使本公司取得對基金相關活動的控制權（即由普通合夥人掌控的投資管理），但鑒於藍城兄弟自其被基金收購後經營業績有所改善，本公司將有權自基金的運營（即藍城兄弟的運營）中獲得更高比例的可變回報。

合夥協議隨後於2023年4月18日經第二份修訂契據進一步修訂。合夥人擬將基金年期由十年期修改為無限期（將與第一份修訂契據下的先前修改一併表決），此僅為一項行政變動，旨在避免日後延期所涉及的任何額外成本，同時確保基金的連續性，這有助於藍城兄弟的日後增長及發展。

## 主要及關連交易

在上述背景下，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3月23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Spriver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代價1.00美元收購，而Spriver同意出售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普通股（「出售股份」），即Spriver全資附屬公司及基金普通合夥人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直接持有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將通過其對普通合夥人的控制及本公司於基金中持有的權益控制基金，並將合併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lelements（由基金直接持有78.86%）、Land of Glory（由基金直接持有78.92%）及藍城兄弟（由Mullelements直接全部持有））的財務報表。

由於完成受限於及須待下文「買賣協議－先決條件」一節所載的買賣協議項下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及（其中包括）取得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批准後並，方可作實，因此，倘買賣協議未獲批准且完成尚未進行，本公司（僅作為有限合夥人，且基金由並無控制權的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將無法對基金的管理及運營施加控制，因此無法將基金的財務報表併入至本集團。然而，本公司將繼續採用權益法將其在基金的投資作為一家合營企業入賬。

就收購事項而言（但不以此為條件），本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i)於2023年3月23日（交易時段後）訂立第一份修訂契據，及隨後(ii)於2023年4月18日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統稱為「經修訂契據」），以修訂或補充合夥協議。

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於2023年3月23日宣佈訂立），截至最後交割時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對合夥企業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等於1.00美元，而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由49,900,000美元調減至3,800,000美元，而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保持不變，分別佔基金的7.06%及92.94%權益。

根據第二份修訂契據（於2023年6月26日宣佈訂立），合夥企業的期限應由最長十年變更為無限期，並應於發生下列任何事件（各事件在該契據下定義為「終止事件」）的最早者終止：

- (a) 普通合夥人於任何時候全權酌情決定該解散及終止符合有限合夥人的最佳利益；或

- (b) 就作出清盤或有關普通合夥人退出或撤資的解散命令的清盤、破產或解散程序開始，除非另一人士於90天內根據合夥協議且按該協議規定獲委任為普通合夥人。

於本通函日期，Spriver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之一。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為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個別或共同）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於經修訂契據生效後，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有權按其於基金中的實際出資比例，持續分佔來自藍城兄弟業務的90%以上的淨利潤（因為除藍城兄弟外，基金並無持有任何投資，亦無其他潛在投資目標）。然而，由於基金由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誠如合夥協議所規定），而不會因被經修訂契據所引入的有關修訂而改變，即本公司（僅作為有限合夥人）將無法對藍城兄弟的管理及運營施加控制，因此無法將其業績併入至本集團業績。

然而，由於本公司已出資超過基金實繳資本的90%，且各方已確認由本公司管理及經營藍城兄弟的協同效益，有關擬進行的合併將透過本公司收購普通合夥人實現。

倘完成於買賣協議生效後生效且一旦生效（不論合夥人承擔是否因第一份修訂契據而變動），本公司將能透過其對普通合夥人的擁有權控制及管理藍城兄弟，從而能將其業績及財務營運併入至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營運。

由於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所有該等百分比率均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 日期

2023年3月23日（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 (i) 本公司（作為買方）
- (ii) Spriver（作為賣方）

#### 將予收購之股份

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而Spriver同意出售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普通股，即Spriver全資附屬公司及基金普通合夥人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代價及支付條款

代價定為1.00美元，由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支付。

####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通過獨立股東於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將予召開及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普通決議案（作為獨立類別）取得獨立股東同意；
- (ii) 根據中國政府部門（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聯交所的要求，完成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的重整及重組；及
- (iii) Spriver於買賣協議中所載的陳述在買賣協議日期及完成日期均屬真實準確。

為免生疑問，買賣協議之批准及／或完成不以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經修訂契據為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重整及重組行動已開始並持續進行中，自就擬由外商獨資企業透過淡藍(北京)傳媒有限公司控制的實體(即山東佑平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重慶長遠醫藥有限公司及榮耀之城成都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股份轉讓及登記開始，其後是向外商獨資企業轉讓淡藍(北京)傳媒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有關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股權架構及合約安排因重整及重組行動而發生變動或將受到影響以及為完成重整及重組行動已採取的十足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及「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重整及重組」各節。

### 規管法律

買賣協議受開曼群島法律的規管。

### 管轄權選擇

本公司及Spriver各自接受開曼群島法院的非專屬管轄權，以處理因買賣協議引起的或與之相關的任何訴訟。本公司及Spriver各自同意，在任何此類訴訟中，其不會以開曼群島法院為不便管轄法院為理由或以其他理由對管轄權提出異議。

買賣協議條款乃由協議雙方進行公平磋商後釐定。

### 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2年1月13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成立基金。合夥協議乃由本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於2022年7月4日訂立，而擬成立之基金的總籌資目標規定為100百萬美元，其中，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0.1百萬美元、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49.9百萬美元及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50百萬美元。根據合夥協議，倘承擔由各訂約方悉數結付，則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Spriver及本公司於基金的各自百分比權益將為0.1%、49.9%及50%。有關合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發之日期分別為2022年1月13日及2022年3月16日內容有關建議成立基金的公告及通函。

就收購事項而言(但並不以此為條件)，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訂立第一份修訂契據。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截至最後交割時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對合夥企業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等於1.00美元，而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由49,900,000美元調減至3,800,000美元，而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保持不變，分別佔基金的7.06%及92.94%權益。

合夥協議規定，基金年期可於10年期間屆滿後由普通合夥人酌情延長最多兩個連續一年期間及經顧問委員會(由普通合夥人自若干有限合夥人的代表及第三方獨立專家中挑選的最多三名成員組成)同意的更長期限。

本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已於2023年4月18日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故而隨後進行進一步修訂。根據第二份修訂契據，合夥企業的期限應由最長十年變更為無限期，並應於發生任何終止事件的最早者終止，即(a)普通合夥人於任何時候全權酌情決定該解散及終止符合有限合夥人的最佳利益；或(b)就作出清盤或有關普通合夥人退出或撤資的解散命令的清盤、破產或解散程序開始，除非另一人士於90天內根據合夥協議且按該協議規定獲委任為普通合夥人。

合夥人認為，根據第二份修訂契據將基金年期由10年期間修訂為無限期僅為防止對基金的順利運作造成任何潛在阻礙而採取的預防措施，於完成後本公司將在任何情況下可通過普通合夥人行使對基金的管理控制權。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修訂為無限期，第二份修訂契據僅旨在避免未來延期的行政程序及成本，因此，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對本集團及股東整體有利，原因為其為安排提供良好的連續性、穩定性及確定性，令經擴大集團能夠通過作為一個統一實體經營更好地自協同效應中獲益並實現進一步增長。

合夥協議的相關部分及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的詳情載列如下：

#### 合夥協議

##### 日期

2022年7月4日

##### 訂約方

- (i) 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 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i)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

##### 承擔及出資

合夥人對基金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如有)的總資本承擔不得超過100百萬美元，其中，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0.1百萬美元、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49.9百萬美元及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50百萬美元，倘承擔獲悉數結付，則合夥人於基金的各自百分比權益將為0.1%、49.9%及50%。

各有限合夥人不可撤回地同意向基金提供現金出資，總出資額至多為於其認購協議中載列之承擔。普通合夥人可能接納的最低及最高總承擔應由普通合夥人釐定。截至最後交割時普通合夥人對基金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至少相等於合夥人對基金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的資本承擔的0.1%。

儘管合夥協議規定成立平行基金，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平行基金已成立或擬成立。

### 管理及控制

基金應由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不控制基金，故並未合併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的財務報表。

基金推出後，本公司於基金中的投資須於本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列賬為「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於基金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損益中所佔基金收購後的溢利或虧損，及本集團於其他綜合收益中所佔基金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基金股息確認為基金投資賬面值減少。

### 有限合夥人的有限責任

除適用法律規定或有限合夥人另有約定外：

- (i) 有限合夥人不得以其作為有限合夥人的身份對合夥企業、任何合夥人或合夥企業的債權人就合夥企業的債務、責任、合約或其他義務或合夥企業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個人責任；及
- (ii) 有限合夥人向合夥企業出資的義務應限於該有限合夥人根據並受限制於合夥協議的出資總額等於其承擔的全部金額的義務。

### 修訂合夥協議

合夥協議可經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的絕大多數同意(即經一個或多個合共持有基金三分之二大多數總權益(按價值計算，按出資基準釐定)的有投票權的有限合夥人同意)通過書面協議修訂或補充，惟在未經相關有限合夥人同意的情況下，不得作出修訂以(i)增加任何有限合夥人的承擔，(ii)減少任何有限合夥人應佔合夥企業之分派、收入及收益，或(iii)增加任何有限合夥人應佔合夥企業之虧損。

### 規管法律

合夥協議應受開曼群島法律的管轄並按其解釋。

**管轄權選擇**

各合夥人不可撤銷地同意接受開曼群島法院對根據合夥協議產生的或與之相關的任何申索或事項的非專屬管轄權。各有限合夥人放棄抗辯在開曼群島法院提起的任何訴訟、控告或程序是在不便管轄的法院提起的，或其地點可能不適當，此外，同意在開曼群島提起任何此類訴訟、控告或程序是適當的。

**第一份修訂契據**

**日期**

2023年3月2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 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i)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

**標的事項**

第一份修訂契據訂約方同意，儘管認購協議中有規定，(i) 截至最後交割時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對合夥企業的總承擔及對任何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等於 1.00 美元；(ii) 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Spriver 的承擔應由 49,900,000 美元調減至 3,800,000 美元；及 (iii) 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本公司的承擔應保持不變。

為免生疑問，有限合夥人承擔的此類變更不應導致 (i) 任何有限合夥人迄今作出的實際或擬出資的任何變更；(ii) 因該等承擔減少而要求合夥企業償還任何出資；或 (iii) 要求普通合夥人償還根據合夥協議已收取的管理費（如有）的任何要求。

## 董事會函件

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合夥人各自的資本承擔修訂載列如下：

合夥人	類型	資本承擔金額 (美元)	佔基金權益百分比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普通合夥人	1	0.00%
Spriver	有限合夥人	3,800,000	7.06%
本公司	有限合夥人	<u>50,000,000</u>	<u>92.94%</u>
總計		<u><u>53,800,001</u></u>	<u><u>100%</u></u>

### 第二份修訂契據

#### 日期

2023年4月18日（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 (i) 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 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i)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

#### 標的事項

第二份修訂契據的訂約方同意，合夥企業的期限應由最長十年變更為無限期，並應於發生下列任何事件（各項為終止事件）的最早者終止，合夥協議第34.1條將被全部刪除，並替換為以下內容：

「終止。合夥企業應於發生下列任何事件（各項為終止事件）的最早者終止：

- (a) 普通合夥人於任何時候全權酌情決定該解散及終止符合有限合夥人的最佳利益；或

- (b) 就作出清盤或有關普通合夥人退出或撤資的解散命令的清盤、破產或解散程序開始，除非另一人士於90天內根據第31.4條獲委任為普通合夥人。」

### 先決條件

經修訂契據應於通過獨立股東於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將予召開及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普通決議案（作為獨立類別）取得獨立股東同意後生效。

經修訂契據的條款乃由訂約方進行公平磋商後釐定。為免生疑問，經修訂契據並不以批准及／或完成買賣協議為條件。

### 有關買賣協議及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之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專注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聚焦視音頻等新興社交形式，打造了視頻社交、語音社交、直播社交等多元化的社交產品，代表產品包括Yumy、MICO、YoHo等，在中東、北美、東南亞、南亞等地廣受歡迎。

#### Spriver

Spriver是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本通函日期由劉春河先生全部持有。

####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作為基金的普通合夥人，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於本通函日期為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

## 有關基金、藍城兄弟及LAND OF GLORY的資料

### 基金

於本通函日期，基金直接持有Mullelements的78.86%權益及Land of Glory的78.92%權益。Mullelements直接持有藍城兄弟的全部權益，且於本通函日期，除持有於藍城兄弟的所有該等股份外，並無開展任何業務。

於完成後，本公司將直接持有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從而能夠通過其對普通合夥人的所有權及透過其於基金的權益作為基金的有限合夥人有效控制基金。因此，本公司將合併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lelements、Land of Glory及藍城兄弟）的財務報表。

### 藍城兄弟

作為一個提供完善的全套服務以建立LGBTQ社群間的聯繫，並提升LGBTQ群體幸福感的世界前沿線上LGBTQ社區，藍城兄弟通過廣泛且具針對性的量身定制服務（包括社交、直播及健康相關的服務）滿足其會員的日常及終生需求。由於藍城兄弟致力於提供高質量用戶體驗、確保隱私安全以及促進社區健康及福祉，其得以佔領全球LGBTQ人群的用戶心智並同時俘獲大量粉絲。

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採取合約安排運營其中國境內業務。作為完成的先決條件，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將根據中國政府部門（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聯交所的規定進行重組及改組。有關重組及改組合約安排的詳情，請參閱下文「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及「有關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資料」各節。

### Land of Glory

Land of Glory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持有最初由藍城兄弟於中國境外持有的業務、資產及負債（「離岸業務」）。離岸業務主要涉及營運移動應用程序*Blued*國際版，該版應用程序具備在線社交網絡及直播功能，面向中國以外的全球用戶。在完成藍城兄弟私有化交易後，藍城兄弟剝離了離岸業務，該業務佔藍城兄弟收入的約12%（上述剝離前）。於本通函日期，Land of Glory由基金持有78.92%。

## 董事會函件

### 財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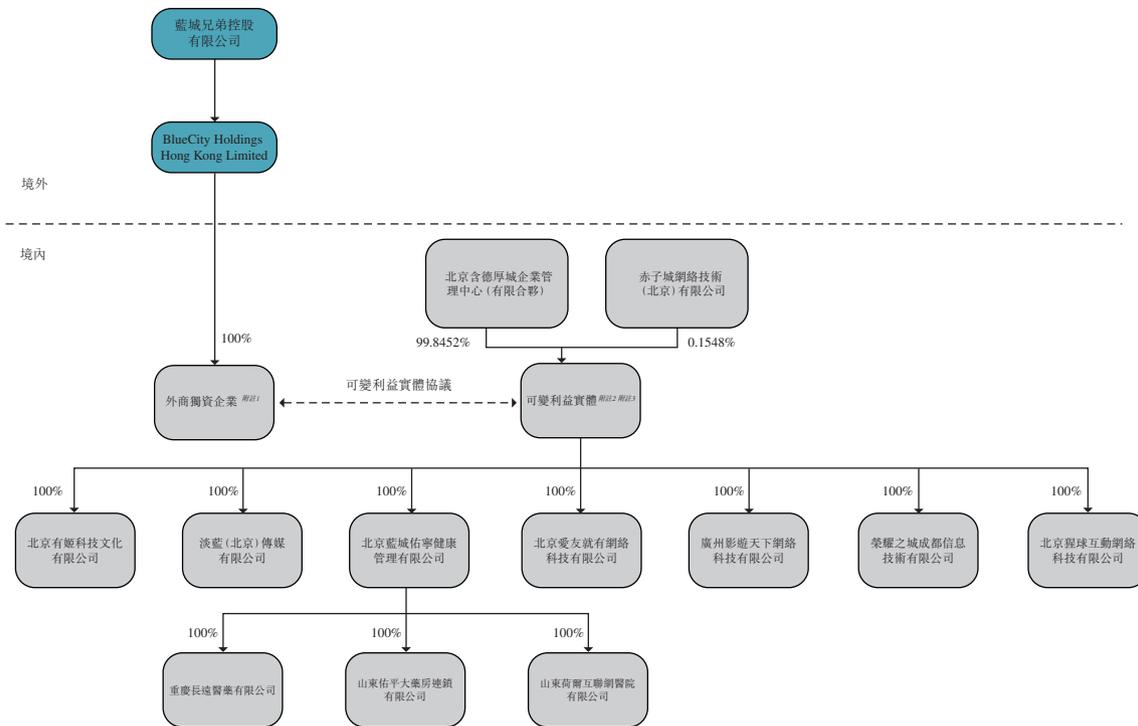
基金已自2022年8月12日起透過收購於Multelements的權益合併入賬藍城兄弟的業務。下表載列自基金成立(即2022年1月20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利潤(除稅前及除稅後)及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基於基金的合併財務報表)、自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成立(即2022年1月1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利潤(除稅前及除稅後)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基於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財務報表)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虧損(除稅前及除稅後)及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基於藍城兄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基金	自其於2022年 1月20日成立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於2022年12月31日	
除所得稅前利潤		44,762
期內利潤		46,477
資產淨值		151,921
<b>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b>	自其於2022年 1月11日成立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於2022年12月31日	
除所得稅前利潤		1,278
期內利潤		1,278
資產淨值		1,268
<b>藍城兄弟</b>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除所得稅前虧損	(312,398)	(35,006)
年內虧損	(312,945)	(34,033)
資產淨值	446,190	181,849

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

下圖闡釋重整及重組前（以及於完成前）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



附註：

- 1： 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2： 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 3： 中國權益持有人（即可變利益實體的登記股東）為含德厚城（一家由劉春河及李平（即本集團創始人及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14年8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赤子城網絡技術（一家於2014年2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赤子城移動科技（因本公司現有合約安排之故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可變利益實體分別持有約99.85%及約0.15%權益。

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採取合約安排運營其中國境內業務，原因為若干境內實體經營所在行業受中國適用法律法規項下的外商投資限制或禁止，即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有姬科技文化有限公司、北京猩球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愛友就有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廣州影遊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聯網及社交網絡以及相關服務（「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

## 有關外資所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中國境內的外商投資活動主要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聯合頒佈及不時修訂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負面清單」）及《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1年版）》（「鼓勵目錄」）規管。

### 對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的限制及禁令

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涉及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電信業務分類目錄》中增值電信服務的一個子類（B25信息服務））。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負面清單將增值電信服務（電子商務、國內多方通信、存儲轉發類、呼叫中心除外）分類為「受限制」，因而於有關實體的外資股比不超過50%。

中國法律顧問亦認為，透過直播平台應用程序運營允許應用程序用戶進行線上表演活動，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頒佈的《互聯網文化管理暫行規定》所規管的「互聯網文化產品」相關活動，因此要求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和旅遊部有關省級對口單位取得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

此外，根據負面清單，禁止投資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網絡出版服務、網絡視聽節目服務、互聯網文化經營（音樂除外）。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運營為其用戶提供視頻上傳服務的應用程序將構成從事互聯網音頻及視頻傳播業務，此乃負面清單所禁止業務。

### 訂立合約安排之理由

經採取一切可能行動或步驟以使其得出法律結論及經考慮聯交所指引信HKEx-GL77-14及當中所載規定，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合約安排屬合法，對各訂約方具有約束力且可強制執行。合約安排並未違反適用於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附屬公司以及其各自業務的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且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合約安排不會被視為「以合法形式隱瞞非法目的」而定作無效。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上述外資限制或禁令，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可變利益實體登記股東（即含德厚城及赤子城網絡技術，統稱為「中國權益持有人」）訂立合約安排對本集團進行收購事項而言實屬必要。

經檢討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開展的主要業務，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合約安排毋須遵守不容許外商投資者使用任何協議或合約安排去控制或營運個別限制外商投資業務的任何法律及相關法規。因此，合約安排並無違反中國法律以及適用於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附屬公司以及彼等各自業務的任何有關規則及法規。

因此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權益持有人於完成前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以使可變利益實體的財務業績、全部經濟利益及業務風險（包括由可變利益實體控制且在受限制或禁止行業經營的實體的財務業績、全部經濟利益及業務風險，其詳情載於下文「由可變利益實體控制的實體貢獻的收入」一節）得以流入外商獨資企業，並使外商獨資企業取得對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

#### 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重整及重組

由於互聯網及社交網絡行業下的若干中國實體從事被負面清單分類為「禁止類」或「限制類」（就外國投資而言）的業務領域，經擴大集團將因對相關中國經營實體外資所有權的多種限制或禁令而無法全面控制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對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的限制及禁令」一段。鑒於上述阻礙（無法通過獲得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等其他方式克服），本公司一直在規劃及協調對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有關內部重整及重組工作，以確保就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採納的合約安排符合「狹義」規定（如聯交所指引信HKEx-GL77-14所規定），具體可通過以下措施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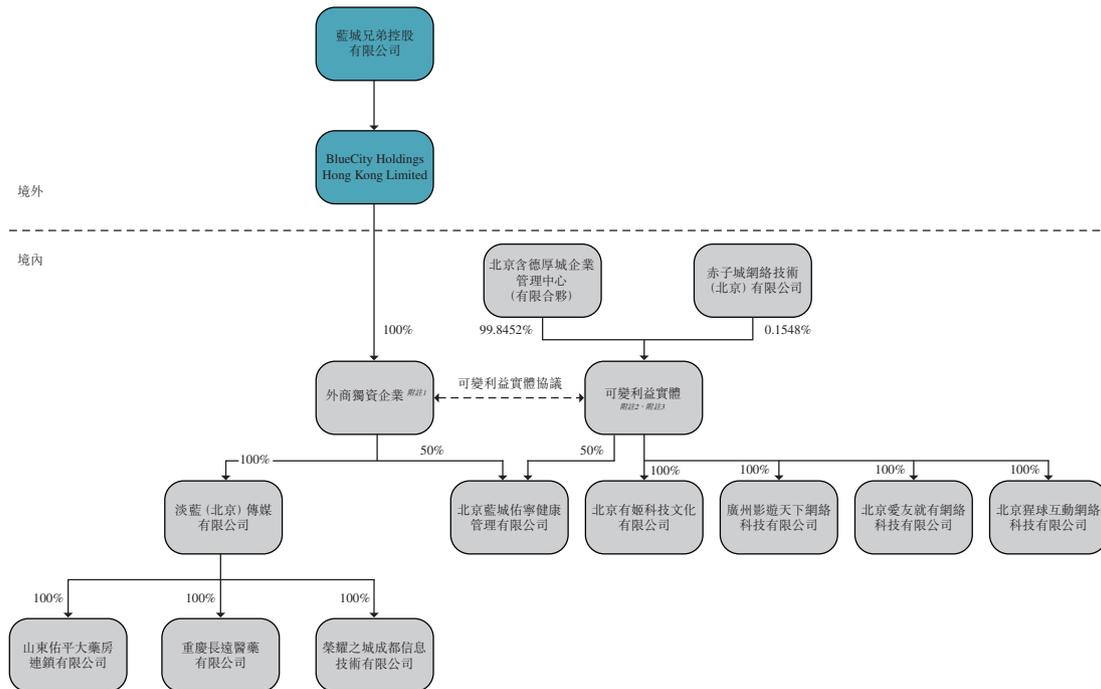
- (i) 就目前由外商獨資企業透過合約安排（即透過可變利益實體結構）控制並在負面清單「禁止」外商投資的業務領域經營或計劃經營（儘管持有相關許可證（即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的各有關中國實體而言，本公司應保留現有安排（以使外商獨資企業繼續透過可變利益實體結構持有上述實體的全部權益）以確保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
- (ii) 就目前由外商獨資企業透過可變利益實體結構控制並從事提供增值電信服務且同時僅持有外商投資受限業務許可證（即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中國實體而言，由於增值電信業務被分類為負面清單「限制類」且因此外國投資者僅獲准持有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實體最多50%的股權，有關實體有必要進行重整以確保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於重整工作完成後，外商獨資企業將直接持有有關中國實體50%的股份，其餘50%股份將由外商獨資企業透過可變利益實體結構持有；及

## 董事會函件

- (iii) 就目前由外商獨資企業透過可變利益實體結構控制並從事根據負面清單既非「限制類」亦非「禁止類」外商投資業務的該等中國實體（即淡藍（北京）傳媒有限公司、山東佑平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重慶長遠醫藥有限公司及榮耀之城成都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而言，彼等將進行本公司認為屬必要的重整及重組（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以確保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以及聯交所對合約安排的「狹義」規定。

於重整工作完成後，外商獨資企業將直接持有淡藍（北京）傳媒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而透過持有山東佑平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重慶長遠醫藥有限公司及榮耀之城成都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各自的全部股權的淡藍（北京）傳媒有限公司間接控制該等實體。

下圖闡釋重整及重組後（緊隨完成後）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



附註：

- 1：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2：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 3：中國權益持有人（即可變利益實體的登記股東）為含德厚城（一家由劉春河及李平（即本集團創始人及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14年8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赤子城網絡技術（一家於2014年2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赤子城移動科技（因本公司現有合約安排之故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可變利益實體分別持有約99.85%及約0.15%權益。

由可變利益實體控制的實體貢獻的收入

為更清楚地呈列有關重整及重組工作的潛在影響，受可變利益實體控制的各有關實體（於重組後）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各自年度的收入載列如下，以供說明：

可變利益實體控制的實體（於重組後）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北京藍城佑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726	7,241	6,720
廣州影遊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8,970	4,692	62
北京猩球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85,787	74,013	5,364
北京有姬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	—	—
北京愛友就有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	—	—
	<u>105,483</u>	<u>85,946</u>	<u>12,146</u>

有關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資料

各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i) 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

日期

2023年3月20日

訂約方

(a) 外商獨資企業

(b) 可變利益實體

**標的事項**

外商獨資企業擁有獨家權利提供可變利益實體業務所需的諮詢及服務。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可變利益實體於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期限內不得接受任何第三方（包括可變利益實體自身股東）提供的諮詢及服務。可變利益實體同意於收到外商獨資企業發票後10個營業日內按經外商獨資企業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確認的金額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季度服務費，有關金額及百分比可由外商獨資企業及其所有附屬公司調整。

外商獨資企業對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下創立的所有知識產權擁有獨家所有權，且外商獨資企業及可變利益實體將就有關知識產權的許可進行進一步磋商。

**期限**

除非外商獨資企業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將持續有效。

**(ii) 委託書**

**日期**

2023年3月20日

**訂約方**

- (a) 外商獨資企業
- (b) 中國權益持有人

**標的事項**

中國權益持有人（即含德厚城及赤子城網絡技術）集體簽立委託書，不可撤銷地授權外商獨資企業擔任其實際代理人，以行使其作為可變利益實體股東的全部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出席股東大會、投票、處置其名下任何有關股權、推薦及委任可變利益實體的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擔任可變利益實體股東的授權代表以及簽署會議紀錄及向相關公司註冊處備檔的權利。

*期限*

除非外商獨資企業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委託書將於含德厚城及赤子城網絡技術仍為可變利益實體股東期間持續有效。

**(iii) 股權質押協議**

*日期*

2023年3月20日

*訂約方*

- (a) 外商獨資企業
- (b) 中國權益持有人

*標的事項*

中國權益持有人已集體將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股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以擔保可變利益實體履行其於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項下的責任。倘可變利益實體違反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中訂明的合約安排項下的合約責任，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承押人）將有權處置可變利益實體的質押股權，並將有權優先收取有關處置的所得款項。

中國權益持有人亦承諾，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其將不會處置質押股權、就質押股權設立或允許設立任何產權負擔。

*期限*

股權質押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i)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終止（前提為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項下所有服務費已獲支付且可變利益實體無需承擔進一步責任）；或(ii)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股權已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的任何第三方。

(iv) 獨家購股權協議

*日期*

2023年3月20日

*訂約方*

- (a) 外商獨資企業
- (b) 中國權益持有人

*標的事項*

中國權益持有人不可撤銷地授予外商獨資企業獨家購買權，以購買彼等於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於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資產。外商獨資企業可按中國法律法規准許的最低價格行使有關購買權，倘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要求，該價格可根據資產的股權估值進行調整。中國權益持有人應將可變利益實體或其指定人士就所購買的股權而支付的任何款項匯至可變利益實體。

中國權益持有人進一步承諾，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其將不會（其中包括）(i)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於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或就此設立任何質押或產權負擔；(ii)變更可變利益實體的註冊資本，或增加或減少可變利益實體的現有股權擁有人數量；(iii)處置或促使可變利益實體管理層處置可變利益實體的任何資產（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者除外）；或(iv)修訂可變利益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

*期限*

除非外商獨資企業全權決定以其他方式終止（於發出書面通知後立即生效），否則獨家購股權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中國權益持有人將其於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股權及／或資產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的任何第三方。

(v) 合夥人承諾

*日期*

2023年6月24日

訂約方

- (a) 含德厚城的普通合夥人劉春河先生
- (b) 含德厚城的有限合夥人李平先生

標的事項

含德厚城的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即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各自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承諾：

- (1) 其將促使含德厚城持續遵守合約安排，且不會提出或採納任何與合約安排相抵觸的主張；
- (2) 其透過含德厚城於可變利益實體擁有的權益由外商獨資企業實益擁有，且其將不會就該等權益提出主張；
- (3) 未經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事先書面同意，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含德厚城不會改變合夥協議、合夥人的組成或出售含德厚城的任何權益；
- (4) 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的指示，在適用法律許可的範圍內，轉讓其於含德厚城的權益予指定人士，並將對價（如有）匯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
- (5) 其將促使含德厚城不會因其持有可變利益實體的股份，而違反任何合約安排或採取任何行動違反合約安排；
- (6) 倘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的任何人士，根據合約安排要求修訂含德厚城的合夥協議相關條款，或對含德厚城進行其他調整，其將促進並按要求完成該等修訂或調整；及
- (7) 倘其違反任何承諾，則其應視同合約安排的簽約方，根據合約安排的約定承擔有關違約責任，並就其他合約方的損失作出賠償。

(vii) 配偶承諾

日期

2023年6月24日

訂約方

- (a) 含德厚城普通合夥人劉春河先生的配偶
- (b) 含德厚城有限合夥人李平先生的配偶

標的事項

含德厚城的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各自的配偶分別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承諾：

- (1) 同意其配偶作為含德厚城的普通合夥人或有限合夥人（視情況而定）持有的任何權益（連同當中的任何權益）為其配偶的獨立財產，不屬於夫妻共同財產；其配偶及含德厚城有權根據合約安排處理其于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及於當中的任何權益，而毋須取得其的事先同意；
- (2) 其同意，倘若其配偶要修訂或終止合約安排，毋須獲得其授權或同意；
- (3) 其不會因其配偶（通過含德厚城）持有的可變利益實體股份，對合約安排提出任何主張或採取任何行動；
- (4) 倘其配偶根據合約安排的約定及規定將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含德厚城的權益轉讓予其、進行質押、出售或處置該等權益，其將遵守其配偶根據合約安排作為含德厚城的普通合夥人或有限合夥人（視情況而定）責任，並簽署所有必要文件及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確保合約安排得以妥善履行；
- (5) 其從未且無意參與含德厚城或可變利益實體的營運、管理或投票事宜；及
- (6) 放棄任何含德厚城的權益或與權益有關的根據適用法律歸屬於其的任何其他權利。

##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符合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不違反可變利益實體業務適用的中國法律及行政法規項下的任何強制性規定，且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不會被視為無效。

合約安排不違反外商獨資企業及可變利益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或合夥協議）的條文，且由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或中國權益持有人訂立的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根據其條款及中國法律條文，對各方具有法律約束力，惟下文「與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有關的風險因素－根據中國法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若干條款未必可強制執行」一段所載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若干條款除外。

## 爭議解決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受中國法律規管並將根據中國法律詮釋。各方之間由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所導致的任何爭議應首先通過協商解決。倘爭議無法於30日內解決，任何一方均可將有關爭議提交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根據當時有效的仲裁規則解決。仲裁地點應於北京，仲裁期間所用語言應為中文。仲裁裁決應為最終定論且對所有訂約方均具有約束力。仲裁員可對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或資產發佈補救措施或禁制令（限制或禁止股份或資產轉讓或出售）。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轄權的法院（即於中國）申請仲裁裁決。

## 繼承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所載條文亦對中國權益持有人的繼承人具有約束力，猶如繼承人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簽署方。繼承人的任何違約行為將被視為違反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因此外商獨資企業可對中國權益持有人的繼承人強制執行其權利。根據中國繼承法，中國個人的法定繼承人包括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祖父母及外祖父母。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的債務（如進行合併）將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擔或（如進行分拆）由分拆的各方共同及個別承擔（除非於分拆前已與債權人另行書面協定）。

## 清盤

中國權益持有人作為可變利益實體股東擁有的所有股權已根據股權質押協議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以確保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權益持有人履行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的責任，倘出現任何違反該等責任的情況，外商獨資企業有權強制執行有關質押。因此，倘可變利益實體解散或清盤，清盤人可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利益按照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扣押及處理中國權益持有人應佔的資產。

## 身故、破產及離異

已作出適當安排(透過簽立合夥人承諾及配偶承諾)，以在可變利益實體破產及中國權益持有人身故、破產或離異的情況下保護目標集團(或完成後之經擴大集團)於可變利益實體的權益，從而避免在執行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時遇到的任何實際困難。有關合夥人承諾及配偶承諾的詳情，請參閱上文「有關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資料」一節。

## 利益衝突

本公司確認已作出適當安排以解決中國權益持有人與本集團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中國權益持有人已個別及集體作出若干承諾，有關詳情載於上文「有關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資料」一段。

## 分擔虧損

本公司確認，概無可變利益實體協議規定目標集團或經擴大集團有責任分擔可變利益實體的虧損或向可變利益實體提供財務支持。此外，可變利益實體為有限責任公司，須獨自以其擁有的資產及財產為其自身債務及虧損負責。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目標集團(作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可變利益實體的主要受益人)毋須分擔可變利益實體的虧損或向可變利益實體提供財務支持。然而，由於目標集團將透過可變利益實體進行業務且可變利益實體的財務業績合併入賬目標集團的財務報表，可變利益實體蒙受的任何虧損將反映於目標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及於完成後，反映於經擴大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因此可變利益實體蒙受的虧損將對經擴大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例如合併盈利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根據合約安排實施的措施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實施合約安排以有效經營業務及本集團遵守合約安排：

- (i) 外商獨資企業獲授委託書，相關事項由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人士（其中包括，董事及彼等繼任者）釐定，且同時身為中國權益持有人的本公司高級職員或董事將不會行使委託書，以避免任何潛在的利益衝突；
- (ii) 倘需要，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iii)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審閱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iv) 本公司將於其年報中披露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v)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評估外商獨資企業及可變利益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及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及
- (vi) 本公司應不時諮詢其中國法律顧問，以核實是否存在任何中國法律進展足以影響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合約安排，且於必要時即時報告董事會並向其提供恰當意見及建議以促使其能及時釐定是否需遵照最新法律規定作出任何修改或修訂。

### 董事會對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看法

通過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經擴大集團將通過外商獨資企業享有可變利益實體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及裨益，原因為：

- (i) 可變利益實體根據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應付外商獨資企業的季度服務費應包括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有關除稅前合併利潤總額（經扣除過往財政年度產生的任何虧損（如必要）、經營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

供款)。外商獨資企業有權根據安排的實際情況並計及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經營狀況(包括但不限於其業務發展及營運產生的必要成本、開支等)調整應付費用的實際金額及比例;

- (ii) 外商獨資企業對可變利益實體根據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創建的所有知識產權擁有獨家所有權;
- (iii) 倘可變利益實體違反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項下的任何合約責任,外商獨資企業(作為股權質押協議的承押人)將有權處置可變利益實體的質押股權,並將有權優先收取有關處置的所得款項。中國權益持有人亦進一步承諾,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其將不會處置質押股權、就質押股權設立或允許設立任何產權負擔;及
- (iv) 根據委託書,各中國權益持有人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授權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作為可變利益實體股東的所有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行使一切權利,以對可變利益實體施加控制及管理可變利益實體財務、會計及日常營運。

此外,作為完成的先決條件,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將進行重組及改組,以確保遵守中國政府部門(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聯交所的規定。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從整體看來,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符合聯交所指引信HKEx-GL77-14所載規定且為實現可變利益實體的業務目標及盡量降低與相關中國法律的潛在衝突而量身定制,且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可強制執行。董事會確認已作出適當安排(透過簽立合夥人承諾及配偶承諾),以在可變利益實體破產及中國權益持有人身故、破產或離異的情況下保護目標集團(或完成後之經擴大集團)於可變利益實體的權益,從而避免在執行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時遇到的任何實際困難。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目標集團法律架構及業務營運的基礎,且有關交易乃或將會於目標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且訂立有關協議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將使外商獨資企業能夠獲得對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並有權享有可變利益實體的經濟利益及裨益。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進一步認為，除「與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有關的風險因素－根據中國法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若干條款未必可強制執行」一段所披露的有關事項外，將可變利益實體的重大控制權及經濟利益賦予本公司的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可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強制執行，且基於以下原因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將提供能使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對可變利益實體實際控制權的機制：

- (i) 董事已就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可執行性諮詢中國法律顧問，而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並無違反適用於可變利益實體業務的中國法律及行政法規的任何強制性規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不會被視為無效，且並無違反外商獨資企業及可變利益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或合夥協議）的條文。
- (ii) 董事承諾，彼等將不時諮詢中國法律顧問，以核實是否存在任何中國法律進展足以影響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合約安排，且於必要時即時報告董事會並向其提供恰當意見及建議以促使其能及時釐定是否需遵照最新法律規定作出任何修改或修訂。

因此，合約安排使本集團能夠透過基金：

- (1) 不可撤銷地行使可變利益實體權益持有人享有的有關投票權；
- (2) 對可變利益實體行使有效的財務及營運控制；
- (3) 通過收取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技術及諮詢服務費用，收取可變利益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有關經濟利益回報；
- (4) 獲得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按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最低購買價自相關權益持有人購買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
- (5) 自可變利益實體的相關權益持有人獲得對其全部股權的抵押，以確保履行可變利益實體於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的義務。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使用符合現時有效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且具有法律約束力並可強制執行。由於合約安排，經擴大集團因有權對可變利益實體行使權力（由股權持有人享有）、自其與可變利益實體訂立的安排而收取可變回報及有能力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透過其對可變

利益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而有能力對可變利益實體施加有效管理。因此，經擴大集團將透過基金視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為受控實體，並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將該等實體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合併入賬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已與本公司核數師進行討論且本公司核數師認同管理層對會計處理的評估及結論。

### 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合約安排

#### 通過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進行合約安排之裨益

本集團及外商獨資企業均未持有可變利益實體的任何股權。但通過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本集團能夠對可變利益實體行使實際控制權以獲得其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經擴大集團（透過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使經擴大集團能夠(i)以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服務為代價取得可變利益實體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ii)行使對可變利益實體的實際控制權；及(iii)在中國法律允許的情況下，持有購買可變利益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權及資產的獨家購買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然而，由於中國權益持有人之一含德厚城（由劉春河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會主席）控制99.9%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本集團（透過外商獨資企業）與中國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一經實施即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此外，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尤其是「關連人士」的定義，可變利益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且其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因此，鑒於上述情況，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報告和年度審閱的規定。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乃於目標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

#### (i) 豁免申請及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規定

本公司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合約安排的年期限限制為三年或以下的規定；及(ii)只要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合約安排下的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

#### (ii) 申請豁免的原因

本公司尋求豁免的原因載列如下：

- (a) 合約安排有助於本公司實現其雙重目標，即將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運營合併至本集團以使由此產生的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同時作為有效管理及有效控制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經營的禁止類及／或限制類業務的必要完整機制。因此，確保合約安排保持連續性，以使本集團對可變利益實體的持續一致控制及有效管理不會因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下任何期限屆滿而受到阻礙及由此產生的經濟利益不受所施加的任何年度上限限制，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b) 儘管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合約安排一經實施即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但董事認為，倘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所有擬進行的交易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及14A.53條所載規定，將會造成過重負擔且不可行，並會增加本公司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 (c) 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運營因合約安排生效而合併至本集團業績及財務運營後，本公司不僅將獲得由此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

益，且其股東的利益將不會受到損害，因為已通過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放棄其權利的中國權益持有人（特別是關連人士含德厚城）將無法從中獲得任何利益。

- (d) 根據上文所述，儘管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持續關連」，但僅在形式上被視為如此，因其實質上缺乏「持續關連交易」的合資格特徵，因而為有關可變利益實體結構的典型合約安排。
- (e)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約安排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本集團法律架構及業務營運的基礎，已於目標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因而認為解除對與合約安排有關的期限及年度上限限制的豁免申請屬合理，彼等認為這種情況不過是正常商業慣例，可確保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仍繼續受到本集團的有效控制並一貫從其中獲得經濟利益，使得可不間斷地防止任何可能的資產及價值流失。

**(iii) 豁免的條件**

豁免須受以下條件規限：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更改**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對合約安排（包括就應付相關外商獨資企業的任何費用）作出任何更改。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更改**

除下文第(d)段所披露者外，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對規管合約安排的協議作出任何更改。

一旦就任何更改取得獨立股東批准，除上文所述者外，無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作出進一步公告或獲得獨立股東批准，除非及直至提出進一步更改。然而，就合約安排在本公司年報內作定期報告的規定將繼續適用。

**(c) 經濟利益及靈活性**

合約安排須繼續令本集團能夠通過(i) (如及當適用中國法律允許時) 以零代價或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代價金額收購可變利益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權的選擇權；(ii) 由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產生的利潤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因而無需就可變利益實體根據合約安排應付外商獨資企業的服務費金額設置年度上限的業務結構；及(iii) 本集團控制可變利益實體的管理及營運及實質上控制可變利益實體的所有投票權的權利，收取由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產生的經濟利益。

**(d) 重續及複製**

基於合約安排為外商獨資企業(本公司通過基金對其實施有效控制)及外商獨資企業直接持股的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與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作為另一方)之間的關係提供一個可接受的框架，該框架可在無需取得股東批准的情況下：(i)於現有安排屆滿後；(ii)就可變利益實體登記股東或董事發生任何變動；或(iii)就從事與目標集團業務類似或相關業務的任何現有、新建或收購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予以重續及／或複製。重續及／或複製乃為業務權宜之計而進行。然而，於重續及／或複製合約安排後，目標集團可能成立之從事與目標集團同類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將被視為目標集團的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目標集團之間的交易(類似合約安排項下的交易除外)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此項條件受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審批所規限。重續或複製的框架將與現有合約安排的條款與條件大致相同。

**(e) 持續報告及批准**

本集團將持續按以下方式披露與合約安排有關的詳情：

- 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披露於各財政期間內存在的合約安排；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閱合約安排，並於本公司相關年度的年度報告中確認：(i)該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約安排的相關規定訂立；(ii)可變利益

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概無向中國權益持有人作出隨後不會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移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及(iii)本集團與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於上述相關財政期間內訂立、續期或複製的任何新合約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股東有利，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 本公司核數師將每年對根據合約安排開展的交易進程序，並將向董事提供一份函件（副本呈聯交所），確認該等交易已獲得董事批准、已根據相關合約安排訂立及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概無向中國權益持有人作出隨後不會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移予目標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特別是「關連人士」的定義）而言，各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將被視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惟同時各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被視為本公司（就此而言，不包括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所適用者），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就此而言，包括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合約安排項下的交易除外）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及
- 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將承諾，只要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將就本公司有關關連交易的審核程序而言，向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提供查閱其相關記錄的全部權限。

#### 與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有關的風險因素

- (i) 中國政府可能釐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並不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尤其是考慮到中國外匯投資法律制度的變動

無法保證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將被相關政府或司法機構視為符合現有或未來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或相關政府或司法機構日後可能詮釋現有法律或法規，以致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將被視為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

於2019年3月15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該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取代《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成為外商於中國投資的法律基礎。此外，自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現對外商投資法的相關條文進行了澄清及闡述。然而，外商投資法的詮釋與實施仍存在不確定性，尤其是關於（其中包括）併表聯屬實體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五年過渡期內規管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形式的具體規則等方面。儘管外商投資法並未將合約安排明確定義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但在「外商投資」的定義中具有全面規定，包括外國投資者通過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在中國進行的投資，因此無法保證未來法律法規日後不會將可變利益實體協議視為外商投資。倘可能發生有關情況，則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形式的合約安排將被視為無效及違法，且目標集團或須撤銷有關合約安排及／或處置任何受影響業務。此外，倘若日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或規定要求對現有合約安排採取進一步行動，目標集團是否可以及時採取有關補救行動可能會面臨很大的不確定性，甚或根本無法採取有關補救行動。

此外，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國投資者或外國投資企業須就未能按要求披露投資信息承擔責任。未能及時採取適當措施處理任何該等或類似的監管合規質疑可能會對目標集團的現有公司架構、企業管治、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鑒於上述不確定性，董事會將定期諮詢中國法律顧問，以評估外商投資法可能對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本公司業務的影響。倘可變利益實體的業務存在重大影響，本公司將及時就外商投資法的重大發展及自其實施或詮釋引起的重大發展發佈公告。

**(ii)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可能不如直接擁有權有效**

經擴大集團、基金及／或外商獨資企業將不會擁有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擁有權權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在向目標集團提供對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方面可能不如直接擁有權般有效，直接擁有權允許目標集團直接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以對可變利益實體的董事會進行變更，進而於任何適用受信義務規限下作出管理變動。

**(iii) 合約安排可能須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並進行轉移定價調整及繳納額外稅項**

倘中國稅務機關確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的安排並非按公平磋商基準訂立，則目標集團可能會面臨重大不利稅務後果。倘中國稅務機關確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並非按公平基準訂立，則彼等可能就中國稅務目的調整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可變利益實體的收入及開支，這或會導致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可變利益實體的稅項負債增加。

倘可變利益實體或外商獨資企業的稅項負債大幅增加或須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及其他罰款，則目標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iv) 根據中國法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若干條款未必可強制執行**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規定，中國仲裁庭可就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或資產發佈補救措施或禁制令。然而，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根據中國法律，僅人民法院有權責令可變利益實體清盤。因此，倘可變利益實體或任何中國權益持有人違反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條款，本公司可能無法及時獲得足夠補救，且其對可變利益實體行使實際控制權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v) 根據獨家購股權協議向本集團轉讓可變利益實體的所有權可能涉及大量成本及時間**

倘外商獨資企業根據獨家購股權協議行使其購買權收購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有關收購僅可在適用中國法律允許的情況下進行，並須遵守適用中國法律項下的必要批准及相關程序。此外，上述收購可能受限於最低價格限制（如可變利益實體股權的評估價值）或適用中國法律施加的其他限制。此外，轉讓可變利益實體的所有權可能涉及大量稅項、其他必要成本（如有）、開支及時間，這可能對目標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vi) 本公司概無及目標集團亦無任何保險涵蓋與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保險概不及目標集團的保險亦不涵蓋與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有關的風險，且本公司無意就此購買任何額外保險。倘日後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產生任何風險，例如影響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相關協議的可執

行性以及影響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運作的風險，目標集團的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將不時監察相關法律及經營環境，以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將繼續評估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投保的可行性、成本及裨益。

### 訂立買賣協議及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的理由及裨益

由基金普通合夥人牽頭，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參與藍城兄弟的私有化，從而促進了兩家公司在業務層面上更深的相互了解和更加緊密的合作關係。在整個過程中，本公司及藍城兄弟均著眼於海外市場開發和本地化運營的巨大合作機會。本公司以海外社交渠道為重點，成功孵化並推出多款優秀產品，從而在全球市場開拓及不同國家本地化運營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上述經驗可複製及應用於加快藍城兄弟海外業務發展並提高盈利能力。

對於潛在的利益與協同作用，本公司認為在全球的LGBTQ社交網絡細分領域，藍城兄弟在全球多個地區已積累大量的用戶群體，佔市場主導地位，而LGBTQ群體也是當今社會不斷重視和包容的群體，本公司認可LGBTQ群體在社交網絡領域的發展潛力與前景；與此同時，本公司主營海外社交網絡業務，雙方在業務模式上也有著極高的契合度；對於藍城兄弟的財務表現，值得注意的是藍城兄弟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錄得虧損且該兩個年度的資產淨值有所減少。然而，本公司側重於挖掘藍城兄弟的現有用戶群體及開拓巨大的市場機會。憑藉其在海外社交網絡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尤其在海外的本地化運營及直播社交網絡的商業化方面，在2022年8月至12月期間，本公司已經通過精細化的運營策略幫助藍城兄弟實現降本增效，進而取得了盈利。因此，如果本公司能夠通過其對基金的控制主導及引領藍城兄弟的發展，以使其能夠利用其業務資源及運營模式進一步優化藍城兄弟的業務狀況，本公司有信心其能並認為自身作好準備幫助藍城兄弟實現更好的財務表現。

因此，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通過與全體基金合夥人的友好業務磋商促成了此次交易。預期完成後，本公司將獲授權行使授予普通合夥人的管理權力，從而可直接與藍城兄弟進行業務合作，以更好地獲得協同效應帶來的裨益。

本公司認為通過利用藍城兄弟對LGBTQ群體的獨特吸引力（否則將難以實現或成本高昂），經擴大集團可獲得品牌影響力、知名度及認可度提高的潛在利益，同時透過擴大及多元化用戶群體實現增長，進而帶來更廣泛的服務供應及激增的業務機會，這可促進未來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提高。

或者，個別考慮時（在獨立的基礎上），訂立經修訂契據對本公司有利，乃由於其使本公司能夠獲得與其對藍城兄弟私有化的實際出資相稱的有關利益，有關情況則得到其於第一份修訂契據項下的經修訂權利（即分佔藍城兄弟大部分（約92.94%）收益）適當反映，惟Spriver的承擔（第一份修訂契據項下）減少及其於合夥協議項下的權利相應減少，以及將合夥協議年期修訂為無限期（根據第二份修訂契據）為藍城兄弟業務的增長、創新及發展帶來急需的確定性及穩定性。

然而，假設合夥協議的年期及合夥人於該協議中的承擔均未因經修訂契據而發生改變，買賣協議本身（生效後）將透過本公司對普通合夥人的所有權為本公司提供對藍城兄弟的業務及事務的有效控制權，從而形成將其業績及財務營運併入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營運的必然基礎。此外，基金所持各組合投資之所得款項淨額應按有限合夥人各自實際出資比例分派至彼等。值得注意的是，截至第一份修訂契據日期及截至本通函日期，本公司已全面履行其於合夥協議項下的出資義務（本公司出資的資金隨後用於促成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而Spriver僅出資3,800,000美元。因此，無論是否批准經修訂契據，本公司於基金對藍城兄弟投資組合中的實益權益應仍為92.94%。

於僅批准訂立經修訂契據的情況下，本公司（僅作為有限合夥人，且基金由並無控制權的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將無法對基金的管理及運營施加控制，因此無法將基金的財務報表併入至本集團。然而，本公司將繼續採用權益法將其在基金的投資作為一家合營企業入賬。

在另一方面，由於Spriver於合夥協議項下的承擔取決於是否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訂立經修訂契據，因此，預期以下兩種情況：

- (1) 假設批准訂立經修訂契據，Spriver於合夥協議項下的承擔（經第一份修訂契據修訂）及其當前出資之間並無差額，乃由於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Spriver於合夥協議項下的承擔將減至3,800,000美元，而其已出資3,800,000美元。
- (2) 假設不批准訂立經修訂契據，倘普通合夥人根據合夥協議在提款通知中指明Spriver須出資的金額，Spriver將有義務向合夥企業出資，最高不超過其於合夥協議項下承擔的49,900,000美元，即Spriver可能被要求就49,900,000美元與3,800,000美元之間的差額作出進一步出資。

由於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為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而Spriver由劉春河先生全資擁有，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收購守則所賦予之涵義）。因此，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被視為於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權益，並因此已就批准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外，概無其他董事被視為於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並無其他董事須於董事會會議上就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完成後，目標集團的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

如本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及所載附註所載，在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均獲批准且完成已相應進行的情況下，就說明用途而言，倘收購事項及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已於2022年12月31日生效，則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504,133,000元。本集團的合併總資產預期將增加約人民幣519,133,000元至經擴大集團的合併總資產約人民幣2,239,350,000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收購事項導致目標

---

## 董事會函件

---

集團的總資產合併入賬約人民幣397,474,000元以及目標集團的商譽及無形資產分別增加約人民幣254,080,000元及人民幣17,406,000元所致，部分被合併目標集團財務報表所產生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減少約人民幣148,559,000元所抵銷。本集團的合併負債總額亦將增加約人民幣253,010,000元至約人民幣735,217,000元，乃主要由於收購事項導致目標集團的負債總額合併入賬約人民幣244,285,000元所致。

在僅經修訂契據獲批准且其修訂已相應生效的情況下，本公司（僅作為有限合夥人，且基金由並無控制權的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將無法對基金的管理及運營施加控制，因此無法將基金的財務報表併入至本集團。然而，本公司將繼續採用權益法將其在基金的投資作為一家合營企業入賬。因此，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將與其已刊發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所載者相同，且在此情況下並無適用備考財務資料。

在僅買賣協議獲批准且其項下交易已相應進行的情況下，本公司將直接持有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將透過其對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本公司於基金所持權益的控制權控制基金。同時，鑒於基金持有的各項組合投資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各自的實際出資比例分派予有限合夥人，故無論經修訂契據是否獲批准，本公司及Spriver於藍城兄弟組合投資的實際出資以及彼等各自的所得款項淨額配額均不會發生變動。因此，於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合併基金的財務報表時，無論經修訂契據是否獲批准，本公司於基金對藍城兄弟組合投資中的實益權益仍為92.94%。因此，在此情況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將反映上文所述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均獲批准的情況。

目標集團預計將其營運產生的收入貢獻予經擴大集團，並將增加經擴大集團的收入來源，預計經擴大集團的收益將因完成收購事項而增加。

有關目標集團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附錄四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通函日期，Spriver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之一。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為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所有該等百分比率均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新百利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謹訂於2023年7月19日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霄雲路33號大廈B座6層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

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劉春河先生、Parallel World Limited及李平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分別擁有約22.05%、6.14%及6.64%的權益。有關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五「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經進行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將放棄投票的Spriver、劉春河先生、Parallel World Limited及李平先生外，概無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於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

## 董事會函件

---

亦隨函附奉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委任代表表格。此委任代表表格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ewborntown.com](http://www.newborntown.com))上登載。無論閣下是否能夠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委任代表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且無論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3年7月17日上午10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推薦建議

董事會已決議並通過有關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被視為於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權益，並因此已就批准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外，概無其他董事被視為於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並無其他董事須於董事會會議上就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和條件乃屬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達成，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建議股東對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投贊成票。

### 其他資料

謹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劉春河

2023年6月30日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敬啟者：

### 主要及關連交易

### 訂立買賣協議 及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

### 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合約安排

吾等已獲委任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就吾等認為該等條款及條件是否屬公平合理，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以及如何表決，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經考慮上文所述以及載於本通函第53至101頁由新百利就此提供的建議，吾等認為，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儘管並非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且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之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及批准擬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有關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所有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高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池書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斯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2023年6月30日

以下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以供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20樓

敬啟者：

## 主要及關連交易

### 訂立買賣協議 及基金合夥協議經修訂契據

及

### 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合約安排

#### 緒言

吾等謹此提述獲 貴公司委任就訂立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之詳情，已載於 貴公司致股東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之通函（「通函」），而本函件為通函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茲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成立基金。於2023年3月23日， 貴公司與Spriver訂立買賣協議，據此， 貴公司同意以代價1.00美元收購，而Spriver同意出售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普通股（「出售股份」），即Spriver全資附屬公司及基金普通合夥人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收購事項完成後，貴公司將直接持有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將通過其對普通合夥人的控制及貴公司於基金中持有的權益控制基金，並將合併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lelements Limited、Land of Glory及藍城兄弟）的財務報表。倘買賣協議未獲批准且完成尚未進行，貴公司（僅作為有限合夥人，且基金由並無控制權的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將無法對基金的管理及運營施加控制，因此無法將基金的財務報表併入至貴集團。然而，貴公司將繼續採用權益法將其基金的投資作為一家合營企業入賬。

就收購事項而言（但並不以此為條件），貴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i)於2023年3月23日訂立第一份修訂契據；及(ii)於2023年4月18日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截至最後交割時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對合夥企業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等於1.00美元，而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由49,900,000美元調減至3,800,000美元，而貴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保持不變，分別佔基金的7.06%及92.94%權益。

根據第二份修訂契據，合夥企業的期限將由最長十年變更為無限期，並將於發生若干事件時終止。

由於若干境內實體在適用中國法律法規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資的行業經營，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採納合約安排以於中國經營其業務。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乃由合約安排的訂約方（包括完成後將由貴公司間接控制的外商獨資企業）訂立。

Spriver為貴公司的主要股東之一。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為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各自為貴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個別或共同）構成貴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買賣協議、經

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構成 貴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中國權益持有人之一含德厚城（由劉春河先生（ 貴公司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會主席）控制99.9%股權的有限合夥企業）為 貴集團的關連人士， 貴集團（透過外商獨資企業）與中國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一經實施即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 貴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此外，可變利益實體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報告和年度審閱的規定。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明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黃斯沉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作出投票的推薦建議。吾等（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在過去兩年，吾等就(i)訂立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的股權轉讓協議（誠如 貴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26日的通函所披露）；及(ii)根據合夥協議成立基金（誠如 貴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的通函所披露）擔任 貴公司的獨立財務顧問。過去的委聘僅限於根據上市規則向 貴公司提供獨立的顧問服務，為此吾等收取與此類委聘有關的一般專業費用。因此，吾等認為過去的委聘不會影響吾等根據當前委聘擔任 貴公司獨立財務顧問的獨立性。

吾等與 貴公司、Spriver、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中國權益持有人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聯繫人或核心關連人士（定義均見上市規則）概無聯繫，因此，吾等被視為符合資格就上述事宜提供獨立意見。除就此或類似委任應付予吾等之一般專業費用外，概無存在任何安排以致吾等將自 貴公司、Spriver、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中國權益持有人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聯繫人或核心關連人士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

於達致吾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貴公司截至2022年（「**2022年年報**」）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以及通函載列之資料。吾等亦已與 貴集團管理層（「**管理層**」）就 貴集團於完成後的未來前景進行討論。

吾等倚賴董事及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所表達的意見，並假設該等資料、事實及意見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亦已尋求並取得董事確認所提供的資料以及向吾等表達的意見並無遺漏重大事實。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通函所載有關資料及意見的任何重大變動將盡快知會股東。吾等並無理由相信其中隱瞞任何重大資料，亦無理由懷疑獲提供資料的真實性或準確性。吾等倚賴該等資料，並認為吾等已獲取充分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然而，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Spriver、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權益持有人的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亦未曾就獲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實。

##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 1. 貴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資料

#### (a) 貴集團的業務

貴公司專注於全球開放式社交網絡頻道，聚焦視音頻等新興社交形式，打造了視頻社交、語音社交、直播社交等多元化的社交產品，代表產品包括 Yumy、MICO、YoHo等，在中東、北美、東南亞、南亞等地廣受歡迎。貴集團近年來通過（其中包括）一系列收購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米可**」）（或其繼任公司NBT Social Networking Inc.）（連同其附屬公司經營社交網絡平台，擁有MICO等核心應用）股權的方式擴大於社交領域的業務。

貴公司透過兩個報告分部運營：社交網絡業務和創新業務。社交網絡業務分部主要包括多元化社交網絡產品，其產品組合包括Yumy（心動社交網絡平台）、MICO（開放式社交網絡平台）、YoHo（語音社交網絡平台）及其他語音及視頻社交媒體產品。創新業務分部主要包括精品遊戲、元宇宙及其他相關業務。

(b) 貴集團的財務業績

以下載列 貴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業績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2,799,698	2,359,816	1,181,593
收入成本	<u>(1,741,791)</u>	<u>(1,356,496)</u>	<u>(429,104)</u>
毛利	1,057,907	1,003,320	752,489
毛利率	37.8%	42.5%	63.7%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84,068)	(504,918)	(483,513)
研發開支	(212,072)	(130,858)	(58,53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1,813)	(730,089)	(55,335)
其他	<u>19,307</u>	<u>(27,516)</u>	<u>(23,015)</u>
經營利潤／(虧損)	269,261	(390,061)	132,092
財務成本淨額	(530)	(3,615)	(1,906)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收益／(虧損)淨額	<u>18,648</u>	<u>(205)</u>	<u>(6)</u>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87,379	(393,881)	130,180
所得稅(開支)／抵免	<u>(44)</u>	<u>6,756</u>	<u>(15,837)</u>
年內利潤／(虧損)	<u><u>287,335</u></u>	<u><u>(387,125)</u></u>	<u><u>114,343</u></u>
下列各方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股東	130,135	(286,284)	39,688
非控股權益	<u>157,200</u>	<u>(100,841)</u>	<u>74,655</u>
	<u><u>287,335</u></u>	<u><u>(387,125)</u></u>	<u><u>114,343</u></u>

貴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99.7%，主要由於(i) 2021年初成功推出Yumy豐富了 貴集團的社交產品矩陣，為全球用戶提供更豐富的社交體驗；(ii) 貴集團的社交產品在歐美、日韓等發達市場取得突破，用戶增值和變現效率顯著提升；及(iii) 貴集團持續優化中台系統，提升了 貴集團的社交產品匹配和開發運營效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003.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2.5百萬元增加約33.3%。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約為42.5%及63.7%。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 貴集團社交網絡業務的主播分成的增加和付款手續費的增加所致。同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超過12倍至約人民幣730.1百萬元。該顯著增加乃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增加約人民幣651.0百萬元所致。總體而言， 貴集團的業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約人民幣114.3百萬元下降至淨虧損約人民幣387.1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增加，但部分被收入及毛利的大幅增長所抵銷。同樣， 貴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286.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應佔淨收益約人民幣39.7百萬元有所下降。

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增加約18.6%。誠如2022年年報所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收入增加主要由於社交網絡業務增長，此乃主要由於(i)持續打造優質且多元化的社交產品矩陣，通過增加多種社交互動場景，滿足用戶多元化社交需求，用戶規模及商業效率不斷提升；及(ii)深度實踐本地化經營理念，通過豐富內容生態、強化品牌效應，提高了用戶活躍度和用戶黏性，實現社交業務的高質量增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毛利率進一步下跌約4.7個百分點至約37.8%。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內容創作者激勵政策改變增加了社交網絡業務的主播收入分成，導致 貴集團的毛利率下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超過60%，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同時，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

及行政開支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618.3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11.8百萬元。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641.2百萬元。此外，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0.2百萬元改善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人民幣18.6百萬元，主要由於應佔基金利潤所致。總體而言，貴集團的業績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約人民幣387.1百萬元轉變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約人民幣287.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 貴集團業務營運改善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減少所致。同樣，貴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130.1百萬元。

**(c)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

以下載列 貴集團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122,155	16,107	6,886
無形資產	185,635	226,412	267,189
商譽	197,287	197,287	197,287
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76,051	2,789	2,994
其他	62,472	53,839	31,113
	<u>743,600</u>	<u>496,434</u>	<u>505,469</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64,877	146,810	144,3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9,401	166,119	178,0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6,729	724,588	431,015
其他	65,610	88,477	9,285
	<u>976,617</u>	<u>1,125,994</u>	<u>762,695</u>

## 新百利函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89,739	226,120	155,937
其他應付款項	110,366	478,759	234,593
其他	48,969	22,418	18,957
	<u>349,074</u>	<u>727,297</u>	<u>409,48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27,543</u>	<u>398,697</u>	<u>353,208</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86,244	3,229	102
遞延稅項負債	46,889	51,808	71,567
	<u>133,133</u>	<u>55,037</u>	<u>71,669</u>
<b>權益</b>			
股東應佔權益	707,822	476,803	536,472
非控股權益	530,188	363,291	250,536
	<u>1,238,010</u>	<u>840,094</u>	<u>787,008</u>

貴集團的物業及設備由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1百萬元增加超過6倍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2.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新辦公室導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物業裝修增加所致。於2022年12月31日，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約為人民幣176.1百萬元，較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3.3百萬元。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大幅增加主要與基金有關，包括現金出資5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50.0百萬元），但部分被 貴集團應佔其他儲備的減少所抵銷。於2022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96.7百萬元，較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24.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7.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包括對基金的現金出資）及支付收購 貴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額外股權的代價所致。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482.2百萬元，較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82.3百萬元減少約38.4%。負債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其他應付款項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368.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支付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所致。

股東應佔權益由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76.8百萬元增加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07.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利潤及以配售方式發行股份。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維持穩健的營運資金狀況（即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627.5百萬元，較2021年12月31日增加約57.4%，主要由於上文所述 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表現有所改善以及以配售方式發行股份所致。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或資產負債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由2021年12月31日的約48.2%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28.0%，乃由於上文所述 貴集團的業務表現有所改善以及以配售方式發行股份所致。

## 2. 訂立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的背景

於2022年上半年，為成立基金，貴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連同Spriver（亦作為有限合夥人）與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旨在（其中包括）參與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有關詳情披露於 貴公司發佈之日期為2022年1月13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的通函及 貴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合夥協議訂約方協定，合夥人提供的資金將由普通合夥人根據基金相關投資的實際需要進行分配。由於基金除藍城兄弟外並無任何潛在投資目標，藍城兄弟私有化交易的建議最高分配投資金額定為100百萬美元，即合夥協議規定合夥人的當時最高承擔總額。藍城兄弟私有化交易於2022年8月12日進行交割。於同日，貴公司向基金提供大部分出資，而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當時還未結清彼等各自的承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向基金提供現金出資總額50百萬美元，即合夥協議項下其承擔的全部金額。

自此，貴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已協助藍城兄弟推出一系列旨在優化獲客效率、豐富變現場景及深耕本地化運營的激勵措施，藉此提高藍城兄弟產品的增長率、用戶留存及營運效率，從而進一步擴大其全球社交業務及產品商業化規模。

通過實施 貴公司為協助降本增效而制定的精細化經營策略，藍城兄弟已成功扭轉過去的虧損趨勢並於2022年8月至12月實現盈利。鑒於有關努力取得成果，合夥人決定，為全面及有效支持藍城兄弟業務日後的持續增長及提升盈利能力，貴公司應承擔管理角色（通過收購普通合夥人）並將藍城兄弟的業務及技術創新整合至 貴集團內以形成協同一致、經營一體化的框架。因此，本通函所披露的整體行動（即訂立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旨在使 貴公司能夠持續及有效控制（通過精簡成本及管理流程）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lelements、Land of Glory及藍城兄弟）並將其財務報表合併至 貴集團財務報表，以落實上述合夥協議訂約方的共同意向。

為符合及補充上述變動，合夥人於2023年3月23日訂立第一份修訂契據以更改合夥協議及其項下規定的承擔。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對基金的總承擔及對平行基金（如有的）的資本承擔應變更為合夥人當時繳付的金額（惟普通合夥人的1.00美元除外）。

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及其項下合夥人的經修訂承擔，合夥協議訂約方的權益將相應修訂，以致 貴公司、Spriver及普通合夥人將分別持有基金約92.94%、7.06%及0.00%的權益。有關修訂的結果（即 貴公司已出資超過基金實繳資本的90%，同時Spriver對基金的承擔已予以減少），儘管不能使 貴公司取得對基金相關活動的控制權（即由普通合夥人掌控的投資管理），但鑒於藍城兄弟自其被基金收購後經營業績有所改善，貴公司將有權自基金的運營（即藍城兄弟的運營）中獲得更高比例的可變回報。

合夥協議隨後於2023年4月18日經第二份修訂契據進一步修訂。合夥人擬將基金年期由十年期修改為無限期（將與第一份修訂契據下的先前修改一併表決），此僅為一項行政變動，旨在避免日後延期所涉及的任何額外成本，同時確保基金的連續性，這有助於藍城兄弟的日後增長及發展。

有關成立基金及訂立合夥協議的背景及目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

### 3. 訂立買賣協議及經修訂契據的理由及裨益

貴集團為移動應用開發者以及移動廣告平台服務提供者。於2020年，鑒於全球經濟低迷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貴集團已縮小移動廣告平台及相關業務的發展規模。相反，貴集團根據相當規模的流量生態及先前累積的數據，投入更多資源開發其遊戲及社交領域。近年來，多個社交產品的推出（例如Yumy及YoHo）以及一系列針對北京米可及其持有核心應用（包括MICO）的繼任公司的股權的收購事項，進一步提升貴集團於社交網絡領域的影響力。貴集團現時專注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聚焦視頻等新興社交形式，打造了視頻社交、語音社交、直播社交等多元化的社交產品。

於2022年上半年，貴公司已與普通合夥人及Spriver成立基金，目的為（其中包括）參與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誠如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所述，由基金普通合夥人牽頭，貴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參與藍城兄弟的私有化（「私有化」），從而促進了兩家公司在業務層面上更深的相互了解和更加緊密的合作關係。在整個過程中，貴公司及藍城兄弟均著眼於海外市場開發和本地化運營的巨大合作機會。貴公司以海外社交渠道為重點，成功孵化並推出多款優秀產品，從而在全球市場開拓及不同國家本地化運營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上述經驗可複製及應用於加快藍城兄弟海外業務發展並提高盈利能力。

對於潛在的利益與協同作用，貴公司認為在全球的LGBTQ社交網絡細分領域，藍城兄弟在全球多個地區已積累大量的用戶群體，佔市場主導地位，而LGBTQ群體也是當今社會不斷重視和包容的群體，貴公司認可LGBTQ群體在社交網絡領域的發展潛力與前景；與此同時，貴公司主營海外社交網絡業務，雙方在業務模式上也有著極高的契合度；對於藍城兄弟的財務表現，值得注意的是藍城兄弟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錄得虧損且該兩個年度的資產淨值有所減少。然而，貴公司側重於挖掘藍城兄弟的現有用戶群體及開拓巨大的市場機會。憑藉其在海外社交網絡業

務方面的豐富經驗，尤其在海外的本地化運營及直播社交網絡的商業化方面，在2022年8月至12月期間，貴公司已經通過精細化的運營策略幫助藍城兄弟實現降本增效，進而取得了盈利。因此，如果貴公司能夠通過其對基金的控制主導及引領藍城兄弟的發展，以使其能夠利用其業務資源及運營模式進一步優化藍城兄弟的業務狀況，貴公司有信心其能並認為自身作好準備幫助藍城兄弟實現更好的財務表現。

因此，基於上文所述，貴公司通過與基金合夥人的友好業務磋商促成了此次交易。預期完成後，貴公司將獲授權行使授予普通合夥人的管理權力，從而可直接與藍城兄弟進行業務合作，以更好地獲得協同效應帶來的裨益。

貴公司認為通過利用藍城兄弟對LGBTQ群體的獨特吸引力（否則將難以實現或成本高昂），經擴大集團可獲得品牌影響力、知名度及認可度提高的潛在利益，同時透過擴大及多元化用戶群體實現增長，進而帶來更廣泛的服務供應及激增的業務機會，這可促進未來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提高。

如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所述，或於個別考慮時（在獨立的基礎上），訂立經修訂契據對貴公司有利，乃由於其使貴公司能夠獲得與其對藍城兄弟私有化的實際出資相稱的有關利益，有關情況則得到其於第一份修訂契據項下的經修訂權利（即分佔藍城兄弟大部分（約92.94%）收益）適當反映，惟Spriver的承擔（第一份修訂契據項下）減少及其於合夥協議項下的權利相應減少，以及將合夥協議年期修訂為無限期（根據第二份修訂契據）為藍城兄弟業務的增長、創新及發展帶來急需的確定性及穩定性。

經考慮貴集團的主要業務及貴集團於社交網絡領域業務的持續發展，吾等對董事會的意見表示認同，即收購事項可讓貴集團控制藍城兄弟，並運用貴集團的豐富經驗加快藍城兄弟及貴集團海外業務發展及提高盈利能力。鑒於根據合夥人繳付的實際金額修訂合夥人對基金的資本承擔及合夥人於基金所持權益比例將反映各合夥人對基金的實際出資，且將基金年期由最長10年期修改為無限期將消除基金固定運作期限的限制並為貴集團運作基金提供靈活性，吾等亦認同董事會的觀點，即訂立經修訂契據實屬有益。

#### 4. 行業概覽

根據獨立市場研究和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於2022年發佈的報告(「**2022年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GBTQ+ (即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酷兒及其他人)人口在整個LGBTQ人口中所佔比例最大，2021年幾乎佔總數的81%，有434.9百萬人，而到2026年，這一比例將繼續增加至超過81%。LGBTQ人口的絕對數量及佔總人口比例的增長乃由於社會對LGBTQ人口的接納程度不斷提高，且年輕一代更加開放和願意認同自身為LGBTQ。在過去的幾十年裡，社會對LGBTQ群體的包容性和友好程度不斷提高。例如，同性婚姻合法化的國家數量由2001年的1個增至2009年的7個，並於截至2019年8月增至27個，有162個國家和地區將同性關係合法化。當今的年輕一代相較於老一代或早期年輕一代更加傾向於公開地接納他們的身份。

自認LGBTQ人口正偏向於年輕一代。根據2022年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2021年，自認LGBTQ的18-24歲人口估計佔全球18-24歲人口總數的10.3%，而25-34歲及35-49歲人口估計分別佔8.9%及6.3%。預計到2026年，該等人口比例將分別增長到全球18-24歲人口總數的13.4%、25-34歲人口的10.9%及35-49歲人口的7.3%。

粉紅經濟是一種基於LGBTQ社區的文化和需求的經濟模式，其指由LGBTQ人羣的消費產生的經濟。在全球部分西方國家，特別是將同性戀部分合法化的國家，粉紅經濟已經成為蓬勃發展的市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2020年發佈的另一份報告(「**2020年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LGBTQ人羣總體上擁有比普通人群更高的平均可支配收入。與普通人群相比，LGBTQ人羣在醫療保健、娛樂、服裝和鞋類以及外出就餐等各個類別的支出亦趨向於更多。

誠如2020年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所述，LGBTQ在線社交和娛樂市場於2018年錄得全球總收入27億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9億元)，包括會員費收入、廣告收入和直播收入，且預計於2023年將達到62億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4億元)，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8.3%。LGBTQ在線社交網絡市場於2018年錄得全球總收入21億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7億元)，包括會員費收入和廣告收入，且預計於2023年將達到38億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2.5%。在全球LGBTQ在線社交網絡市場中，於2018年在亞洲產生的總收入為975.1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825.7百萬元)，自2014年以來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6.6%，且預計於2023年將增長

至21億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6.8%。LGBTQ直播市場於2018年錄得全球總收入為557.8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904.6百萬元)，自2014年以來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84.7%，且預計於2023年將達到24億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4.0%。在全球LGBTQ在線直播市場中，於2018年在亞洲產生的總收入佔全球收入的80.4%。

## 5.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

### 日期

2023年3月23日

### 訂約方

- (i) 貴公司(作為買方)；及
- (ii) Spriver(作為賣方)。

### 標的事項

根據買賣協議，貴公司同意收購，而Spriver同意出售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普通股，即Spriver全資附屬公司及基金普通合夥人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代價及支付條款

代價定為1.00美元，由貴公司以現金方式支付。

###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及滿足後，方可作實：

- (i) 通過獨立股東於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將予召開及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普通決議案(作為獨立類別)取得獨立股東同意；

- (ii) 根據中國政府部門（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聯交所的要求，完成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的重整及重組；及
- (iii) Spriver於買賣協議中所載的陳述在買賣協議日期及完成日期均屬真實準確。

為免生疑問，買賣協議之批准及／或完成不以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經修訂契據為條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

有關買賣協議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

## 6. 經修訂契據的主要條款

### 第一份修訂契據

#### 日期

2023年3月23日

#### 訂約方

- (i) 貴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 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及
- (iii)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

#### 標的事項

第一份修訂契據訂約方同意，儘管認購協議中有規定，(i)截至最後交割時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對合夥企業的總承擔及對任何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等於1.00美元；(ii)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Spriver的承擔應由49,900,000美元調減至3,800,000美元；及(iii)自第一份修訂契據生效之日起，貴公司的承擔應保持不變。

---

## 新百利函件

---

為免生疑問，有限合夥人承擔的此類變更不應導致(i)任何有限合夥人迄今作出的實際或視作出資的任何變更；(ii)因該等承擔減少而要求合夥企業償還任何出資；或(iii)要求普通合夥人償還根據合夥協議已收取的管理費(如有)。

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合夥人各自的資本承擔修訂如下：

合夥人	類型	資本承擔 佔基金權益	
		金額(美元)	百分比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普通合夥人	1	0.00%
Spriver	有限合夥人	3,800,000	7.06%
貴公司	有限合夥人	<u>50,000,000</u>	<u>92.94%</u>
總計		<u>53,800,001</u>	<u>100.00%</u>

### 第二份修訂契據

日期

2023年4月18日

訂約方

- (i) 貴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
- (ii) 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及
- (iii)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

標的事項

第二份修訂契據的訂約方同意，合夥企業的期限應由最長十年變更為無限期，並應於發生下列任何事件（各為一項終止事件）的最早者終止，合夥協議第34.1條將被全部刪除，並替換為以下內容：

「終止。合夥企業應於發生下列任何事件（各為一項終止事件）的最早者終止：

- (a) 普通合夥人於任何時候全權酌情決定該解散及終止符合有限合夥人的最佳利益；或
- (b) 就作出清盤或有關普通合夥人退出或撤資的解散命令的清盤、破產或解散程序開始，除非另一人士於90天內根據第31.4條獲委任為普通合夥人。」

經修訂契據的先決條件

經修訂契據應於通過獨立股東於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將予召開及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普通決議案（作為獨立類別）取得獨立股東同意後，方可作實。為免生疑問，經修訂契據並不以批准及／或完成買賣協議為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先決條件未獲達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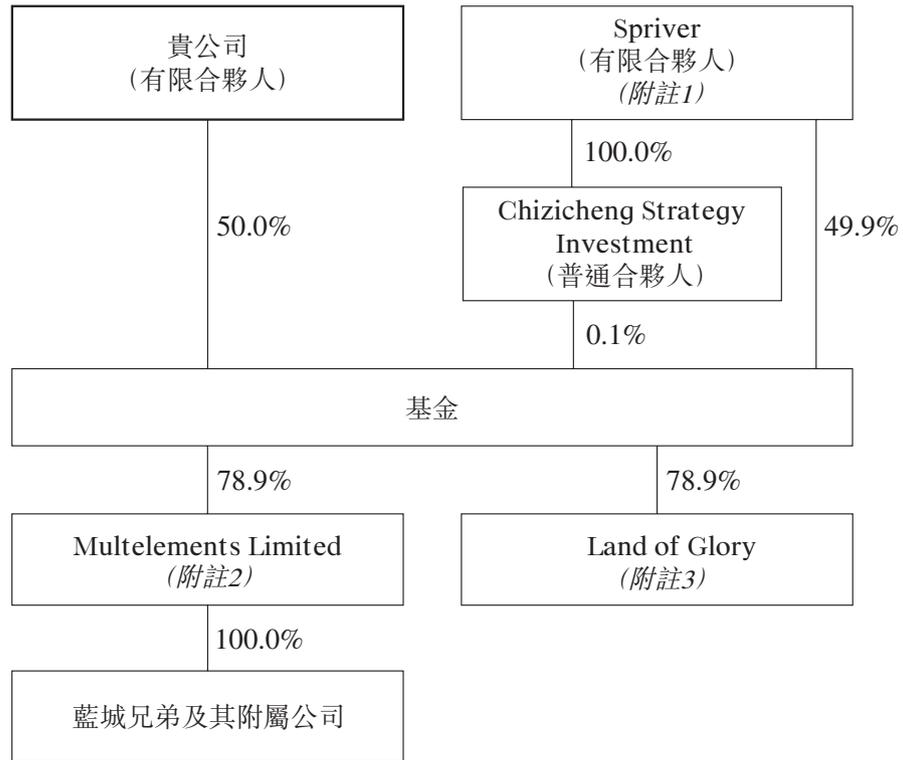
有關經修訂契據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

**7. 有關藍城兄弟、基金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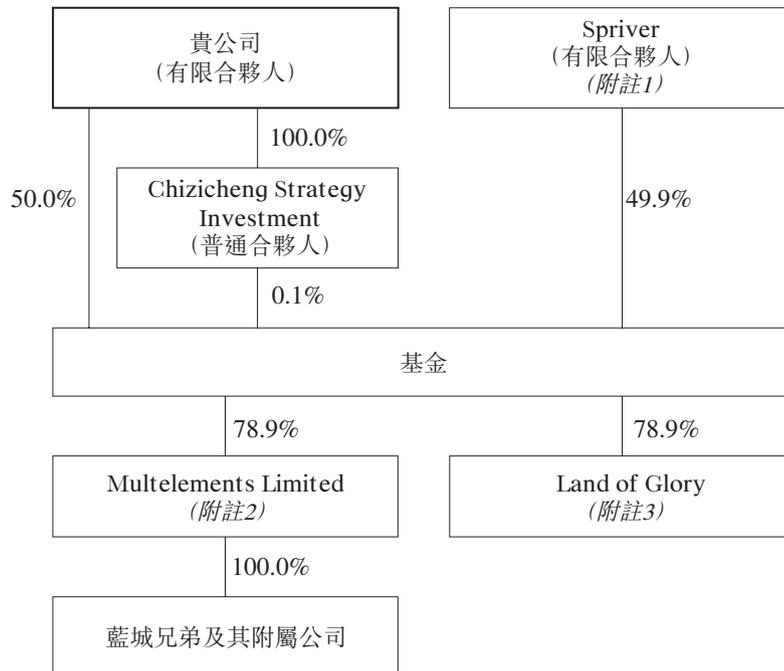
**(a) 藍城兄弟、基金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持股結構**

下表載列(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i)(a)緊隨完成後（但於經修訂契據生效前）；(ii)(b)經修訂契據生效後（但於完成前）及(iii)緊隨完成及經修訂契據生效後，藍城兄弟、基金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持股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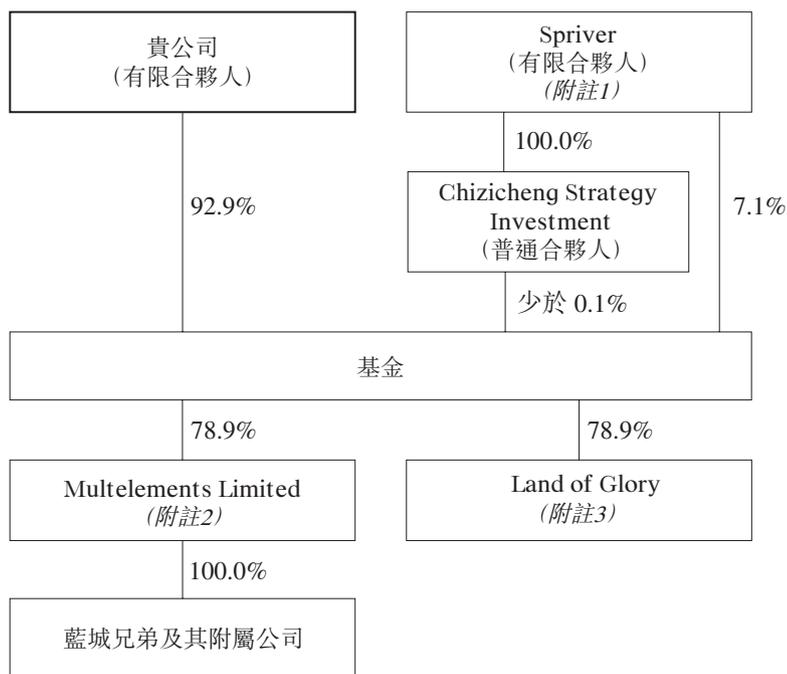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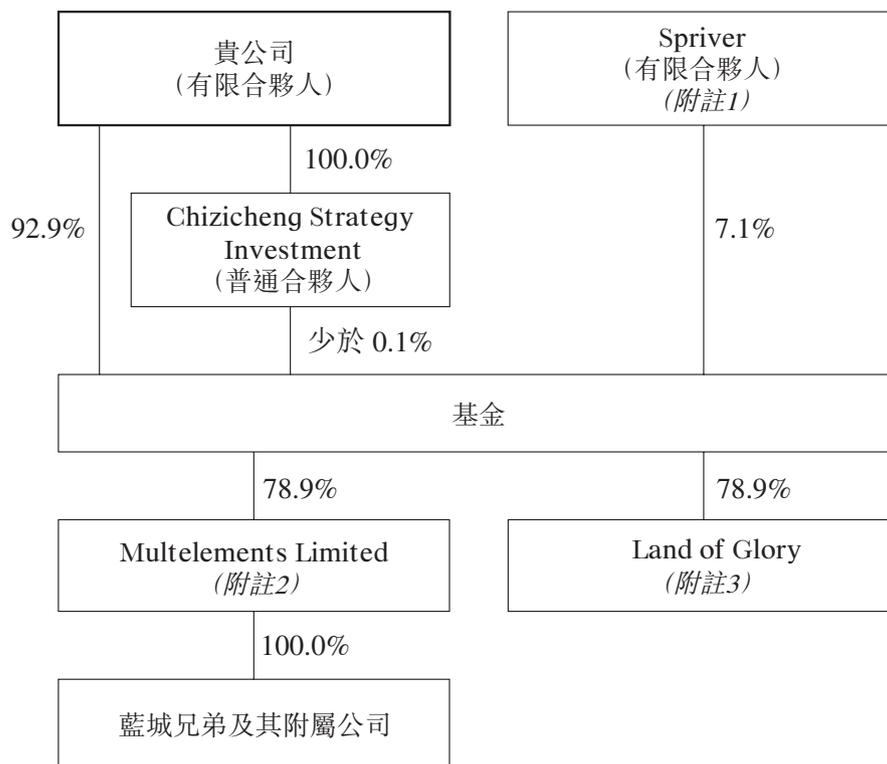
(ii) (a) 緊隨完成後 (但於經修訂契據生效前)：



(ii) (b) 緊隨經修訂契據生效後 (但於完成前) :



(iii) 緊隨完成及經修訂契據生效後 :



附註：

1. Spriver是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劉春河先生持有Spriver的100%股份。
2. Multelements Limited現時且將由基金持有78.9%，其餘21.1%由其他獨立第三方持有。
3. Land of Glory現時且將由基金持有78.9%，其餘21.1%由其他獨立第三方持有。

**(b) 藍城兄弟、基金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業務**

**(i) 藍城兄弟**

作為一個提供完善的全套服務以建立LGBTQ社群間的聯繫，並提升LGBTQ群體幸福感的世界前沿線上LGBTQ社區，藍城兄弟通過廣泛且具針對性的量身定制服務（包括社交、直播及健康相關的服務）滿足其會員的日常及終生需求。由於藍城兄弟致力於提供高質量用戶體驗、確保隱私安全以及促進社區健康及福祉，其得以佔領全球LGBTQ人群的用戶心智並同時俘獲大量粉絲。

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採取合約安排運營其中國境內業務。作為完成的先決條件，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將根據中國政府部門（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聯交所的規定進行重組及改組。有關重組及改組合約安排的詳情，請參閱通函董事會函件所載「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及「有關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資料」各節。

藍城兄弟主要從事提供直播、廣告及會員、商品銷售及其他服務。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主要服務線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直播	607,562	820,826	868,946
會員	173,068	128,809	71,227
商品銷售	87,709	64,209	28,674
廣告	46,270	53,881	45,453
其他	6,542	8,866	17,023
	<u>921,151</u>	<u>1,076,591</u>	<u>1,031,323</u>

(1) 直播

藍城兄弟營運綜合平台，即Blued、翻哖及LESDO等，包括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移動應用及其自有算法，為個人觀眾客戶提供在線互動直播服務。藍城兄弟聘請主播於其平台上表演，該平台可通過其自有算法使個人觀眾能夠發現其可能感興趣的直播頻道及主播，並提供更多個人體驗。

個人觀眾可在藍城兄弟的平台上購買虛擬禮物，在主播進行直播的同時將虛擬禮物贈予主播，以表示對其喜愛主播的支持。藍城兄弟可全權酌情設定及制定虛擬禮物定價。藍城兄弟的虛擬貨幣乃自線上第三方支付平台購買，而個人觀眾可使用該等虛擬貨幣購買虛擬禮物。虛擬貨幣不可退還，沒有到期日，且通常於購買後不久被消費。

(2) 會員

會員收入包括會員訂閱服務及按次付費服務。會員訂閱服務使個人用戶在介乎一個月至一年的期間能夠享受額外功能及特權。按次付費服務使個人用戶能夠以按次付費服務為基準通過先進增強功能更好地宣傳自己並提高用戶概況的知名度。

(3) 商品銷售

藍城兄弟自通過藍城兄弟自有及第三方平台向客戶銷售商品產生收入。

(4) 廣告

藍城兄弟主要通過橫幅廣告於藍城兄弟的移動應用上提供市場營銷服務。市場營銷服務允許客戶以特定格式於特定時間段在藍城兄弟移動應用的特定區域投放廣告。市場營銷服務通常持續幾天至一年。

(5) 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家庭計劃服務收入、向健康醫療機構提供諮詢服務產生的服務費及市場服務收入。

(ii) 基金

基金於2022年1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於通函日期，基金直接持有Mullelements約78.9%權益及Land of Glory約78.9%權益，且自其註冊成立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其他投資或業務。Mullelements直接持有藍城兄弟的100%權益，除此之外，Mullelements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於2022年8月12日，藍城兄弟完成私有化交易，並成為Mullele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並不再為上市公司。Mullelements Limited為基金的附屬公司。

Land of Glory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持有最初由藍城兄弟於中國境外持有的業務、資產及負債（「離岸業務」）。離岸業務主要涉及營運移動應用程序Blued國際版，該版應用程序具備在線

社交網絡及直播功能，面向中國以外的全球用戶。在完成藍城兄弟私有化交易後，藍城兄弟將離岸業務剝離給了基金，該業務佔藍城兄弟收入的約12%（上述剝離前）。於通函日期，Land of Glory由基金持有約78.9%。

完成後，貴公司將直接持有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從而能夠通過其對普通合夥人的所有權及透過其於基金的權益作為基金的有限合夥人有效控制基金。因此，貴公司將合併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lelements、Land of Glory及藍城兄弟）的財務報表。

(iii)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基金普通合夥人）為Spriver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於2022年1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除上述者外，自其註冊成立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或擁有任何其他資產或權益。

(c) *藍城兄弟的經營指標*

下表載列藍城兄弟於過往兩個年度若干主要經營指標的數據及增長率。

	於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2022年	2021年	
註冊用戶總數(千人)	97,118	84,573	14.8%
平均月活躍用戶 (「月活躍用戶」)(千人)	7,286	7,695	(5.3)%
月均付費用戶人數(千人)	1,677	1,501	11.7%
來自直播服務的每名付費用戶 的月均收入(人民幣元)	1,412	1,860	(24.1)%

如上表所示，於2022年，註冊用戶總數及月均付費用戶人數分別增加約14.8%及約11.7%，而平均月活躍用戶下降約5.3%。更為重要的是，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直播服務的每名付費用戶的月均收入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24.1%，導致藍城兄弟的直播收入下降，討論如下。

**(d) 藍城兄弟、基金及Chizis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財務資料**

**(i) 藍城兄弟**

**(1) 財務業績**

下文載列藍城兄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 千元)	2021年 (人民幣 千元)	2020年 (人民幣 千元)
收入	921,151	1,076,591	1,031,323
銷售成本	<u>(576,304)</u>	<u>(728,638)</u>	<u>(713,683)</u>
毛利	344,847	347,953	317,64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01,156)	(219,856)	(181,664)
技術及開發開支	(164,554)	(223,197)	(143,14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6,635)	(104,166)	(183,145)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109,864)	–
優先股賬面值變動	–	–	244,081
其他	<u>22,492</u>	<u>(3,268)</u>	<u>9,378</u>
除稅前（虧損）／利潤	(35,006)	(312,398)	63,148
所得稅抵免／（開支）	<u>973</u>	<u>(547)</u>	<u>(830)</u>
年內（虧損）／利潤	<u><u>(34,033)</u></u>	<u><u>(312,945)</u></u>	<u><u>62,318</u></u>

如上文所述，藍城兄弟收入來自（其中包括）(i)直播服務；(ii)廣告；(iii)會員；及(iv)商品銷售。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3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5.3百萬元或約4.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受惠於其應用程序上提供的多元化會員服務的付費用戶數目增加；及(ii)健康相關商品銷售的持續擴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較上年減少約人民幣155.4百萬元或約14.4%至約人民幣921.2百萬元，主要由於剝離離岸業務以及中國才藝表演直播行業遭遇逆風導致的國內直播服務收入減少。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根據收入分成安排向主播經紀公司支付的收入分成費、向移動應用商店及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的佣金、商品成本及員工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3.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0百萬元或約2.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28.6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與「荷爾健康」商品銷售增長有關的產品成本以及員工成本增加，部分被與直播服務收入減少一致的收入分成成本減少所抵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較上年減少約人民幣152.3百萬元或20.9%至約人民幣576.3百萬元。有關減少與直播服務收入減少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約為人民幣219.9百萬元，同比增加約21.0%。該增加主要由於(i)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的員工成本；及(ii)主要與國內市場的廣告工作有關的廣告開支增加。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101.2百萬元，同比減少約54.0%，主要是由於其於私有化後努力降低成本，導致全球市場的廣告開支減少約人民幣85.0百萬元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的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31.0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技術及開發開支約為人民幣223.2百萬元，較上年同比增加約55.9%。該增加主要由於(i)技術及開發人員人數增加；及(ii)與技術及開發活動相關的內容、服務器及寬帶成本增加。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技術及開發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164.6百萬元，同比減少約26.3%，主要由於其於私有化後努力降低成本及剝離離岸業務，導致服務器、寬帶及雲基礎設施成本減少約人民幣35.3百萬元以及技術及開發人員成本減少約人民幣19.4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04.2百萬元，較上年同比減少約43.1%。該減少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減少，其中部分被員工成本增加所抵銷。於2022年12月31日，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至約人民幣136.6百萬元，同比增加約31.1%，主要是由於與私有化交易有關的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藍城兄弟錄得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09.9百萬元。該減值虧損屬一次性且主要由於其移動平台業務競爭加劇，從而對藍城兄弟從其移動平台業務產生收入及淨收益的能力帶來不利影響。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計提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藍城兄弟錄得優先股賬面值變動約人民幣244.1百萬元。該等優先股在藍城兄弟於2020年7月在納斯達克上市後轉換為其普通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約人民幣22.5百萬元主要指剝離離岸業務的一次性收益約人民幣19.2百萬元，其為已出售附屬公司的權益虧絀淨值與出售代價之間的差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藍城兄弟錄得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分別約人民幣312.4百萬元及人民幣312.9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前及除稅後利潤分別約人民幣63.1百萬元及人民幣62.3百萬元。除非金融資產一次性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09.9百萬元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稅後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203.0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分別較上年減少約88.8%及89.1%至約人民幣35.0百萬元及人民幣34.0百萬元。財務業績改善主要由於(i)未產生非金融資產一次性減值虧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09.9百萬元)；(ii)其於私有化後努力降低成本，導致廣告開支減少約人民幣85.0百萬元、服務器、寬帶及雲基礎設施成本減少約人民幣35.3百萬元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與技術及開發人員的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50.4百萬元；及(iii)剝離離岸業務的收益約人民幣19.2百萬元。除上述剝離離岸業務的一次性收益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稅後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53.2百萬元。

(2) 財務狀況

下文載列藍城兄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 千元)	2021年 (人民幣 千元)	2020年 (人民幣 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8,531	27,868	31,464
無形資產	36,608	44,003	52,289
商譽	81,752	81,752	196,003
其他	50	3,179	2,475
	<u>126,941</u>	<u>156,802</u>	<u>282,231</u>

新百利函件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 千元)	2021年 (人民幣 千元)	2020年 (人民幣 千元)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129	87,872	46,935
應收關聯方款項	72,209	–	–
定期存款	–	–	172,2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385	360,832	449,489
其他	34,601	20,209	12,376
	<u>264,324</u>	<u>468,913</u>	<u>681,057</u>
<b>資產總額</b>	<u>391,265</u>	<u>625,715</u>	<u>963,288</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38,853	28,507	20,373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69,820	82,963	118,958
應付關聯方款項	49,023	–	–
合約負債	34,061	35,796	35,226
其他	7,078	16,222	11,815
	<u>198,835</u>	<u>163,488</u>	<u>186,37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5,489</u>	<u>305,425</u>	<u>494,685</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8,215	9,758	12,199
其他	2,366	6,279	9,101
	<u>10,581</u>	<u>16,037</u>	<u>21,300</u>
<b>資產淨額</b>	<u>181,849</u>	<u>446,190</u>	<u>755,616</u>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63.3百萬元、人民幣625.7百萬元及人民幣391.3百萬元。該等資產主要包括(i)現金及銀行存款；(ii)商譽；(iii)應收關聯方款項；(iv)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v)無形資產。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21.7百萬元減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60.8百萬元，並進一步減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4百萬元。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運營虧損及分派股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商譽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06.9百萬元及相關外幣換算調整約人民幣7.3百萬元，導致藍城兄弟的商譽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6.0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1.8百萬元，而商譽於2022年12月31日保持穩定。於2022年12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約為人民幣72.2百萬元，有關款項來自與Land of Glory及其附屬公司的關聯方交易(如公司間借款及代表Land of Glory支付費用)。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46.9百萬元、人民幣87.9百萬元及人民幣40.1百萬元，主要包括來自Apple Pay及Google等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應收款項。於2021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長主要由於收購翻暉及LESDO後業務增長導致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增加，而2022年12月31日結餘下降主要由於剝離離岸業務後剔除應收離岸業務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所致。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無形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52.3百萬元、人民幣44.0百萬元及人民幣36.6百萬元，品牌名稱為主要無形資產，佔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無形資產總額超過70%。無形資產減少主要由於攤銷及減值所致。

藍城兄弟並無任何借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佔藍城兄弟的大部分負債。營運資金狀況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轉差，由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494.7百萬元減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05.4百萬元，並進一步減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5.5百萬元，主要由於現金結餘耗盡所致。

藍城兄弟的業務主要由股東權益撥資。由於藍城兄弟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均產生虧損，藍城兄弟的資產淨額已轉差並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55.6百萬元減少約41.0%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46.2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約59.3%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81.8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分派進一步減少資產淨額約人民幣245.1百萬元。

(ii) 基金

(1) 財務業績

下文載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基金自2022年1月20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回顧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

	自2022年1月20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2022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3,694
銷售成本	<u>(240,761)</u>
毛利	162,93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5,671)
研發開支	(62,50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32)
其他收益	<u>137</u>
除稅前利潤	44,762
所得稅收益	<u>1,715</u>
期內利潤	<u><u>46,477</u></u>

鑒於基金及Mullelements均為投資控股公司，且於2022年8月完成藍城兄弟私有化後，除其於藍城兄弟的權益外，並無任何經營或投資，故基金的運營業績主要與藍城兄弟的運營業績相關。於回顧期間，基金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03.7百萬元，主要來自藍城兄弟的直播服務、廣告、會員、商品銷售及其他服務。根據吾等對藍城兄弟未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的審閱，吾等注意到基金於回顧期間的有關收入（實際指藍城兄弟於2022年8月至12月期間的合併收入）高於藍城兄弟於2021年同期的合併收入。這表明私有化後，藍城兄弟及離岸業務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可能出現好轉。

## 新百利函件

基金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40.8百萬元，主要與藍城兄弟的日常營運有關。基金於回顧期間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62.9百萬元。

於回顧期間，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研發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35.7百萬元、人民幣62.5百萬元及人民幣20.1百萬元，而該等成本的性質與上述藍城兄弟的成本相同。

於回顧期間，來自經營的利潤約為人民幣44.8百萬元及利潤約為人民幣46.5百萬元。基金於回顧期間錄得基金合夥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32.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2022年8月私有化完成後實施成本削減措施，包括減少廣告開支、員工成本、服務器、寬帶及雲基礎設施成本。

### (2) 財務狀況

下文載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基金於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資產

#####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8,531
無形資產	100,109
商譽	46,276
其他	50

154,966

#####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3,0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550
其他	34,601

241,240

資產總額 396,206

---

## 新百利函件

---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36,267
其他	81,561
	<hr/>
	217,828
<b>流動資產淨值</b>	<hr/>
	23,412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4,091
其他	2,366
	<hr/>
	26,457
<b>負債總額</b>	<hr/>
	<b>244,285</b>
<b>權益</b>	<hr/>
	<b>151,921</b>

於2022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而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00.1百萬元及商譽約人民幣46.3百萬元。無形資產包括許可證、用戶群體、品牌名稱、技術及軟件，其中品牌名稱佔大部分，約為人民幣72.6百萬元。商譽來自透過Mullelements Limited收購藍城兄弟的股份及投票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基金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217.8百萬元，主要包括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3.4百萬元，而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51.9百萬元。

(iii) *Chizis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1) 財務業績

下文載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自2022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

	自2022年1月11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2022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78
毛利	1,278
除稅前利潤	1,278
所得稅	-
期內利潤	<u>1,278</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收入（主要為基金管理費）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並無開支，因此期內利潤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

(2) 財務狀況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268
	1,268
資產總額	<u>1,268</u>
權益	<u>1,268</u>

於2022年12月31日，僅有的資產為與基金管理費有關的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3百萬元。

## 8. 合約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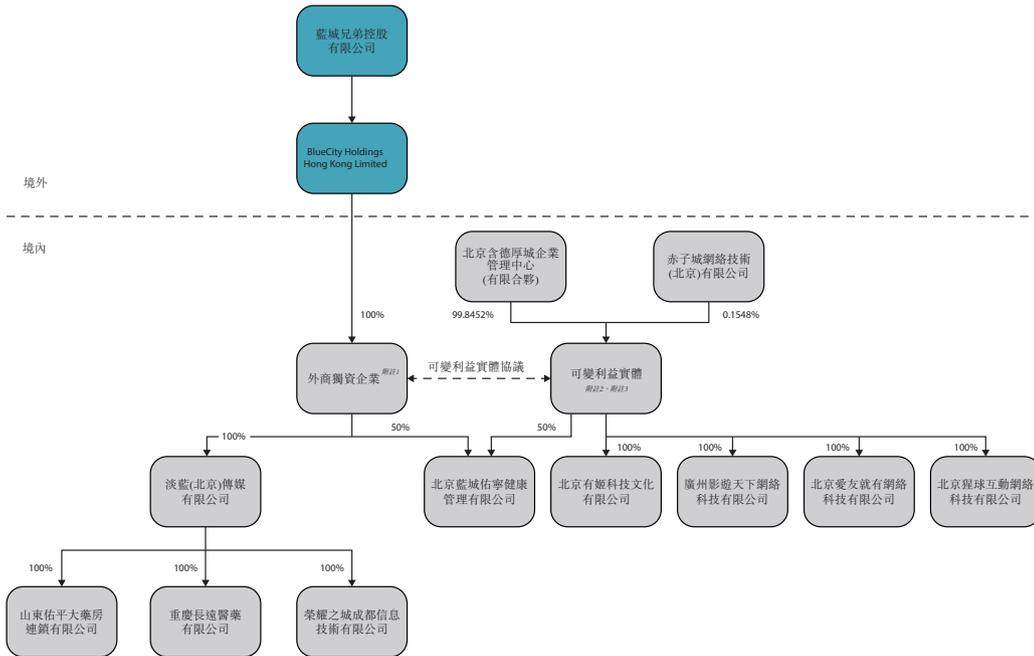
誠如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所述，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採取合約安排（「**合約安排**」）運營其中國境內業務，原因為若干境內實體經營所在行業受中國適用法律法規項下的外商投資限制或禁止，即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互聯網及社交網絡以及相關服務（「**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

根據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中國法律顧問**」）就收購事項發出的法律意見（「**法律意見**」），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涉及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電信業務分類目錄》中增值電信服務的一個子類（B25信息服務））。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負面清單**」）將增值電信服務（電子商務、國內多方通信、存儲轉發類、呼叫中心除外）分類為「受限制」，因而於有關實體的外資股比不超過50%。

中國法律顧問亦認為，透過直播平台應用程序運營允許應用程序用戶進行線上表演活動，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頒佈的《互聯網文化管理暫行規定》所規管的「互聯網文化產品」相關活動，因此要求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和旅遊部有關省級對口單位取得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

此外，根據負面清單，禁止投資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網絡出版服務、網絡視聽節目服務、互聯網文化經營（音樂除外）。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運營為其用戶提供視頻上傳服務的應用程序將構成從事互聯網音頻及視頻傳播業務，此乃負面清單所禁止業務。

下圖闡釋重整及重組後（緊隨完成後）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



附註：

1. 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2. 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3. 中國權益持有人（即可變利益實體的登記股東）為含德厚城（一家由劉春河及李平（ 貴集團創始人及 貴公司執行董事）於2014年8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赤子城網絡技術（一家於2014年2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赤子城移動科技（因 貴公司現有合約安排之故作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可變利益實體分別持有約99.85%及約0.15%權益。

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合約安排屬合法，對各訂約方具有約束力且可強制執行。合約安排並未違反適用於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附屬公司以及其各自業務的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且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合約安排不會被視為「以合法形式隱瞞非法目的」而定作無效。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上述外資限制或禁令，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可變利益實體登記股東（即含德厚城及赤子城網絡技術，統稱為「中國權益持有人」）訂立合約安排對 貴集團進行收購事項而言實屬必要。

因此外商獨資企業、可變利益實體及中國權益持有人於完成前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以使可變利益實體的財務業績、全部經濟利益及業務風險（包括由可變利益實體控制且在受限制或禁止行業經營的實體的財務業績、全部經濟利益及業務風險）得以流入外商獨資企業，並使外商獨資企業取得對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貴集團及目標集團未於根據合約安排透過可變利益實體經營其業務方面遭遇任何中國監管機構的阻礙干擾。

有關（其中包括）可變利益實體的主要條款、合約安排虧損分擔、風險及合規性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藍城兄弟及其聯屬人士的合約安排」一節。

鑒於(i)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在業務模式方面與貴集團高度兼容，這可促進貴集團社交網絡賽道業務的持續發展；(ii)由於負面清單將互聯網及社交網絡業務分類為「受限制」且該實體的外資比例不得超過50%，故有必要進行重整及重組；(iii)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將提供一項機制，可使外商獨資企業在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對可變利益實體行使有效控制權；及(iv)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財務業績（包括收入及經營成本以及稅項）將根據合約安排合併至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吾等認為，就獨立股東而言，訂立合約安排屬公平合理。

基於上文所述，吾等認同董事的觀點，即(i)合約安排可使貴集團享有可變利益實體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及裨益；(ii)合約安排的使用符合現行有效的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且具有法律約束力並可強制執行；及(iii)訂立合約安排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9. 就合約安排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

### (a) 豁免申請及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規定

誠如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所披露，貴公司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合約安排的年期限限制為三年或以下的規定；及(ii)只要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合約安排下的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

**(b) 合約安排的年期**

上市規則第14A.52條規定，關連交易協議的期限必須固定，以及反映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協議期限不得超過三年，除非特別情況下因為交易的性質而需要較長的合約期。在該等情況下，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獨立財務顧問，解釋為何協議需要較長的期限，並確認此類協議的此等期限合乎一般業務慣例。

鑒於(i) 貴集團因中國法律法規項下的外資所有權限制而無資格於中國經營可變利益實體；(ii) 貴集團能夠透過合約安排繼續行使對許可業務及營運的有效控制並保障可變利益實體的資產；及(iii)期限相對較長且並無固定期限的合約安排將為 貴集團的營運帶來穩定性並延長自可變利益實體取得收入的期間，訂立並無固定期限的合約安排對 貴集團而言在商業上屬可行且至關重要。

**(c) 合約安排的年度上限**

上市規則第14A.53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就持續關連交易訂立年度上限。年度上限必須(i)以幣值表示；(ii)參照根據上市發行人集團已刊發資料中的以往交易及數據釐定。如上市發行人以往不曾進行該等交易，則須根據合理的假設訂立年度上限；及(iii) (如有關交易須經股東批准) 取得股東批准。

誠如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所述，合約安排允許 貴集團通過外商獨資企業享有可變利益實體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及裨益。因此，為有關服務費訂立年度上限將限制 貴集團經營業務及享有可變利益實體產生的經濟利益及裨益之能力，而其不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以上所述，吾等認為，訂立不具有(i)固定期限；及(ii)可變利益實體應付 貴集團的服務費的年度上限之合約安排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d) 可資比較合約安排的分析**

為評估合約安排的條款，吾等已盡最大努力研究及識別可資比較交易（「可資比較合約安排」）的詳盡清單，而有關交易(i)涉及性質與聯交所上市公司（「可資比較公司」）訂立的於中國「電子商務及互聯網服務」行業營運的合約安排的

性質類似的合約安排；及(ii)根據上市規則構成相關合約安排項下的持續關聯交易，其詳情公佈於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可資比較合約安排回顧期間」）的可資比較公司的相關招股章程或公告。可資比較合約安排回顧期間涵蓋約30個月的期間，而吾等認為就本次分析而言其屬充足期間，可提供有關合約安排近期市場慣例的全面概況。

根據上述標準，吾等已識別六項可資比較合約安排。吾等認為可資比較合約安排是公允且具有代表性的範例，乃鑒於(i)可資比較合約安排為於中國「電子商務及互聯網服務」行業營運的合約安排且與合約安排類似；(ii)可資比較合約安排回顧期間識別的**可資比較合約安排**代表獲取對經營受外資所有權限制規限的行業之中國公司的控制權的最新架構；及(iii)可資比較合約安排的數目（即六個）屬充足。

可資比較合約安排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招股章程/ 公告日期	可資比較公司的主要業務	協議日期	限制	服務費基準	協議期限 (附註1)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2條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3條
花房集團公司 (3611)	2022年11月30日	經營在線社交娛樂直播平 台及社交網絡服務	2021年10月18日及 2022年9月8日	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從 專「互聯網文化業務 (音樂除外)」和視聽節 目傳播的實體股權， 不得持有從事增值電 信服務業務的實體超 過50%的股權。	經抵銷上年虧損（如 有）、營運成本、開 支、稅項及其他法定 供款的綜合利潤總額	無限期	是	是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9898)	2021年11月29日	社交媒體廣告業務	2010年10月11日、 2018年1月19日及 2020年2月17日	在中國增值電信業務 (不包括電商、國內多 方通信、存儲轉發及 呼叫中心)供應商的最 終外資股權不得超過 50%。	服務的技術複雜性、就 提供該等服務可能產 生的實際成本、運 營、適用稅率、計劃 資本支出及業務策略	一年至無限期	不適用(附註2)	不適用(附註2)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招股章程/ 公告日期	可資比較公司的主要業務	協議日期	限制	服務費基準	協議期限 (附註1)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2條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3條
年年卡集團有限 公司(3773)	2021年11月26日	提供手機話費充值服務及 流量充值服務	2021年11月15日	境內電信公司禁止以任 何形式向外國投資者 變相租借、轉讓、倒 賣電信業務經營許 可，為外國投資者在 中國境內非法經營電 信業務提供資源、場 地、設施等條件。	經扣除(i)於管理及經營 過程中產生的成本及 費用(服務費除外)； (ii)稅項；(iii)前一年 度虧損(如有)；及(iv) 於任何特定年度所作 出的社會保險及住房 公積金供款後的全部 年度收益	10年至無限期	是	是
美圖公司(1357)	2021年3月17日	通過提供創新影像及社區 應用程式組合，提供在 線廣告及其他互聯網增 值服務以及智能硬件業 務	2021年3月16日	提供增值電信服務(電 子商務、國內多方通 信、存儲轉發類、呼 叫中心服務除外)業務 的外資股比不得超過 50%。	所有淨利潤	10年至無限期	是	是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招股章程/ 公告日期	可資比較公司的主要業務	協議日期	限制	服務費基準	協議期限 (附註1)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2條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3條
百度集團股份有限 公司(9888)	2021年3月12日	提供基於搜索、信息流及 其他在線營銷服務，以 及來自其人工智能新領 域的產品及服務。在其 平台提供用戶原創、專 業製作及合作方製作的 內容	2011年11月23日	國內電信服務供應商不 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 外商投資者出租、轉 讓或出售電信業務經 營許可證或向任何外 商投資者提供任何資 源、場地或設施以在 中國非法經營電信業 務。	可變利益實體盈利的最 多100%	五年至無限期	不適用(附註2)	不適用(附註2)
汽車之家(2518)	2021年3月4日	提供媒體服務、線索服務 及在線營銷及其他	2021年2月	外國投資者不得於從事 增值電信服務供應商 (電子商務、國內多方 通信、存儲轉發及呼 叫中心除外)的任何實 體中擁有超過50%的 股權。	可變利益實體收益減去 根據稅項規劃戰略及 相關稅法釐定的稅 項、營業費用以及保 留溢利的適當金額	30年至無限期	不適用(附註2)	不適用(附註2)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招股章程/ 公告日期	可資比較公司的主要業務	協議日期	限制	服務費基準	協議期限 (附註1)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2條	獲豁免嚴格遵 守上市規則第 14A.53條
貴公司(9911)	2023年6月26日	專注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聚焦視音頻等新興社交形式，打造了視頻社交、語音社交、直播社交等多元化的社交產品	2023年3月20日及 2023年6月24日	從事增值電信業務（電子商務、國內多方通信、存儲轉發類、呼叫中心除外）的實體的外資股比不得超過50%。	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有關除稅前合併利潤總額（經扣除先前財政年度產生的任何虧損（如必要）、經營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	無限期	是	是

附註：

1. 協議期限指各合約安排項下相關協議的期限範圍。
2. 由於相關可資比較公司於聯交所作第二上市且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故而並不適用。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

如上表所示，各可資比較公司訂立合約安排以使其能將有關經營實體的財務業績有效合併至其於合約安排項下的合併財務報表。

於所有六項可資比較合約安排中，五項合約安排的期限介於五年至無限期之間。除三家第二上市的可資比較公司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外，所有餘下三家可資比較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因此，吾等認為，與合約安排相若的合約安排期限超過三年乃屬一般業務慣例。

就設定合約安排的年度上限而言，值得注意的是，所有可資比較公司(不包括二次上市且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的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因此，吾等認為，不就與合約安排相若的合約安排設定年度上限乃一般業務慣例。

考慮到上述情況，吾等認為，合約安排並無固定期限及年度上限乃屬一般業務慣例。

就服務費基準而言，根據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服務費金額應相等於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有關除稅後合併利潤總額(經扣除先前財政年度產生的任何虧損(如必要)、經營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鑒於外商獨資企業最終將根據合約安排按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合併利潤收取服務費(通常與可資比較合約安排項下的服務費相若)，吾等認為，合約安排項下的服務費基準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10. 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及訂立經修訂契據對 貴集團的財務影響

### *i. 在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及訂立經修訂契據均獲批准且完成已相應進行的情況下*

#### *(a) 盈利*

於完成前，作為有限合夥人， 貴公司對基金並無控制權，且基金使用權益法入賬列為一家合營企業。因此，基金的財務業績於 貴集團的合併綜合收益表中使用權益法列賬。

完成後，貴公司將直接持有普通合夥人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貴公司將通過對普通合夥人的控制及貴公司於基金中持有的權益控制基金，並將合併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lelements、Land of Glory及藍城兄弟）的財務報表。Mullelements由基金持有78.9%。Mullelements持有藍城兄弟的全部權益。

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22年8月12日（即私有化完成日期）進行，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淨利潤將(i)就貴集團於基金的現有投資扣減應佔使用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益淨額約人民幣29.9百萬元；但(ii)增加基金合併入賬及其於2022年8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利潤約人民幣46.5百萬元。因此，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將由約人民幣287.3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303.9百萬元。儘管貴集團的淨利潤因貴集團所持基金的會計處理方式發生變動而將有所增加，但鑒於貴集團所持基金的應佔權益將保持不變，股東應佔貴集團淨利潤金額亦將保持不變，約為人民幣130.1百萬元。

**(b)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於完成後，基金將成為貴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因此，基金的資產及負債將併入貴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誠如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載，假設完成已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貴集團的資產總額將由約人民幣1,720.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19.2百萬元或約30.2%至約人民幣2,239.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合併基金的無形資產（即用戶基礎、技術及品牌名稱）約人民幣100.1百萬元；(ii)目標集團合併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254.1百萬元；及(iii)合併基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按相同基準，貴集團的負債總額將由約人民幣48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3.0百萬元或約52.5%至約人民幣735.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合併(i)基金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ii)基金客戶預付款項

的合約負債約人民幣35.6百萬元；及(iii)基金應付賬款約人民幣38.9百萬元。因此，貴集團的資產淨值(包括非控股權益)將由約人民幣1,238.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6.1百萬元或約21.5%至約人民幣1,504.1百萬元。上述資產淨值增加將主要歸因於股東，因此，完成將導致股東應佔貴集團資產淨值有所增加。

務請股東注意，上文所載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資產淨值對貴集團的實際影響應參考基金於完成時的資產及負債的估值而釐定。

*(c)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約為28.0%。誠如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載，假設完成已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將增加至約32.8%，主要由於合併基金的負債，包括(i)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ii)客戶預付款項的合約負債約人民幣35.6百萬元；及(iii)應付賬款約人民幣38.9百萬元。

*(d) 流動資金*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96.7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即流動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627.5百萬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約為2.8倍。

誠如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載，假設完成已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貴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將增加約人民幣19.8百萬元或約3.2%至約人民幣647.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流動資產將由約人民幣97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1.3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217.9百萬元；及(ii)流動負債將由約人民幣34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1.5百萬元至約人民幣570.6百萬元之淨影響。流動比率將下降至約2.1倍，主要由於合併基金的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

**ii. 在僅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獲批准且其項下交易已相應進行的情況下**

在僅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但未訂立經修訂契據獲批准且其項下交易已相應進行的情況下，貴公司將直接持有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將透過其對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貴公司於基金所持權益的控制權控制基金。此外，鑒於基金持有的各項組合投資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彼等各自的實際出資比例分派予有限合夥人，故無論經修訂契據是否獲批准，貴公司及Spriver於藍城兄弟組合投資的實際出資以及彼等各自的所得款項淨額配額均不會發生變動。因此，於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合併基金的財務報表時，無論經修訂契據是否獲批准，貴公司於基金對藍城兄弟組合投資中的實益權益仍為92.94%。因此，在此情況下，財務影響將與上文(i)「在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及訂立經修訂契據均獲批准且完成已相應進行的情況下」分節所述情況下的財務影響相同。

**iii. 在僅訂立經修訂契據獲批准且其修訂已相應生效的情況下**

在僅訂立經修訂契據(而非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獲批准且其修訂已相應生效的情況下，貴公司(僅作為有限合夥人，且基金由並無控制權的普通合夥人獨家管理)，將無法對基金的管理及運營施加控制，因此無法將基金的財務報表併入至貴集團。然而，貴公司將繼續採用權益法將其在基金的投資作為合營企業入賬。因此，並無對貴集團造成財務影響且貴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將與其已刊發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所載者相同。

## 討論與分析

貴公司專注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聚焦視音頻等新興社交形式，打造了視頻社交、語音社交、直播社交等多元化的社交產品。

基金由 貴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於2022年上半年共同成立，其主要目的為參與私有化，並主要投資於電信、媒體及科技行業的公司。私有化已於2022年8月完成，基金並無進行任何其他投資。目前，基金的主要投資是其於藍城兄弟(包括其離岸業務)中約78.9%的間接權益。

藍城兄弟為一個線上LGBTQ社區。吾等認為，社會對LGBTQ群體的接受度日益提高正推動LGBTQ的人口(尤其是在年輕一代中)的增長，並為滿足其需求及偏好的業務提供機會。基於LGBTQ社區文化及需求的粉紅經濟為一個快速發展的市場，且預計將繼續擴張(尤其是於在線社交及娛樂領域)，該社區的人口及經濟於近年來增長勢頭非常強勁。藍城兄弟主要於中國及海外從事提供直播、廣告、會員、商品銷售及其他服務。收購事項體現了 貴集團於LGBTQ社交網絡領域的直接參與和擴張，亦與 貴集團的商業策略及計劃相契合。

### 買賣協議

完成後， 貴公司將獲授權行使授予普通合夥人的管理權力，從而可直接與藍城兄弟進行業務合作。憑藉 貴集團於社交網絡領域的經驗， 貴集團可應用於加快海外業務發展並提高藍城兄弟及 貴集團的盈利能力。

獨立股東應注意， 貴集團於藍城兄弟的權益已自去年由 貴集團透過基金有效收購，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基金被分類為 貴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且計入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因此，收購事項實質上並非收購基金或藍城兄弟權益，而僅為使 貴集團通過以名義代價收購基金普通合夥人來控制及合併基金及藍城兄弟的一項措施。

根據買賣協議， 貴公司將以1.0美元的名義代價收購基金普通合夥人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於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股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且無重大未償還債務或承諾，且 貴公司將有能力行使基金的管理權，因此買賣協議項下收購事項的代價對 貴公司而言被認為屬合理。

### 經修訂契據

由於合夥人無意於私有化完成後由基金進行其他投資，且藍城兄弟預期不會要求其股東撥發資金，故根據合夥人實際繳足金額修訂合夥人對基金的資本承擔及合夥人持有的基金權益百分比以反映各合夥人對基金的實際出資乃屬合理。因此，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將合夥人的資本承諾金額調整為合夥人迄今已向基金繳足的資本金額被認為屬合理。

此外，由於 貴公司將於完成後通過普通合夥人對基金行使管理控制，及 貴公司已出資基金繳足資本超過90%，因此基金將作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有效運營，而非一般投資基金。因此，根據第二份修訂契據，將基金的年期由最長10年修改為無限期將取消基金固定運營期的限制，並為 貴集團提供運營基金的靈活性。

### 藍城兄弟的財務業績

藍城兄弟的財務業績已於本函件上文概述。儘管最近財政年度的收入有所下降，但回顧期間的淨虧損（扣除一次性項目（主要包括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及剝離離岸業務的收益）後）有所收窄。實際上，誠如主要反映藍城兄弟及離岸業務業績的基金財務報表所示，於2022年最後五個月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46.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儘管年度收入呈下降趨勢，但2022年8月至12月期間的收入較2021年同期有所增加；及(ii)私有化後實施成本削減措施，包括減少廣告開支、員工成本、服務器、寬帶及雲基礎設施成本。有鑒於藍城兄弟及離岸業務的虧損過往，此次反映了其驕人表現，並表明藍城兄弟及離岸業務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可能出現好轉。

### 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及訂立經修訂契據的財務影響

收購事項（包括訂立合約安排）及訂立經修訂契據的財務影響大致上屬正面。假設完成已於2022年8月12日進行，鑒於 貴集團於基金持有之應佔權益將於完成後維持不變，故股東應佔基金之淨利潤或虧損將不會變動。綜上所述，基金的整體財務業績（包括收入及經營成本以及稅項）將合併計入 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假設完成已於

---

## 新百利函件

---

2022年12月31日進行，由於(其中包括)合併目標集團後產生的商譽以及合併基金的無形資產及現金結餘，股東應佔 貴集團的資產淨值將會增加。資產負債比率將逐漸上升而流動資金將有所下降，但仍均保持在健康水平。

### 意見及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收購事項(儘管並非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就獨立股東而言買賣協議的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屬公平合理；(ii)訂立經修訂契據(儘管並非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就獨立股東而言經修訂契據的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屬公平合理；及(iii)訂立合約安排(儘管並非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合約安排的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屬公平合理，且合約安排並無固定期限及年度上限符合一般業務慣例。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批准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致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鄭逸威

謹啟

2023年6月30日

鄭逸威先生為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的持牌人士並擔任新百利的負責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企業融資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

##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於下列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ewborntown.com)刊發的文件中披露：

- (i) 於2021年4月14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80至180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414/2021041400326\\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414/2021041400326_c.pdf)
- (ii) 於2022年4月26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96至196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6/2022042601031\\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6/2022042601031_c.pdf)
- (iii) 於2023年4月27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71至171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7/2023042704403\\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7/2023042704403_c.pdf)

## 2. 債項

### 借款

截至2023年5月31日，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銀行透支、銀行借款或銀行融資(不論有無擔保或抵押)。

### 租賃負債

經擴大集團的租賃負債指對辦公樓宇租賃作出未來付款的義務。租賃合約一般為固定期限且租賃款項固定。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且不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為借款作擔保。截至2023年5月31日，經擴大集團錄得的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11.3百萬元。經擴大集團的租賃負債概無抵押或擔保。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5月31日按照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劃分的經擴大集團之租賃負債明細：

	<b>截至2023年5月31日</b> (人民幣千元)
流動	31,417
非流動	79,852
	<hr/>
總計	<u>111,269</u>

##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5月31日，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或擔保。

##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2023年5月31日，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5月31日（即債項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將予發行的任何貸款資本、借款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租購或融資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 3. 營運資金

經考慮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經擴大集團可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收購事項的影響，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可用營運資金至少能滿足經擴大集團自本通函日期起計12個月的需求。

## 4. 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及經營前景

本公司專注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聚焦視音頻等新興社交形式，打造了視頻社交、語音社交、直播社交等多元化的社交產品，代表產品包括Yumy、MICO、YoHo等，在中東、北美、東南亞、南亞等地廣受歡迎。

藍城兄弟是提供完善的全套服務以建立LGBTQ社群間的聯繫，並提升LGBTQ群體幸福感的世界前沿線上LGBTQ社區。藍城兄弟自稱社交網絡產品乃為有可支配收入的人群量身定制，可通過廣泛且具針對性的量身定制服務（包括社交、直播及健康相關的服務）滿足其會員的日常及終生需求。由於藍城兄弟致力於提供高質量用戶體驗、確保隱私安全以及促進社區健康及福祉，其得以佔領全球LGBTQ人群的用戶心智。

由基金普通合夥人牽頭，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參與藍城兄弟的私有化，從而促進了兩家公司在業務層面上更深的相互了解和緊密合作關係。在整個過程中，雙方均著眼於海外市場開發和本地化運營的巨大合作機會。本公司將海外社交渠道作為其事先重點，成功孵化並推出多款優秀產品，從而在全球市場開拓及不同國家本地化運營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上述經驗可複製及應用於加快藍城兄弟海外業務發展並提高盈利能力。

整合藍城兄弟的運營（及其廣泛的用戶基礎、最新技術及成熟的品牌名稱）可以讓本公司有效觸達LGBTQ社群。於完成後，基金及基金所持公司（包括Multelements、Land of Glory及藍城兄弟）的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因此，為方便說明，假設收購事項已於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完成後（即於2022年8月12日）發生，經擴大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淨利潤將(i)就本集團於基金的現有投資扣減應佔使用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益淨額約人民幣29.9百萬元；惟(ii)增加基金合併入賬及其於2022年8月1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溢利約人民幣46.5百萬元。因此，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將由約人民幣287.3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303.9百萬元。儘管經擴大集團的淨利潤因對本集團所持基金的會計處理發生變動而有所增加，但鑒於本集團所持基金的應佔權益將維持不變，股東應佔經擴大集團的淨利潤金額將維持不變，約為人民幣130.1百萬元。

在另一方面，為方便說明，倘收購事項及基金合夥協議的經修訂契據已於2022年12月31日生效，經擴大集團的總資產將由約人民幣1,720.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19.2百萬元或約30.2%至約人民幣2,239.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合併基金的無形資產（即用戶基礎、技術及品牌名稱）約人民幣100.1百萬元；(ii)合併目標集團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254.1百萬元；及(iii)合併基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按相同基準計算，經擴大集團的負債總額將由約人民幣48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3.0百萬元或約52.5%至約人民幣735.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合併(i)基金的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ii)基金客戶預付款項的合約負債約人民幣35.6百萬元；及(iii)基金的應付賬款約人民幣38.9百萬元。因此，經擴大集團的資產淨值（包括

非控股權益)將由約人民幣1,238.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6.1百萬元或約21.5%至約人民幣1,504.1百萬元。上述資產淨值增加將主要歸因於股東，因此，股東應佔本集團資產淨值將因完成而增加。

本公司認為通過利用藍城兄弟對LGBTQ群體的獨特吸引力(否則將難以實現或成本高昂)，經擴大集團可獲得品牌影響力、知名度及認可度提高的潛在利益，同時透過擴大及多元化用戶群實現增長，進而帶來更廣泛的服務供應及激增的業務機會，這可促進未來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提高，進而為其股東創造整體價值。

以下第106至107頁為目標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 就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的歷史財務資料致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列位董事之會計師報告

### 緒言

我們謹此就載於第108至116頁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目標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以及自2022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有關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及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108至116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就擬購買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刊發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通函(「通函」)內。

###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

目標公司的相關財務報表(定義見第108頁，歷史財務資料以此為基礎)已由目標公司董事擬備。目標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相關財務報表，並對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為使相關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按照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

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了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目標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108頁中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3年6月30日

##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以此作為依據）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 綜合收益表

自2022年1月1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

(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自2022年1月11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附註 4	<u>1,278</u>
毛利		<u>1,278</u>
經營所產生之利潤		1,278
所得稅開支		<u>—</u>
期內利潤		<u>1,278</u>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除稅後並經重新分類調整）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10)</u>
綜合收益總額		<u><u>1,268</u></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5	<u>1,268</u>
<b>總資產</b>		1,268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	—*
儲備		<u>1,268</u>
<b>股東權益總額</b>		<u><u>1,268</u></u>

\* 金額少於人民幣500元。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合併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股東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b>於2022年1月11日的結餘</b>					
期內利潤		–	–	1,278	1,278
其他綜合收益		–	(10)	–	(10)
<b>綜合收益總額</b>		–	(10)	1,278	1,268
注資	6	–*	–	–	–
<b>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b>		<b>–*</b>	<b>(10)</b>	<b>1,278</b>	<b>1,268</b>

\* 金額少於人民幣500元。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以人民幣呈列)

**1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及呈列基準**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 (「目標公司」) 為於2022年1月11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 經綜合及修訂) 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擔任Metaclass Management ELP (「基金」) 的普通合夥人。目標公司為 Spriver Tech Limited (一間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由劉春河先生全資擁有) 的全資附屬公司。Spriver Tech Limited並無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已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於2022年1月1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生效且目標公司尚未採納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10。

目標公司並無編製現金流量表, 原因為目標公司於2022年1月1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任何現金流量, 在整個有關期間任何時間點亦無任何現金或現金等價物。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2 主要會計政策****(a) 計量基準**

目標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 以與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的呈報貨幣一致。所有金額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b) 估計及判斷的使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歷史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 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作出, 而所得結果構成判斷難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 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 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 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c) 換算外幣**

期內的外幣換算按照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目標公司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目標公司的財務報表由美元換算為人民幣。經營業務的業績乃按與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外幣換算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

**(d) 應收賬款**

目標公司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款項。倘在該代價到期支付前僅需時間流逝，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撥備列賬。目標公司所面臨源自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目標公司管理的基金。

**(e)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目標公司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因而很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以清償有關責任，且能夠作出可靠估計，撥備方會獲確認。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會按預期就清償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計提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潛在責任是否存在，則該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償還確認一項單獨的資產。就償還確認的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f) 收入**

於目標公司的日常業務過程中，來自提供服務的收入會獲目標公司分類為收入。

目標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將從基金的資產中收取管理費，費用相當於每年每名有限合夥人對組合投資出資總額減去各有限合夥人就於相關日期已變現、出售或撤銷的組合投資的注資額所得金額的百分之一。

**(g) 關聯方**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目標公司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目標公司；
  - (ii) 對目標公司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目標公司或目標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目標公司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目標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目標公司或與目標公司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目標公司或目標公司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為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到該名人士影響的近親。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進行持續評估。目標公司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未必等於相關實際結果。

**4 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投資組合管理服務

於2022年1月11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1,278

**5 應收賬款**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268
減：虧損撥備	—
	1,268
	1,268

**賬齡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268
	1,268
	1,268

**6 股本****(a) 股本**

於2022年1月11日註冊成立後及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的法定普通股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000,000股，當中1股股份已於2022年12月31日繳付。

**(b) 資本管理**

目標公司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透過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作出相應定價並透過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保證目標公司有能力持續經營，藉以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股東帶來利益。

目標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受限於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

**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貴公司並無面臨重大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間末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8 重大關聯方交易**

目標公司將從MetaClass Management ELP (「基金」) 的資產中收取管理費，費用相當於每年每名有限合夥人對組合投資出資總額減去各有限合夥人就於相關日期已變現、出售或撤銷的組合投資的注資額所得金額的百分之一。

於2022年12月31日

一名關聯方欠付

目標公司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應收基金的管理費(i) 1,268

附註：

- (i) 未收結餘指應收基金的管理費，計入應收賬款。目標公司從基金的資產中收取管理費，費用相當於每年每名有限合夥人對組合投資出資總額減去各有限合夥人就於相關日期已變現、出售或撤銷的組合投資的注資額所得金額的百分之一。管理費將於每年的12月31日逐年以美元向基金收取，少於一年期的任何付款應根據該期間實際天數按比例調整。

## 9 期後事件

於報告期末後，Metaclass Management ELP (「基金」) 與目標公司訂立第一份修訂契據。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截至最後交割時目標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對基金的總承擔及對任何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等於1.00美元，而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自第一份修訂契據之日起由49,900,000美元調減至3,800,000美元，而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保持不變，分別佔基金的7.06%及92.94%權益。

## 10 已頒佈但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數項修訂及一項新訂準則，惟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且尚未於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納，詳情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i>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 <i>會計政策之披露</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i>會計估計之定義</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i>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i>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i>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i>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i>	待定

目標公司正在評估該等發展在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目標公司認為採用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目標公司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後續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概無編製於2022年12月31日之後任何期間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以下第117至118頁為基金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 就METACLASS MANAGEMENT ELP的歷史財務資料致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之會計師報告

### 緒言

我們謹此就載於第119至154頁Metaclass Management ELP(「基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基金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2022年1月20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有關期間」)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資產淨值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119至154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就擬購買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刊發的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通函(「通函」)內。

### 董事／普通合夥人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

基金集團的相關財務報表(定義見第119頁，歷史財務資料以此為基礎)已由基金普通合夥人擬備。基金普通合夥人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相關財務報表，並對基金普通合夥人認為為使相關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按照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了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基金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基金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119頁中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3年6月30日

###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基金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以此作為依據）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 合併綜合收益表

(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附註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03,694
收入成本		(240,761)
<b>毛利</b>		<b>162,933</b>
其他收入淨額		22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5,671)
技術及開發開支		(62,50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3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8)
<b>經營所產生之利潤</b>	<b>5</b>	<b>44,788</b>
財務收入		219
財務成本	5(a)	(245)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44,762</b>
所得稅收益	6	1,715
<b>期內利潤</b>		<b>46,477</b>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並經重新分類調整)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1,427
<b>期內綜合收益總額</b>		<b>57,904</b>
<b>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b>		
基金合夥人		32,221
非控股權益		14,256
		<b>46,477</b>
<b>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綜合收益總額：</b>		
基金合夥人		43,018
非控股權益		14,886
		<b>57,904</b>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7	8,531
無形資產	8	100,109
商譽	9	46,2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54,96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11,567
應收賬款	13	23,0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3,0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43,550
<b>流動資產總額</b>		<b>241,240</b>
<b>總資產</b>		<b>396,206</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6	38,875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36,267
租賃負債	18	3,314
合約負債	19	35,608
即期稅項		3,764
		<b>217,828</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8	666
遞延稅項負債	6(c)	24,09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0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6,457</b>
<b>負債總額</b>		<b>244,285</b>
<b>資產淨值</b>		
基金合夥人應佔資產淨值	20	123,568
非控股權益		28,353
<b>資產淨值總額</b>		<b>151,921</b>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合併資產淨值變動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基金合夥人應佔資產淨值				非控股	資產淨值
		注資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20日的結餘							
期內利潤		-	-	32,221	32,221	14,256	46,477
其他綜合收益		-	10,797	-	10,797	630	11,427
綜合收益總額		-	10,797	32,221	43,018	14,886	57,904
來自有限合夥人的							
資本注資	20	338,424	-	-	338,424	-	338,424
向非控股股東收購一家							
附屬公司	10(c)	-	-	-	-	115,840	115,840
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擁有人的交易	11	-	(257,874)	-	(257,874)	(50,567)	(308,441)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擁有人宣派的股息	20(c)	-	-	-	-	(51,806)	(51,806)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u>338,424</u>	<u>(247,077)</u>	<u>32,221</u>	<u>123,568</u>	<u>28,353</u>	<u>151,921</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用現金	15(b)	(9,504)
已付所得稅		(2,22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1,725)</u>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設備及無形資產		(47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現金	10	<u>110,295</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09,822</u>
<b>融資活動</b>		
來自有限合夥的資本注資	20	338,424
收購非控股權益	11	(244,096)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20(c)	(51,806)
支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15(c)	(3,796)
支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15(c)	<u>(245)</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38,48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6,578
於2022年1月2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u>6,972</u>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43,550</u></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以人民幣呈列)

### 1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及呈列基準以及背景資料

#### (a)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及呈列基準

Metaclass Management ELP (「基金」) 為根據日期為2022年1月20日的初始獲豁免有限合夥協議 (「原始協議」) 成立的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並於2022年1月20日根據《豁免有限合夥企業法》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合夥協議已修訂及重列，自2022年7月4日起生效 (「該協議」)。

基金的目的為(a)通過對買方財團進行股權投資來參與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納斯達克股票代碼：BLCT，「藍城兄弟」) 的私有化交易，該財團將為收購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所有發行在外、並非由買方財團實益擁有的普通股而成立，(b)根據並遵守該協議的其他規定，主要通過私下協商的股權及股權相關投資專注於實現資本增長，包括但不限於通過直接或間接參與近似於(a)的私有化交易，對象為於各行業經營的公司 (主要為全球市場上的TMT (電信、媒體、技術)、元宇宙、社交媒體及電子遊戲需求驅動的公司)，(c)從事普通合夥人誠懇地認為必要、明智或與上述內容相關的其他活動，及(d)從事與上述內容一致的、可根據《豁免有限合夥企業法》成立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的任何其他合法活動，惟基金不得於開曼群島與公眾開展業務 (於開曼群島以外開展基金業務所需者除外)。

基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為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基金集團主要透過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藍城兄弟文化傳媒」) 根據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藍城兄弟信息技術」)、藍城兄弟文化傳媒及其代名人權益持有人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包括委託書、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獨家購股權協議 (「合約安排」)，在中國開展其外商投資受限業務。

基金的普通合夥人根據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藍城兄弟信息技術、藍城兄弟文化傳媒及其代名人權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符合現行有效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具有法律約束力及可強制執行。合約安排使基金能夠對藍城兄弟文化傳媒行使權力，自其參與藍城兄弟文化傳媒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藍城兄弟文化傳媒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基金控制藍城兄弟文化傳媒，並視藍城兄弟文化傳媒及其附屬公司為受控制結構性實體。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 及詮釋) 編製。已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22年1月20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基金集團尚未採納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24。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於本報告日期，基金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該等公司均為私人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業務 地點以及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份或 實繳資本詳情	佔所有權比例		
			基金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b>直接持有</b>					
Multelement Limited (iii)	開曼群島 2022年4月27日	股份數量：18,538,363股	78.9%	-	投資控股
Land of Glory Ltd. (iii)	開曼群島 2019年5月29日	股份數量：1股	78.9%	-	投資控股
<b>間接持有</b>					
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2013年12月17日	股份數量：1股	-	78.9%	投資控股
BlueCit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014年3月13日	股份數量：10,000股	-	78.9%	從事海外業務
BlueCity Holdings Global Limited	香港 2017年8月14日	股份數量：1股	-	78.9%	投資控股
Bluebaby Global Limited	香港 2018年12月3日	股份數量：1股	-	78.9%	從事輔助生殖服務的諮詢 工作
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4年8月19日	已發行及實繳： 61,680,000美元	-	78.9%	應用開發及技術支持
Blue Baby, LLC (iii)	美國 2017年5月22日	已發行：10,000美元 實繳：零	-	78.9%	從事輔助生殖服務的諮詢 工作
BlueCit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iii)	越南 2019年7月26日	已發行及實繳： 690,000,000越南盾	-	78.9%	從事支持越南的海外直播 服務運營
Blued Japan株式會社(iii)(iv)	日本 2019年11月26日	股份數量：100股	-	78.9%	從事海外直播服務
Fleeper Holdings Limited (iii)	香港 2019年7月10日	股份數量：1股	-	78.9%	投資控股
Catchme LLC (iii)	美國 2019年8月29日	股份數量：1股	-	78.9%	投資控股
愛彩虹香港有限公司(iii)	香港 2014年10月24日	股份數量：1股	-	78.9%	從事海外直播服務
北京阿羅哈科技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5年3月20日	已發行及實繳： 1,700,000美元	-	78.9%	從事支持海外業務
<b>結構性實體(ii)</b>					
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1年9月7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3,035,294元	-	78.9%	從事直播、廣告業務等
廣州影遊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7年12月22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元 實繳：零	-	78.9%	從事直播、廣告業務等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業務 地點以及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份或 實繳資本詳情	佔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基金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榮耀之城成都信息技術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9年9月6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1,000,000元	-	78.9%	向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信息技 術支持
北京猩球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9年10月24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0元 實繳：零	-	78.9%	從事直播、廣告業務等
淡藍(北京)傳媒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6年5月17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元 實繳：零	-	78.9%	從事衛生機構諮詢業務
北京藍城佑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8年11月1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3,000,000元	-	78.9%	從事線上門診服務
山東佑平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9年11月15日	已發行： 人民幣3,500,000元 實繳： 人民幣3,000,000元	-	78.9%	從事線上門診服務
重慶長遠醫藥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20年6月22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0元 實繳： 人民幣4,729,000元	-	78.9%	從事藥品批發服務
山東荷爾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20年10月30日	已發行： 人民幣3,000,000元 實繳：零	-	78.9%	目前並無主要業務
北京有姬科技文化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21年4月9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1,000,000元	-	78.9%	目前並無主要業務
北京愛友就有網絡科技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21年5月6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元 實繳： 人民幣500,000元	-	78.9%	目前並無主要業務

## 附註：

- (i) 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名稱的英文譯文僅供識別。
- (ii) 基金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結構性實體股權的法定所有權。然而，根據與結構性實體及其股東訂立的合約安排，基金及其其他合法擁有的附屬公司有權對結構性實體行使權力，自其參與結構性實體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該等結構性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該等實體呈列為基金集團的結構性實體。
- (iii) 該實體於2022年並無刊發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iv) 其官方名稱為日文。名稱的英文譯文僅供識別。

基金集團的所有成員公司已將12月31日作為彼等財務年末日期。

**(b) 背景資料****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私有化交易**

於2022年4月18日，基金連同藍城兄弟創始人馬保力先生（「初始買家集團」）向藍城兄弟提交了一份關於擬議私有化交易的非約束性提案，其中初始買家集團建議收購初始買家集團尚未實益擁有的藍城兄弟所有發行在外普通股。隨後，某家機構投資者獲接納為買家集團，彼等統稱為「買家集團」。

於2022年4月30日，藍城兄弟宣佈，基金、Mullelements Limited（「母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Diversefuture Limited（「合併附屬公司」）和藍城兄弟簽署了一項合併協議及計劃（「合併協議」）。根據合併協議，合併附屬公司將與藍城兄弟合併且併入藍城兄弟（「合併」），緊接合併生效時間前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每股股份將被註銷且不再存在，以換取不計息收取現金3.2美元的權利，而藍城兄弟的每股流通在外的美國存託股（每兩股存託股代表藍城兄弟的一股A類普通股）將被註銷，以換取收取1.60美元的權利，惟在交易中獲展期的若干股份及異議股份除外。

於2022年8月12日，藍城兄弟宣佈完成合併。合併後，藍城兄弟成為Mullele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且不再為一家上市公司。緊接合併生效時間前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藍城兄弟每股股份已被註銷且不再存在。由於基金收購了Mullelements Limited的64.7%投票權，Mullelements Limited自2022年8月12日起成為基金的附屬公司。

**離岸業務重組**

為了推進離岸業務，基金在私有化後進行了重組。重組後，Land of Glory Ltd.從重組前由藍城兄弟控制的間接附屬公司成為基金的直接附屬公司。重組前由藍城兄弟控制的若干附屬公司於重組後成為Land of Glory Ltd.的附屬公司。過往由藍城兄弟透過其經營及控股實體擁有及經營的離岸業務其後已轉讓予Land of Glory Ltd.。截至2022年12月31日，基金分別持有Mullelements Limited及Land of Glory Ltd.的78.9%權益及78.9%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a) 計量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並四捨五入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基金及基金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及其他海外國家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當地貨幣。基金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視人民幣（「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由於基金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境內，基金集團決定該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b) 估計及判斷的使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歷史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作出，而所得結果構成判斷難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 (c) 合併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基金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基金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基金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獲得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基金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基金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基金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i)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ii)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iii) 基金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業績自基金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入賬，並持續合併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凡基金集團實體之間的交易相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全額抵銷。僅在並無減值憑證之情況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會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法抵銷。

若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基金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發生變動，則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倘基金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ii)於該附屬公司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資產淨值內錄得有關該附屬公司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基金集團分佔有關該附屬公司的部分按基金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當）。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基金直接或間接應佔且基金集團並未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將導致基金集團整體須就此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之附屬公司股權。就各業務合併而言，基金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資產淨值中與基金合夥人應佔資產淨值分開呈列。於基金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呈列為非控股權益與基金合夥人之間年度損益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之分配。

#### (d) 業務合併

於控制權轉讓予基金集團時，基金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見附註2(c)）。收購事項所轉讓的代價及購入的可識別資產淨值通常按公允價值計量。產生的任何商譽須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e)）。任何議價購買收益即時於損益確認。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惟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有關者除外。

所轉讓代價並不包括與處理預先存在關係有關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任何或然代價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倘符合金融工具定義之或然代價的付款責任歸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且結算於資產淨值列賬。此外，其他或然代價須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且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損益確認。

(e) 商譽

商譽是指：

-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基金集團之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過
-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責的公允價值淨額部分。

當(ii)超過(i)時，超過部分會作為議價購買收益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商譽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見附註2(j)(ii)）。於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將受益於合併之協同效應），並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j)(ii)）。

如在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任何應佔購入商譽金額均應包含在計算出售的損益內。

(f)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中的其他投資

基金集團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政策載於下文。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的投資於基金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投資除外，有關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有關基金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方式之說明，見附註21(e)。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下列方式列賬。

(i) 權益投資以外的投資

基金集團持有的非權益投資分類為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以用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僅指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r)(ii)）。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可轉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該投資於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實現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除外。投資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累計的金額由權益轉回至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轉回）的計量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中確認。

**(ii) 權益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會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並在初步確認投資時基金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指定該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轉回），以致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該選擇乃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惟僅可於該投資從發行人角度而言符合權益定義時作出。倘作出該選擇，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回）中，直至出售投資為止。在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回）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該金額並不透過損益轉回。股本證券投資產生的股息（不論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均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g)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j)(ii)）。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

- |               |                   |
|---------------|-------------------|
| • 汽車、辦公室及電子設備 | 3年                |
| • 租賃裝修        | 3年或租期<br>(以較短者為準) |
| • 使用權資產       | 整個租期              |

每年對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進行審查。

**(h)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支出乃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開發活動的開支於產品或工序在技術上及商業上屬可行，而基金集團有充足資源且有意完成開發的情況下資本化。其他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基金集團購買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j)(ii)）入賬。倘無形資產能自合約或其他法定權利中剝離或產生，則透過業務收購購買的無形資產確認為自商譽剝離的資產。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於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自損益內扣除。以下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許可證  | 5年   |
| • 用戶群體 | 3-4年 |
| • 品牌名稱 | 10年  |
| • 技術   | 3年   |
| • 軟件   | 3年   |

每年對攤銷期限及方法進行審查。

**(i) 租賃資產**

基金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指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及自該使用取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擁有控制權。

**作為承租方**

於租賃開始日期，基金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則除外。當基金集團訂立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基金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資本化租賃。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按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即時釐定，則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無需視乎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當租賃已資本化時，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加任何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的估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及2(j)(ii)）。

租賃負債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基金集團估計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預期金額發生變動，或重新評估基金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權而產生變動。倘租賃負債按此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若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內的租賃代價（非最初規定的代價）發生變動（「租賃修訂」）且並未作為個別租賃入賬時，租賃負債亦應重新計量。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依修訂後的租賃付款額和租期並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已修訂的貼現率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導致實行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的租金減免。在該等情況下，基金集團已利用可行權宜方法，並不評估租金減免是否屬租賃修訂，並在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將代價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長期租賃負債之即期部分被釐定為合約付款的現值，其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基金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基金集團之現金流量與基金集團預計收到之現金流量之間之差額）之現值計量。

當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時，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現金差額乃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利率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之最長期限是基金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基金集團會考慮可用之合理且可支援之資料，而無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努力，包括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以下任何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乃預期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所產生之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項目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預期產生之虧損。

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基金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經對債務人屬特別的因素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目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予以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基金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數額計量。

###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基金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與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基金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90天，則出現違約事件。基金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努力而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適用）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向基金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質，評估信貸風險顯著上升按單獨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按集體基準評估時，金融工具基於共用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基金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 利息收入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2(r)(ii)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個報告日期，基金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項：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或
- 因發行人之財政困難而導致抵押失去活躍市場。

#### 撤銷政策

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會在無實際收回前景時（部分或全部）撤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基金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之前撤銷之資產隨後之收回作為減值撥回在作出收回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來資料來源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有可能減值的跡象，或商譽除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及
- 商譽。

若存在任何上述跡象，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會作出估計。此外，對於商譽來說，可收回金額會每年進行估計無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方法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按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以反映市場目前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評估。倘某項資產並未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現金流入的現金流入，則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一組資產（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的確認

若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其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而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先用以減少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任何商譽的賬面值，以及此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確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有關商譽以外的資產，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的變化，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額不會超過假設該資產於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將於確認撥回的期間內計入損益內。

### (k) 合約負債

倘客戶於基金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2(r)）。倘基金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基金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收取不可退還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 (l)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基金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款項。倘在該代價到期支付前僅需時間流逝，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應收款項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見附註2(j)(i)）。

###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於購入後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並且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j)(i)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n) 存貨

存貨是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由所有採購成本及為使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組成。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存貨一經售出，其賬面值即於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

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存貨（已確認為開支）金額減少。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和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獎金、帶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和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列支。如果延遲付款或結算會造成重大影響，則該等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會在基金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或確認涉及辭退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

(p)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資產淨值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於該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資產淨值確認。

即期稅項是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採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及應課稅的暫時差額產生，即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兩者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尚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有關資產很可能用作抵扣未來應課稅利潤）均會予以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存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所產生者，惟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相關，並預期於預期撥回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前或向後結轉的期間內撥回。釐定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倘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相關，並預期於稅項虧損或抵免可被動用的一個或多個期間內撥回，則會予以考慮。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為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倘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者則除外）；以及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暫時差額（倘屬應課稅差額，則只限於基金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且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或倘屬可扣稅差額，則只限於很有可能於將來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利用相關稅務利益時，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倘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該等扣減便會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會分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基金或基金集團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的情況下，即期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方可分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倘屬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基金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有關資產及結算有關負債；或
- 倘屬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該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的情況下：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而該等實體擬於預期結算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有關資產及結算有關負債。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基金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因而很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以清償有關責任，且能夠作出可靠估計，撥備方會獲確認。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會按預期就清償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計提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潛在責任是否存在，則該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償還確認一項單獨的資產。就償還確認的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r) 收入及其他收益**

當收益自於基金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而產生時，基金集團將其分類為收入。

基金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客戶合約收入**

當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按基金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代表第三方收回的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項）除外）確認收入。

### 直播服務

基金集團營運Blued及翻味等綜合平台，包括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移動應用程序及其自有算法，為個人觀眾客戶提供直播及互動服務。基金集團聘請主播於基金集團的平台上表演，該平台可通過其自有算法使個人觀眾能夠發現其可能感興趣的直播頻道及主播，並提供更多個人體驗。

個人觀眾可在基金集團的平台上購買虛擬禮物，在主播進行直播的同時將虛擬禮物贈予主播，以表示對其喜愛主播的支持。基金集團在設定及制定虛擬禮物定價方面擁有絕對權力。基金集團的虛擬貨幣乃自線上第三方支付平台購買，而個人觀眾可使用該等虛擬貨幣購買虛擬禮物。虛擬貨幣不可退還，沒有到期日，且通常於購買後不久被消費。

基金集團認為直播服務是面向客戶的一項履約義務。個人觀眾決定購買不同數量或金額的虛擬禮物並在主播表演過程中向其進行贈送，因此從個人觀眾收到的代價各不相同。這些可變代價的確認受限，直至個人觀眾購買虛擬禮物並在主播表演過程中贈送主播時確定金額。因此，收入在虛擬禮物因贈予主播而被消費時確認。未消費的虛擬貨幣作為合約負債入賬。

基金集團評估並確定個人觀眾為其客戶，而基金集團主要向彼等提供直播服務，因此直播收入按總額基準呈報。因此，向觀眾收取的款項入賬列作收入，而通過主播經紀公司向主播支付的分成收入入賬列作收入成本。基金集團對綜合直播服務擁有控制權，該控制權體現在基金集團與個人觀眾的合約關係及履行承諾提供直播服務的主要責任上，包括營運自主開發的直播平台及維護平台運營、通過主播經紀公司聘請主播於其平台上表演、投資並使用其算法優化個人觀眾的直播體驗、使個人觀眾能夠發現其可能感興趣的主播及表演、開發新平台功能、進行平台一般推廣及當紅主播推廣等推廣活動以及向觀眾提供可在平台購買及使用的虛擬物品。其控制權亦體現在完全有能力變現直播服務及設定定價的絕對權程度方面。基金集團亦可按虛擬禮物銷售所得收入的百分比自由設定主播及主播經紀公司的薪酬金額。有關百分比乃取決於主播及主播經紀公司是否實現基金集團設定的關鍵績效指標。

### 廣告

基金集團主要通過橫幅廣告於基金集團的移動應用程序上提供市場營銷服務。市場營銷服務允許客戶以特定格式於特定時間段在基金集團移動應用程序的特定區域投放廣告。市場營銷服務通常持續幾天至一年。在合約期限內，基金集團確定客戶在基金集團履約的同時獲得並消耗基金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市場營銷服務收入在服務期內按比例確認，扣除銷售獎勵（如有）。

基金集團根據採購量以貼現及返佣形式向客戶提供銷售獎勵。銷售獎勵乃根據合約返佣率及基於過往經驗的估計銷量於收入確認時予以估計及入賬。

### 會員

會員收入包括會員訂閱服務及按次付費服務。會員訂閱服務使個人用戶在介乎一個月至一年的期間能夠享受額外功能及特權。按次付費服務使個人用戶能通過按服務付費的先進增強功能更好地宣傳自己及提升形象。基金集團預先收取不可退還的會員服務費，並入賬列作合約負債。會員訂購收入按直線法於會員期間內確認。按次付費收入於所承諾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用戶時確認。

### 商品銷售

基金集團自通過基金集團自有及第三方平台向客戶銷售商品產生收入。基金集團在商品轉移至客戶之前對指定商品擁有控制權，該控制權體現在履行承諾提供指定商品的主要責任，包括負責驗收指定商品、於指定商品轉移至客戶前具有存貨風險及可全權設定指定商品的定價。因此，基金集團認為，其為商品銷售的主事人並按總額基準呈報商品銷售收入。有關收入乃按基金集團預期就向客戶轉讓指定商品而收取的代價金額計量。

### 其他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向健康醫療機構提供諮詢服務產生的服務費及市場服務收入。收入於所承諾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基金集團預期就該等服務有權收入的代價金額確認。

###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所使用利率為將金融資產在預期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利率。就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轉回)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

### (iii)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基金集團將收到該款項且將符合其隨附條件時於財務狀況表內初始確認。補償基金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同期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補償基金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自資產賬面值扣除，並因此按已削減折舊開支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於損益有效確認。

### (s) 換算外幣

期內的外幣換算乃按照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賬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基金集團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海外業務的業績乃按與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其他儲備的資產淨值中分別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乃於出售損益獲確認時由資產淨值重新分類至損益。

**(t)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基金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基金集團；
- (ii) 對基金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基金集團或基金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基金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基金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基金集團或與基金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基金集團或基金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為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到該名人士影響的近親。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進行持續評估。

基金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未必等於相關實際結果。估計不明朗因素的重要來源如下：

**(i)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基金集團須繳納不同地區的所得稅。於各個司法權區內，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最終稅項釐定額不明確的交易及計算。若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的金額時，則相關差額會影響作出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時，管理層應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將有可能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當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時，相關差額將影響於相關估計變動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費用的確認。

## (ii)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入賬（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釐定公允價值並將其分配至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乃根據多項假設及估值方法作出，且需要管理層作出相當判斷。在該等估值中最大的變數為貼現率、最終價值、現金流量預測所根據的年數，以及用於釐定現金流入及流出的假設及估計。基金集團根據相關活動的現有業務模式及行業比較中的固有風險釐定將採用的貼現率。最終價值乃按資產的預計年期、預測生命週期以及該期間的預測現金流量計算。儘管基金集團相信，根據於收購日期可得資料用於作出釐定的假設屬合理，但實際結果可能不同於預測金額且差額可能重大。

## (iii) 商譽減值

基金集團每年通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乃透過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並須就增長率及貼現率作出重要估計及判斷。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更多資料披露於附註10。

## 4 收入

基金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直播、廣告及會員、商品銷售及其他服務。按主要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b>	
直播	258,836
會員	81,094
商品銷售	37,852
廣告	24,020
其他 <sup>(i)</sup>	1,892
	<hr/>
<b>總收入</b>	<b>403,694</b>
	<hr/> <hr/>

(i)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向保健及醫療機構提供諮詢服務的服務費及市場服務收入。

基金集團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直播收入、按次付費服務及商品銷售，並隨時間確認會員訂閱、廣告及其他的收入。

基金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合約期限少於一年的服務合約。因此基金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實務變通，未披露分配予未達成的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基金集團擁有多元化客戶群，概無與客戶的交易額超過基金集團收入的10%。基金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內地。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達致：

### (a) 財務成本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245

### (b) 員工成本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7,021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71,555
<b>僱員福利開支總額</b>	<b>78,576</b>

基金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地方政府機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據此基金集團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計劃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即時歸屬，基金集團概無可使用的沒收供款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基金集團並無進一步承擔支付上述供款以外的其他退休福利的重大責任。

### (c) 其他項目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向主播支付的收入分成費	159,299
向移動應用程序商店及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的佣金	28,600
服務器、寬帶及雲基礎設施成本	23,397
折舊及攤銷	15,259
廣告成本	9,020

## 6 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之所得稅

## (a) 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之稅項：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33
— 各司法權區企業所得稅撥備	(1,748)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1,715)
	<u>(1,715)</u>

##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間的對賬：

	附註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44,762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i)	11,191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ii)	(97)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iii)	(1,458)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	(iv)	(5,930)
毋須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47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5
動用先前未確認可扣減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085)
		<u>(1,715)</u>

(i) 基金集團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包括結構性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ii) 根據開曼群島的現行規則及法規，基金及其開曼附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基金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為於有關期間基金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

(iii) 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滿足中國授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的所需標準，其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iv)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合資格研發開支可按已產生的有關合資格開支的75%對有關期間的應課稅收入進行加計扣除。

## (c) 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各部分變動

有關無形資產的公允  
價值調整及相關攤銷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2年1月11日		-
業務合併	10(a)	(25,839)
計入損益	6(a)	1,748
		<u>1,748</u>
於2022年12月31日		<u><u>(24,091)</u></u>

##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按照附註2(p)所載的會計政策，基金集團並未就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不大可能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獲得可用於抵銷累計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

## 7 物業及設備

## (a) 賬面值的對賬

	附註	汽車、辦公室 及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20日		-	-	-	-
通過企業合併取得	10	1,968	5,619	8,217	15,804
添置		97	-	-	97
出售		(116)	-	(5,331)	(5,447)
		<u>1,949</u>	<u>5,619</u>	<u>2,886</u>	<u>10,454</u>
於2022年12月31日		1,949	5,619	2,886	10,454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20日		-	-	-	-
期內支出		(1,413)	(1,494)	(4,370)	(7,277)
出售		24	-	5,330	5,354
		<u>(1,389)</u>	<u>(1,494)</u>	<u>960</u>	<u>(1,923)</u>
於2022年12月31日		(1,389)	(1,494)	960	(1,923)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月20日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u>560</u>	<u>4,125</u>	<u>3,846</u>	<u>8,531</u>

## (b) 使用權資產

基金集團的租賃辦公室的租期為一至五年。該等租賃均不包括於租期末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於基金集團損益中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的折舊支出	4,370
租賃負債利息	24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u>743</u>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之詳情及租賃負債到期日之分析分別載於附註15(d)及18。

## 8 無形資產

	附註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用戶群體 人民幣千元	品牌名稱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20日		-	-	-	-	-	-
通過企業合併取得	10	2,554	16,000	76,000	12,000	1,161	107,715
期內添置		<u>-</u>	<u>-</u>	<u>-</u>	<u>-</u>	<u>376</u>	<u>376</u>
於2022年12月31日		2,554	16,000	76,000	12,000	1,537	108,091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20日		-	-	-	-	-	-
期內支出		<u>(434)</u>	<u>(2,383)</u>	<u>(3,419)</u>	<u>(1,243)</u>	<u>(503)</u>	<u>(7,982)</u>
於2022年12月31日		<u>(434)</u>	<u>(2,383)</u>	<u>(3,419)</u>	<u>(1,243)</u>	<u>(503)</u>	<u>(7,982)</u>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月20日		<u>-</u>	<u>-</u>	<u>-</u>	<u>-</u>	<u>-</u>	<u>-</u>
於2022年12月31日		<u>2,120</u>	<u>13,617</u>	<u>72,581</u>	<u>10,757</u>	<u>1,034</u>	<u>100,109</u>

期內攤銷支出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收入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技術及開發開支」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 9 商譽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20日的結餘	–
添置	46,276
	<hr/>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46,276
	<hr/> <hr/>

基金集團的商譽產生自附註10所述之業務合併。基金集團擁有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即移動平台業務。基金集團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該等計算已採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使用期內2.5%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推算。所用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期內現金流量按18%的貼現率貼現。

基金集團並未錄得期內商譽減值支出。於2022年12月31日，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商譽減值。

## 10 業務合併

於2022年8月12日，基金收購Mullelements Limited的64.7%投票權。交易詳情載列於附註1。

於藍城兄弟收購日期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輸入數據（網絡設備、網站、用戶基礎、品牌名稱、技術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生產流程及有組織勞動力。貴集團認為所收購資產組為一項業務。

於收購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Mullelements Limited透過其在藍城兄弟的投資為基金集團業績貢獻收入人民幣403,694,000元及利潤人民幣46,477,000元。倘收購於2022年1月20日（基金成立日期）進行，則管理層估計合併收入為人民幣953,596,000元及期內合併虧損人民幣58,745,000元。於釐定該等金額時，管理層已假設，倘收購於2022年1月20日進行，收購日期產生的暫時釐定的公允價值調整將會相同。

## (a)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允價值列賬。下表概述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已確認金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9,168
應收賬款		16,8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7,016
存貨		10,082
物業及設備	7	15,804
無形資產	8	107,7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98
應付賬款		(46,505)
即期稅項		(5,848)
租賃負債		(5,969)
合約負債		(49,09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52,370)
遞延稅項負債	6(c)	(25,839)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1,8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50)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328,437</u>

## (b) 公允價值計量

所收購資產	估值技術
無形資產	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考慮預期由客戶關係／用戶基礎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的現值，並使用相關技術，使用風險調整貼現率進行貼現。

## (c)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的代價	258,873
非控股權益，基於其對已確認的資產和負債金額的比例權益	115,840
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u>(328,437)</u>
商譽	<u>46,276</u>

商譽乃主要歸因於被收購方的技術人才及預期實現的協同效應。

## (d)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結算之購買代價	(258,873)
減：已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9,168
	<hr/>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扣除已收購現金	<b>110,295</b>

## 11 收購非控股權益

於2022年11月1日，基金自一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收購了Mullelements Limited的額外14.2%的投票權益，現金代價為42,97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08,441,000元）。收購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0,567,000元。因此，基金合夥人應佔資產淨值減少人民幣257,874,000元。

## 12 存貨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商品	11,567
	<hr/>

## 13 應收賬款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3,207
減：虧損撥備 (附註21(a))	(173)
	<hr/>
	<b>23,034</b>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將在一年內收回。

## (a) 賬齡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之基金集團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21,754
6至12個月	499
1年至2年	781
	<hr/>
	<b>23,034</b>

基金集團的信貸政策及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1(a)。

##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	32,905
預付開支	7,641
遞延支付平台手續費	4,329
按金	3,957
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225
其他	14,032
	<u>63,089</u>

其他主要包括供應商及僱員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將在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34,061
現金等價物	9,489
	<u>143,550</u>

## (b) 除稅前利潤與經營所用現金的對賬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44,762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8
財務收入	(219)
財務成本	245
折舊及攤銷	15,259
出售長期資產之虧損	
營運資金變動：	89
應收賬款增加	(6,213)
存貨增加	(1,4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34,14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48
應付賬款減少	(8,369)
合約負債減少	(13,53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75,141)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50)
經營所用現金	<u>(9,504)</u>

##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基金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過往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基金集團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20日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支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3,796)
支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45)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4,041)
其他變動：	
通過企業合併取得	7,776
利息開支	245
其他變動總額	8,021
於2022年12月31日	3,980

##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自2022年1月20日起 至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743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4,041
已付租賃租金總額	4,784

## 16 應付賬款

於2022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7,558
3個月至6個月	15,168
6個月至12個月	12,156
1年至2年	3,993
總計	38,875

## 1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代價	57,458
應計工資及福利	23,740
其他應付稅項	17,445
應付技術支持費	12,555
應付廣告及市場推廣費	6,568
應付專業費用	5,272
應付廣告公司款項	2,115
應付普通合夥人的管理費	1,268
其他	9,846
	<hr/>
<b>總計</b>	<b>136,267</b>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預計將在一年內結清，或應要求償還。

## 18 租賃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償還情況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314
1年後但2年內	666
	<hr/>
<b>租賃負債</b>	<b>3,980</b>

## 19 合約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35,608
	<hr/> <hr/>

基金集團通常於提供承諾服務前要求客戶預付代價。於2022年12月31日的餘額預計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 20 基金合夥人應佔資產淨值

根據該協議，各投資組合的所得款項淨額將首先按照有限合夥人各自在相關投資組合中所佔權益比例分配予有限合夥人。隨後，各有限合夥人分佔所得款項淨額將進一步按該協議界定的金額及優先次序分配及配發予該有限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

於2022年12月31日，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透過Mullelements Limited的投資為基金的唯一投資組合。

**(a) 注資**

下表呈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供款變動情況：

	於2022年12月31日	
	有限合夥人 千美元	普通合夥人 千美元
合夥人注資	50,000	–
合夥人承擔	99,900	100
注資佔合夥人承擔總額的百分比	50%	0%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

- 基金及基金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的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s)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 非控股權益交易的代價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c) 股息**

於2022年8月18日，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宣佈就其股份向其唯一股東Mullelements Limited支付合共3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5,084,000元）的股息。於同日，Mullelements Limited宣佈根據各有關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數目按比例向彼等公平支付合共3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5,084,000元）的股息，其中部分金額7,39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1,806,000元）已支付予非控股權益。

決議案已分別獲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及Mullelements Limited的董事批准。

**2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基金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敞口。

基金集團面臨主要源自其附屬公司的風險敞口及基金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列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將違反其合約義務而導致基金集團出現財務虧損的風險。基金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應收賬款。基金集團所承受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乃信譽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對此，基金集團認為彼等的信貸風險為低。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來自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應收款項，及應收信譽良好在線支付平台款項。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與在線支付平台的合作歷史，基金集團認為其面臨來自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敞口為低。

基金集團制定了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根據該政策，對所有需要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單獨的信貸評估。該等評估計及客戶的過往支付記錄、財務狀況及其他因素。應收賬款應一般在開票之日起30至180天內到期。一般而言，基金集團並無自客戶取得抵押品。

基金集團的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其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基金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未就不同客戶分部顯示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基於賬齡的虧損撥備不會於基金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基金集團所承受的應收賬款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0.55%	21,874	(120)
6個月至12個月	1.35%	506	(7)
1年至2年	5.55%	827	(46)
總計		<u>23,207</u>	<u>(173)</u>

預期虧損率按過去12個月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利率會進行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基金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 (b) 流動資金風險

基金集團的政策要求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確保有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儲備及與投資者保持足夠的融資安排，以滿足長短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基金集團於各報告年末的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而此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或(若為浮動利率)各報告年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可要求基金集團付款的最早日期釐定：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8,875	–	–	38,875	38,875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薪金及應付福利 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95,082	–	–	95,082	95,082
租賃負債	3,507	481	246	4,234	3,980
	<u>137,464</u>	<u>481</u>	<u>246</u>	<u>138,191</u>	<u>137,937</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

基金集團主要面臨與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基金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以緩減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對利率風險進行監控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基金的普通合夥人認為由於現行市場利率相對較低及穩定，由可變利率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敞口並不顯著。

**(d) 貨幣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以並非基金集團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貨幣風險。基金集團透過盡量減少非功能貨幣交易（倘可能）來管理其貨幣風險。

基金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業務，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業務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原因是基金集團並無以基金集團附屬公司及結構性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

**(e) 公允價值計量****(i) 按公允價值以外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基金集團按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2022年12月31日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22 重大關聯方交易**

普通合夥人將從基金的資產中收取管理費，費用相當於每年每名有限合夥人對組合投資出資總額減去各有限合夥人就於相關日期已變現、出售或撤銷的組合投資的注資額所得金額的百分之一。

於2022年12月31日

基金結欠  
關聯方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普通合夥人的管理費(i)	1,268
----------------	-------

附註：

- (i) 未收結餘指應付普通合夥人的管理費，計入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普通合夥人從基金的資產中收取管理費，費用相當於每年每名有限合夥人對組合投資出資總額減去各有限合夥人就於相關日期已變現、出售或撤銷的組合投資的注資額所得金額的百分之一。管理費將於每年的12月31日逐年以美元向普通合夥人支付，少於一年期的任何付款應根據該期間實際天數按比例調整。

**23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結束後，基金與基金普通合夥人以及有限合夥人訂立第一份修訂契據。根據第一份修訂契據，截至最後交割時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對基金的總承擔及對任何平行基金(如有)的資本承擔應等於1.00美元，而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自第一份修訂契據之日起由49,900,000美元調減至3,800,000美元，而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承擔應保持不變，分別佔基金的7.06%及92.94%權益。

於同日，普通合夥人及基金所有有限合夥人協定，合夥協議的終止期限修訂為由普通合夥人於任何時間按其全權酌情釐定有關解散及終止符合有限合夥人的最佳利益之期限，而非合夥期限屆滿(即最終交割的第10週年)，但普通合夥人可酌情延長合夥期限，最多連續兩年，每年一次，並徵得諮詢委員會同意後繼續延期。

**24 已頒佈但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數項修訂及一項新訂準則，惟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且尚未於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納，詳情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i>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 <i>會計政策之披露</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i>會計估計之定義</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i>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 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i>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i>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i>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i>	待定

基金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在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基金集團認為採用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基金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後續財務報表**

基金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編製於2022年12月31日之後任何期間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以下第155至157頁為目標業務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 就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致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列位董事之會計師報告

### 緒言

我們謹此就載於第158至206頁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目標業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業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目標業務集團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158至206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就擬購買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而刊發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通函(「通函」)內。

###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

目標業務集團的相關財務報表(定義見第158頁，歷史財務資料以此為基礎)已由目標業務公司董事擬備。目標業務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相關財務報表，並對目標業務公司董事認為為使相關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了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目標業務集團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目標業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158頁中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3年6月30日

##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目標業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以此作為依據）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031,323	1,076,591	921,151
收入成本		<u>(713,683)</u>	<u>(728,638)</u>	<u>(576,304)</u>
<b>毛利</b>		<b>317,640</b>	<b>347,953</b>	<b>344,847</b>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5	4,637	(3,549)	21,937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81,664)	(219,856)	(101,156)
技術及開發開支		(143,142)	(223,197)	(164,55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3,145)	(104,166)	(136,63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328)	(77)	(321)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u>—</u>	<u>(109,864)</u>	<u>—</u>
<b>經營所產生之虧損</b>	6	<b>(186,002)</b>	<b>(312,756)</b>	<b>(35,882)</b>
財務收入	6(a)	6,519	1,890	1,799
財務成本	6(a)	(1,450)	(1,532)	(923)
優先股賬面值變動	20	<u>244,081</u>	<u>—</u>	<u>—</u>
<b>除稅前利潤／(虧損)</b>		<b>63,148</b>	<b>(312,398)</b>	<b>(35,006)</b>
所得稅(開支)／收益	7	<u>(830)</u>	<u>(547)</u>	<u>973</u>
目標業務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 年內利潤／(虧損)		<b>62,318</b>	<b>(312,945)</b>	<b>(34,033)</b>
<b>年內其他綜合收益</b>				
(除稅後並經重新分類調整)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債務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456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債務投資－重新分類至損益		(4,863)	—	—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63,006)</u>	<u>(17,599)</u>	<u>24,259</u>
<b>年內其他綜合收益</b>		<b>(66,413)</b>	<b>(17,599)</b>	<b>24,259</b>
目標業務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b><u>(4,095)</u></b>	<b><u>(330,544)</u></b>	<b><u>(9,774)</u></b>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8	31,464	27,868	8,531
無形資產	9	52,289	44,003	36,608
商譽	10	196,003	81,752	81,7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75	3,179	50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82,231</b>	<b>156,802</b>	<b>126,94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6,853	7,402	11,567
應收賬款	13	5,523	12,807	23,0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6,935	87,872	40,129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b)	–	–	72,209
定期存款	15(a)	172,25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a)	449,489	360,832	117,385
<b>流動資產總額</b>		<b>681,057</b>	<b>468,913</b>	<b>264,324</b>
<b>總資產</b>		<b>963,288</b>	<b>625,715</b>	<b>391,265</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6	20,373	28,507	38,853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18,958	82,963	69,82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b)	–	–	49,023
租賃負債	18	9,692	11,175	3,314
合約負債	19	35,226	35,796	34,061
即期稅項		2,123	5,047	3,764
<b>流動負債總額</b>		<b>186,372</b>	<b>163,488</b>	<b>198,83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94,685</b>	<b>305,425</b>	<b>65,48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76,916</b>	<b>462,227</b>	<b>192,430</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8	9,101	3,979	666
遞延稅項負債	7(c)	12,199	9,758	8,21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300	1,70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1,300</b>	<b>16,037</b>	<b>10,581</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2	12	13	–*
儲備	22	755,604	446,177	181,849
<b>目標業務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755,616</b>	<b>446,190</b>	<b>181,849</b>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b>963,288</b>	<b>625,715</b>	<b>391,265</b>

\* 金額少於人民幣500元。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3	-	19,568	(1,404,417)	(1,384,846)
於2020年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62,318	62,318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		-	-	(66,413)	-	(66,413)
綜合收益總額		-	-	(66,413)	62,318	(4,095)
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發行的股份，扣除發行成本		2	501,225	-	-	501,227
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20	7	1,500,742	-	-	1,500,74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1	-	-	142,581	-	142,581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b>12</b>	<b>2,001,967</b>	<b>95,736</b>	<b>(1,342,099)</b>	<b>755,616</b>
於2021年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312,945)	(312,945)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		-	-	(17,599)	-	(17,599)
綜合收益總額		-	-	(17,599)	(312,945)	(330,544)
已行使購股權		1	63	-	-	6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1	-	-	21,054	-	21,054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b>13</b>	<b>2,002,030</b>	<b>99,191</b>	<b>(1,655,044)</b>	<b>446,190</b>
於2022年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34,033)	(34,033)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24,259	-	24,259
綜合收益總額		-	-	24,259	(34,033)	(9,77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1	-	-	19,264	-	19,264
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修訂		-	-	(22,534)	-	(22,534)
於私有化中與異議股東達成和解		(1)	(6,212)	-	-	(6,213)
股息分派	22(d)	-	(245,084)	-	-	(245,084)
註銷股份		(12)	12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b>-*</b>	<b>1,750,746</b>	<b>120,180</b>	<b>(1,689,077)</b>	<b>181,849</b>

\* 金額少於人民幣500元。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得現金	15(b)	(24,809)	(197,451)	(25,202)
已付所得稅		—	—	(2,22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4,809)</u>	<u>(197,451)</u>	<u>(27,423)</u>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及設備付款		(6,323)	(5,013)	(468)
購買無形資產付款		(1,148)	(1,950)	(1,124)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00	127	210
購買定期存款		(841,183)	—	—
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		741,125	170,858	—
資產收購付款		(3,250)	(2,55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現金	11	(203,082)	(24,492)	—
向僱員發行無息貸款		—	(1,600)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扣除已收現金	15(e)	—	(4,985)	(9,349)
出售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25,023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88,738)</u>	<u>130,396</u>	<u>(10,731)</u>
<b>融資活動</b>				
於首次公開發售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48,766	—	—
支付首次公開發售成本	15(c)	(45,286)	—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64	—
代表馬保力先生作出的付款	24(b)	(4,723)	—	—
馬保力先生還款所得款項	24(b)	4,723	—	—
向私有化中異議股東作出的付款		—	—	(6,213)
已付股息		—	—	(214,091)
支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15(c)	(11,302)	(12,311)	(11,185)
支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15(c)	(1,095)	(133)	(91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491,083</u>	<u>(12,380)</u>	<u>(232,4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77,536	(79,435)	(270,55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2,734	449,489	360,83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0,781)	(9,222)	27,10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49,489</u>	<u>360,832</u>	<u>117,385</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以人民幣呈列)

### 1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及呈列基準以及背景資料

#### (a)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及呈列基準

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目標業務公司」、「藍城兄弟」)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2013年12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目標業務公司、其附屬公司、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可變利益實體」)及可變利益實體附屬公司(統稱「目標業務集團」)主要從事經營移動社交及娛樂服務,包括直播、廣告、會員、商品銷售及其他服務。目標業務公司為Multelements Limited(一間由Metaclass Management ELP擁有的開曼群島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為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目標業務集團主要透過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藍城兄弟文化傳媒」)根據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藍城兄弟信息技術」)、藍城兄弟文化傳媒及其代名人權益持有人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包括委託書、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獨家購股權協議(「合約安排」),在中國開展其外商投資受限業務。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本通函「合約安排」一節。

目標業務公司董事根據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藍城兄弟信息技術、藍城兄弟文化傳媒及其代名人權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符合現行有效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具有法律約束力及可強制執行。合約安排使目標業務集團能夠對藍城兄弟文化傳媒行使權力,自其參與藍城兄弟文化傳媒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藍城兄弟文化傳媒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目標業務集團控制藍城兄弟文化傳媒,並視藍城兄弟文化傳媒及其附屬公司為受控制結構性實體。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已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擬備該歷史財務資料,目標業務集團已於有關期間採納所有適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22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於2022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26。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於本報告日期,目標業務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該等公司均為私人公司。

附錄二(III)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業務地點以及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份或 實繳資本詳情	佔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目標業務 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b>直接持有</b>					
BlueCit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014年3月13日	股份數量：10,000股	100%	-	從事海外業務
BlueCity Holdings Global Limited	香港 2017年8月14日	股份數量：1股	100%	-	投資控股
Bluebaby Global Limited	香港 2018年12月3日	股份數量：1股	100%	-	從事輔助生殖 服務的諮詢 工作
<b>間接持有</b>					
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i) (iii)	中國 2014年8月19日	已發行及實繳： 61,680,000美元	-	100%	應用開發及 技術支持
Blue Baby, LLC (iv)	美國 2017年5月22日	已發行： 10,000美元 實繳：零	-	100%	從事輔助生殖 服務的諮詢 工作
BlueCit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iv)	越南 2019年7月26日	已發行及實繳： 690,000,000越南盾	-	100%	從事支持越南 的海外直播 服務運營
<b>結構性實體(ii)</b>					
北京藍城兄弟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i) (iii)	中國 2011年9月7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3,035,294元	-	100%	從事直播、 廣告業務等
廣州影遊天下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i) (iii)	中國 2017年12月22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元 實繳：零	-	100%	從事直播、 廣告業務等
榮耀之城成都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9年9月6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向目標業務 集團提供 信息技術 支持
北京猩球互動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i) (iii)	中國 2019年10月24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0元 實繳：零	-	100%	從事直播、 廣告業務等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業務地點以及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股份或 實繳資本詳情	佔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目標業務 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淡藍(北京)傳媒 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6年5月17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元 實繳：零	—	100%	從事衛生機構 諮詢業務
北京藍城佑寧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8年11月1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從事線上門 診服務
山東佑平大藥房連鎖 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19年11月15日	已發行： 人民幣3,500,000元 實繳：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從事線上門 診服務
重慶長遠醫藥 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20年6月22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0元 實繳： 人民幣4,729,000元	—	100%	從事藥品批發 服務
山東荷爾互聯網醫院 有限公司(i)(iv)	中國 2020年10月30日	已發行： 人民幣3,000,000元 實繳：零	—	100%	目前並無主要 業務
北京有姬科技文化 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21年4月9日	已發行及實繳：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目前並無主要 業務
北京愛友就有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i)(iii)	中國 2021年5月6日	已發行： 人民幣1,000,000元 實繳：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目前並無主要 業務

附註：

- (i) 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名稱的英文譯文僅供識別。
- (ii) 目標業務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結構性實體股權的法定所有權。然而，根據與結構性實體及其股東訂立的合約安排，目標業務公司及其其他合法擁有的附屬公司有權對結構性實體行使權力，自其參與結構性實體中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該等結構性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該等實體呈列為目標業務集團的合併實體。
- (iii) 該等中國實體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之法定財務報表由北京東審鼎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計。截至該歷史財務資料日期，該等中國實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尚未刊發。
- (iv) 該等實體於有關期間並無刊發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目標業務集團的所有成員公司已將12月31日作為彼等財務年末日期。

(b) 背景資料

*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私有化交易*

目標業務公司為一家上市公司，於2020年7月7日在美國納斯達克上市。於2022年1月2日，目標業務公司接獲目標業務公司創始人馬保力先生連同Metaclass Management ELP(「基金」)(統稱「初始買家集團」)一份關於擬議私有化交易的初步非約束性提案，並隨後於2022年4月18日接獲經更新初步非約束性提案，其中初始買家集團建議收購初始買家集團於私有化交易中尚未實益擁有的目標業務公司所有發行在外普通股。隨後，某家機構投資者獲接納為買家集團，彼等統稱為「買家集團」。

於2022年4月30日，目標業務公司宣佈，目標業務公司與Metaclass、Mullele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Diversefuture Limited(「合併附屬公司」)簽署了一項合併協議及計劃(「合併協議」)。根據合併協議，合併附屬公司將與藍城兄弟合併且併入藍城兄弟(「合併」)，緊接合併生效時間前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每股股份將被註銷且不再存在，以換取不計息收取現金3.2美元的權利，而目標業務公司的每股流通在外的美國存託股(每兩股存託股代表目標業務公司的一股A類普通股)將被註銷，以換取收取1.60美元的權利，惟在交易中的若干展期股份及異議股份除外。

目標業務公司股東於2022年7月29日藉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了合併協議。於2022年8月12日，目標業務公司宣佈完成合併。合併後，目標業務公司成為Mullele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且不再為一家上市公司。

*離岸業務重組*

為了推進離岸業務，Metaclass Management ELP在私有化後進行了重組。重組後，Land of Glory Ltd.從重組前由藍城兄弟控制的間接附屬公司成為基金的直接附屬公司。重組前由藍城兄弟控制的若干附屬公司於重組後成為Land of Glory Ltd.的附屬公司。過往由目標業務公司透過其經營及控股實體擁有及經營的離岸業務其後已轉讓予Land of Glory Ltd.。

**2 主要會計政策**

(a) 計量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並四捨五入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於會計政策所闡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其公允價值列賬除外。

目標業務公司及目標業務公司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及其他海外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當地貨幣。目標業務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視人民幣(「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由於目標業務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境內，目標業務集團決定該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b) 估計及判斷的使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歷史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作出，而所得結果構成判斷難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c) 合併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目標業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目標業務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目標業務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獲得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目標業務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目標業務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目標業務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i)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ii)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iii) 目標業務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業績自目標業務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入賬，並持續合併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凡目標業務集團實體之間的交易相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全額抵銷。僅在並無減值憑證之情況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會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法抵銷。

若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目標業務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則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倘目標業務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ii)於該附屬公司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錄得有關該附屬公司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目標業務集團分佔有關該附屬公司的部分按目標業務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當）。

**(d) 業務合併**

於控制權轉讓予目標業務集團時，目標業務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見附註2(c)）。收購事項所轉讓的代價及購入的可識別資產淨值通常按公允價值計量。產生的任何商譽須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c)）。任何議價購買收益即時於損益確認。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惟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有關者除外。

所轉讓代價並不包括與處理預先存在關係有關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任何或然代價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倘符合金融工具定義之或然代價的付款責任歸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且結算於權益列賬。此外，其他或然代價須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且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損益確認。

**(e) 商譽**

商譽是指：

-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目標業務集團之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過
-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責的公允價值淨額部分。

當(ii)超過(i)時，超過部分會作為議價購買收益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商譽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見附註2(j)(ii)）。於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將受益於合併之協同效應），並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j)(ii)）。

如在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任何應佔購入商譽金額均應包含在計算出售的損益內。

**(f)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中的其他投資**

目標業務集團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政策載於下文。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的投資於目標業務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投資除外，有關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有關目標業務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方式之說明，見附註23(e)。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下列方式列賬。

**(i) 權益投資以外的投資**

目標業務集團持有的非權益投資分類為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以用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僅指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s)(ii)）。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可轉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該投資於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實現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除外。投資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累計的金額由權益轉回至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轉回）的計量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中確認。

(ii) 權益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會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並在初步確認投資時目標業務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指定該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轉回），以致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該選擇乃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惟僅可於該投資從發行人角度而言符合權益定義時作出。倘作出該選擇，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回）中，直至出售投資為止。在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回）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該金額並不透過損益轉回。股本證券投資產生的股息（不論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均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g)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j)(ii)）。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

- |               |               |
|---------------|---------------|
| • 汽車、辦公室及電子設備 | 3年            |
| • 租賃裝修        | 3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
| • 使用權資產       | 整個租期          |

每年對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進行審查。

(h)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支出乃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開發活動的開支於產品或工序在技術上及商業上屬可行，而目標業務集團有充足資源且有意完成開發的情況下資本化。其他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目標業務集團購買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j)(ii)）入賬。倘無形資產能自合約或其他法定權利中剝離或產生，則透過業務收購購買的無形資產確認為自商譽剝離的資產。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於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自損益內扣除。以下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許可證  | 5年   |
| • 用戶群體 | 3-4年 |
| • 品牌名稱 | 10年  |
| • 技術   | 3年   |
| • 軟件   | 3年   |

每年對攤銷期限及方法進行審查。

(i) 租賃資產

目標業務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指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及自該使用取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擁有控制權。

作為承租方

於租賃開始日期，目標業務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則除外。當目標業務集團訂立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目標業務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資本化租賃。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按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即時釐定，則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無需視乎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當租賃已資本化時，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加任何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的估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及2(j)(ii)）。

租賃負債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目標業務集團估計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預期金額發生變動，或重新評估目標業務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權而產生變動。倘租賃負債按此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若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內的租賃代價（非最初規定的代價）發生變動（「租賃修訂」）且並未作為個別租賃入賬時，租賃負債亦應重新計量。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依修訂後的租賃付款額和租期並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已修訂的貼現率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導致實行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的租金減免。在該等情況下，目標業務集團已利用可行權宜方法，並不評估租金減免是否屬租賃修訂，並在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將代價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長期租賃負債之即期部分被釐定為合約付款的現值，其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目標業務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目標業務集團之現金流量與目標業務集團預計收到之現金流量之間之差額)之現值計量。

當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時，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現金差額乃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利率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之最長期限是目標業務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目標業務集團會考慮可用之合理且可支援之資料，而無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努力，包括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以下任何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乃預期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所產生之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項目預期年內所有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預期產生之虧損。

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目標業務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經對債務人屬特別的因素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目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予以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目標業務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數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目標業務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與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目標業務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90天，則出現違約事件。目標業務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努力而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適用）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向目標業務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质，評估信貸風險顯著上升按單獨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按集體基準評估時，金融工具基於共用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目標業務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 利息收入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2(s)(ii)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個報告日期，目標業務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項：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或
- 因發行人之財政困難而導致抵押失去活躍市場。

#### 撇銷政策

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會在無實際收回前景時（部分或全部）撇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目標業務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之前撇銷之資產隨後之收回作為減值撥回在作出收回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來資料來源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有可能減值的跡象，或商譽除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及
- 商譽。

若存在任何上述跡象，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會作出估計。此外，對於商譽來說，可收回金額會每年進行估計無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方法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按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以反映市場目前對貨幣的時間值和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評估。倘某項資產並未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現金流入的現金流入，則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一組資產（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的確認

若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其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而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先用以減少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任何商譽的賬面值，以及此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確定）。

減值虧損的撥回

有關商譽以外的資產，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的變化，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額不會超過假設該資產於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將於確認撥回的期間內計入損益內。

(k) 合約負債

倘客戶於目標業務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2(s)）。倘目標業務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目標業務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收取不可退還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l)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目標業務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款項。倘在該代價到期支付前僅需時間流逝，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應收款項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見附註2(j)(i)）。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於購入後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並且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j)(i)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n) 存貨**

存貨是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由所有採購成本及為使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組成。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存貨一經售出，其賬面值即於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

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存貨(已確認為開支)金額減少。

**(o) 優先股**

目標業務公司向投資者發行若干系列優先股。優先股持有人有權要求目標業務公司於若干贖回事件時贖回持有人持有的部分或全部股份，而此並非全部在目標業務公司的控制範圍內。

優先股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為金融負債，其後於各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優先股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為「優先股賬面值變動」。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和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獎金、帶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和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列支。如果延遲付款或結算會造成重大影響，則該等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類為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或以現金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是指目標業務集團授予購股權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所提供服務回報代價的交易，或目標業務集團接受服務但無義務結算交易的交易。

授予僱員的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授予日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其他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股權工具的權利，在考慮到股權工具歸屬的可能性後，估計授予股權工具的總公允價值便會在整個歸屬期內分攤。

在歸屬期內，對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量進行審查。由此對過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進行的任何調整均扣除自／計入審查年度的損益，除非初始僱員費用合資格確認為資產，並對其他儲備進行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費用的金額將進行調整，以反映歸屬權益工具的實際數量（並相應調整其他儲備），惟倘沒收完全是由於未達到與目標業務公司股份市場價格相關的歸屬條件則除外。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安排之修訂僅在令僱員受惠的情況下入賬。倘目標業務集團修訂已授出權益工具的條款或條件，而減低已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或以未令僱員受惠的方式作出修訂，目標業務集團仍繼續確認按已授出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所收取服務，除非該等權益工具因未能滿足於授出日期指定的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而並未歸屬。

**(iii)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會在目標業務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或確認涉及辭退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

**(q)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於該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是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採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及應課稅的暫時差額產生，即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兩者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尚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有關資產很可能用作抵扣未來應課稅利潤）均會予以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存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所產生者，惟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相關，並預期於預期撥回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前或向後結轉的期間內撥回。釐定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倘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相關，並預期於稅項虧損或抵免可被動用的一個或多個期間內撥回，則會予以考慮。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為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倘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者則除外）；以及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暫時差額（倘屬應課稅差額，則只限於目標業務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且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或倘屬可扣稅差額，則只限於很有可能於將來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利用相關稅務利益時，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倘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該等扣減便會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會分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目標業務公司或目標業務集團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的情況下，即期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方可分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倘屬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目標業務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有關資產及結算有關負債；或
- 倘屬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該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的情況下：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而該等實體擬於預期結算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有關資產及結算有關負債。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目標業務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因而很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以清償有關責任，且能夠作出可靠估計，撥備方會獲確認。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會按預期就清償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計提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潛在責任是否存在，則該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償還確認一項單獨的資產。就償還確認的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s) 收入及其他收益**

當收益自於目標業務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而產生時，目標業務集團將其分類為收入。

目標業務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客戶合約收入**

當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按目標業務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代表第三方收回的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項）除外）確認收入。

*直播服務*

目標業務集團營運Blued、翻味及樂DO等綜合平台，包括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移動應用程序及其自有算法，為個人觀眾客戶提供直播及互動服務。目標業務集團聘請主播於目標業務集團的平台上表演，該平台可通過其自有算法使個人觀眾能夠發現其可能感興趣的直播頻道及主播，並提供更多個人體驗。

個人觀眾可在目標業務集團的平台上購買虛擬禮物，在主播進行直播的同時將虛擬禮物贈予主播，以表示對其喜愛主播的支持。目標業務集團在設定及制定虛擬禮物定價方面擁有絕對權力。目標業務集團的虛擬貨幣乃自線上第三方支付平台購買，而個人觀眾可使用該等虛擬貨幣購買虛擬禮物。虛擬貨幣不可退還，沒有到期日，且通常於購買後不久被消費。

目標業務集團認為直播服務是面向客戶的一項履約義務。個人觀眾決定購買不同數量或金額的虛擬禮物並在主播表演過程中向其進行贈送，因此從個人觀眾收到的代價各不相同。這些可變代價的確認受限，直至個人觀眾購買虛擬禮物並在主播表演過程中贈送主播時確定金額。因此，收入在虛擬禮物因贈予主播而被消費時確認。未消費的虛擬貨幣作為合約負債入賬。

目標業務集團評估並確定個人觀眾為其客戶，而目標業務集團主要向彼等提供直播服務，因此直播收入按總額基準呈報。因此，向觀眾收取的款項入賬列作收入，而通過主播經紀公司向主播支付的分成收入入賬列作收入成本。目標業務集團對綜合直播服務擁有控制權，該控制權體現在目標業務集團與個人觀眾的合約關係及履行承諾提供直播服務的主要責任上，包括營運自主開發的直播平台及維護平台運營、通過主播經紀公司聘請主播於其平台上表演、投資並使用其算法優化個人觀眾的直播體驗、使個人觀眾能夠發現其可能感興趣的主播及表演、開發新平台功能、進行平台一般推廣及當紅主播推廣等推廣活動以及向觀眾提供可在平台購買及使用的虛擬物品。其控制權亦體現在完全有能力變現直播服務及設定定價的絕對權程度方面。目標業務集團亦可按虛擬禮物銷售所得收入的百分比自由設定主播及主播經紀公司的薪酬金額。有關百分比乃取決於主播及主播經紀公司是否實現目標業務集團設定的關鍵績效指標。

#### 廣告

目標業務集團主要通過橫幅廣告於目標業務集團的移動應用程序上提供市場營銷服務。市場營銷服務允許客戶以特定格式於特定時間段在目標業務集團移動應用程序的特定區域投放廣告。市場營銷服務通常持續幾天至一年。在合約期限內，目標業務集團確定客戶在目標業務集團履約的同時獲得並消耗目標業務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市場營銷服務收入在服務期內按比例確認，扣除銷售獎勵（如有）。

目標業務集團根據採購量以貼現及返佣形式向客戶提供銷售獎勵。銷售獎勵乃根據合約返佣率及基於過往經驗的估計銷量於收入確認時予以估計及入賬。

#### 會員

會員收入包括會員訂閱服務及按次付費服務。會員訂閱服務使個人用戶在介乎一個月至一年的期間能夠享受額外功能及特權。按次付費服務使個人用戶能通過按服務付費的先進增強功能更好地宣傳自己及提升形象。目標業務集團預先收取不可退還的會員服務費，並入賬列作合約負債。會員訂購收入按直線法於會員期間內確認。按次付費收入於所承諾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用戶時確認。

*商品銷售*

目標業務集團自通過目標業務集團自有及第三方平台向客戶銷售商品產生收入。目標業務集團在商品轉移至客戶之前對指定商品擁有控制權，該控制權體現在履行承諾提供指定商品的主要責任，包括負責驗收指定商品、於指定商品轉移至客戶前具有存貨風險及可全權設定指定商品的定價。因此，目標業務集團認為，其為商品銷售的主事人並按總額基準呈報商品銷售收入。有關收入乃按目標業務集團預期就向客戶轉讓指定商品而收取的代價金額計量。

*其他*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輔助生殖諮詢服務收入、向健康醫療機構提供諮詢服務產生的服務費及市場服務收入。收入於所承諾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目標業務集團預期就該等服務有權收入的代價金額確認。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所使用利率為將金融資產在預期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利率。就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轉回）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

**(iii)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目標業務集團將收到該款項且將符合其隨附條件時於財務狀況表內初始確認。補償目標業務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同期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補償目標業務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作為遞延收入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於損益確認。

**(t) 換算外幣**

年內的外幣換算乃按照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賬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目標業務集團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海外業務的業績乃按與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其他儲備的權益中分別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乃於出售損益獲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u) 資產收購

對所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組別進行評估，以釐定其是否為業務或資產收購。按個別收購基準，當所收購資產總額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時，目標業務集團選擇應用簡化評估，以釐定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為資產而非業務收購。

當一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不構成一項業務時，整體收購成本將根據收購日期相對公允價值分配給各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個別公允價值總額與整體收購成本有差異的情況例外。在此情況下，根據目標業務集團政策初步按成本以外的金額計量的任何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相應計量，而剩餘收購成本則根據其於收購日期的相對公允價值分配至餘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

(v)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目標業務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目標業務集團；
- (ii) 對目標業務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目標業務集團或目標業務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目標業務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目標業務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目標業務集團或與目標業務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目標業務集團或目標業務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為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到該名人士影響的近親。

###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進行持續評估。

目標業務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未必等於相關實際結果。估計不明朗因素的重要來源如下：

#### (i)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目標業務集團須繳納不同地區的所得稅。於各個司法權區內，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最終稅項釐定額不明確的交易及計算。若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的金額時，則相關差額會影響作出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時，管理層應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將有可能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當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時，相關差額將影響於相關估計變動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費用的確認。

#### (ii)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入賬（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釐定公允價值並將其分配至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乃根據多項假設及估值方法作出，且需要管理層作出相當判斷。在該等估值中最大的變數為貼現率、最終價值、現金流量預測所根據的年數，以及用於釐定現金流入及流出的假設及估計。目標業務集團根據相關活動的現有業務模式及行業比較中的固有風險釐定將採用的貼現率。最終價值乃按資產的預計年期、預測生命週期以及該期間的預測現金流量計算。儘管目標業務集團相信，根據於收購日期可得資料用於作出釐定的假設屬合理，但實際結果可能不同於預測金額且差額可能重大。

#### (iii) 商譽減值

目標業務集團每年通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乃透過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並須就增長率及貼現率作出重要估計及判斷。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更多資料披露於附註10。

#### 4 收入

目標業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直播、廣告、會員、商品銷售及其他服務。按主要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入			
直播	868,946	820,826	607,562
會員	71,227	128,809	173,068
商品銷售	28,674	64,209	87,709
廣告	45,453	53,881	46,270
其他(附註1)	17,023	8,866	6,542
總收入	<b>1,031,323</b>	<b>1,076,591</b>	<b>921,151</b>

附註1：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輔助生殖諮詢服務收入、向保健及醫療機構提供諮詢服務的服務費及市場服務收入。

目標業務集團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直播收入、按次付費服務及商品銷售，並隨時間確認會員訂閱、廣告及其他的收入。

目標業務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合約期限少於一年的服務合約。因此目標業務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實務變通，未披露分配予未達成的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目標業務集團擁有多元化客戶群，概無與客戶的交易額超過目標業務集團收入的10%。目標業務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內地。

#### 5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4,413	7,533	3,061
出售投資證券的收益／(虧損)	4,863	(50)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收益(i)	–	(917)	19,166
淨外匯匯兌差額	(3,287)	(1,319)	1,417
捐贈	(1,703)	(622)	(288)
其他	351	(8,174)	(1,419)
總計	<b>4,637</b>	<b>(3,549)</b>	<b>21,937</b>

(i) 如附註1所述，目標業務集團將其經營目標業務集團離岸業務的附屬公司出售予基金。該等附屬公司的虧絀淨值與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6 除稅前利潤／(虧損)

除稅前利潤／(虧損)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6,519)	(1,890)	(1,799)
租賃負債利息	1,450	1,532	923
	<u>(5,069)</u>	<u>(358)</u>	<u>(876)</u>

(b)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8,260	22,802	19,95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42,581	21,054	19,264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61,610	258,273	207,773
	<u>312,451</u>	<u>302,129</u>	<u>246,992</u>

目標業務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地方政府機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據此目標業務集團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計劃供款。

根據《關於階段性減免企業社會保險費的通知》(人社部發[2020]11號)及《關於延長階段性減免企業社會保險費政策實施期限等問題的通知》(人社部發[2020]49號)，目標業務集團的部分附屬公司可於2020年2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享受社會保險費減免。

目標業務集團並無進一步承擔支付上述供款以外的其他退休福利的重大責任。退休計劃供款即時歸屬，目標業務集團概無可使用的沒收供款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c) 其他項目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主播支付的收入分成費		589,056	551,904	392,408
廣告成本		80,712	110,979	25,960
商品成本		24,933	56,965	72,217
向移動應用程序商店及第三方支付平台 支付的佣金		49,785	61,205	56,629
服務器、寬帶及雲基礎設施成本		62,665	93,566	58,248
專業費用		31,212	32,620	72,178
折舊及攤銷		16,713	26,901	25,364
－ 物業及設備	8	14,740	17,282	16,845
－ 無形資產	9	1,973	9,619	8,519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109,864	–
－ 商譽	10	–	106,949	–
－ 無形資產	9	–	2,915	–
核數師薪酬		13,767	9,950	4,958
－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13,682	8,913	4,854
－ 非審計服務		85	1,037	104

7 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之所得稅

(a) 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之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各司法權區企業所得稅撥備	1,054	2,988	570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224)	(2,441)	(1,543)
	<u>830</u>	<u>547</u>	<u>(973)</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間的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虧損)		63,148	(312,398)	(35,006)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i)	15,787	(78,100)	(8,752)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ii)	(57,061)	8,818	14,566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iii)	(5,768)	22,685	1,739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	(iv)	(8,795)	(21,153)	(17,795)
毋須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208)	(410)	(5,19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v)	38,580	40,159	5,861
動用先前未確認可扣減稅項虧損的 稅務影響		(8,885)	(9,303)	(4,863)
未確認的未使用稅項虧損及 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8,180	37,851	13,462
所得稅開支／(收益)		830	547	(973)

(i) 目標業務集團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包括結構性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ii) 根據開曼群島的現行規則及法規，目標業務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目標業務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為於有關期間目標業務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

(iii) 自2017年起，藍城兄弟資訊技術符合授予「中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優惠所得稅稅率規定的標準，故其於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享有追溯生效的15%優惠所得稅率。於2020年，藍城兄弟資訊技術已完成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認證。倘於相關年度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認證的所有標準，則重續認證使藍城兄弟資訊技術於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享有追溯生效的15%優惠所得稅率。

(iv)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合資格研發開支可按已產生的有關合資格開支的75%對有關期間的應課稅收入進行加計扣除。

(v) 不可扣稅開支主要指於相關期間非金融資產減值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c) 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各部分變動

	有關無形資產的公允 價值調整及相關攤銷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0年1月1日	-
業務合併	(12,423)
計入損益	<u>224</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2,199)
計入損益	<u>2,441</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9,758)
計入損益	<u>1,543</u>
於2022年12月31日	<u><u>(8,215)</u></u>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按照附註2(q)所載的會計政策，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並未就累計稅項虧損分別人民幣215,925,000元、人民幣387,547,000元及人民幣458,64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不大可能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獲得可用於抵銷累計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

累計稅項虧損將結轉並於以下年份到期：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3,196	-	-
2023年	4,370	192	192
2024年	7,794	1,374	1,374
2025年	64,695	11,703	11,322
2026年	-	12,386	11,392
2027年及以後	<u>135,870</u>	<u>361,892</u>	<u>434,364</u>
	<u><u>215,925</u></u>	<u><u>387,547</u></u>	<u><u>458,644</u></u>

8 物業及設備

(a) 賬面值的對賬

	汽車、辦公室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7,299	8,156	20,515	35,970
添置	3,439	2,884	17,259	23,582
出售	(1,160)	–	(7,339)	(8,499)
於2020年12月31日	9,578	11,040	30,435	51,053
於2021年1月1日	9,578	11,040	30,435	51,053
添置	2,367	2,646	9,042	14,055
出售	(739)	–	–	(739)
於2021年12月31日	11,206	13,686	39,477	64,369
於2022年1月1日	11,206	13,686	39,477	64,369
添置	149	319	–	468
出售	(1,625)	–	(10,325)	(11,950)
於2022年12月31日	9,730	14,005	29,152	52,887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3,615)	(4,238)	(5,429)	(13,282)
年內支出	(1,966)	(1,474)	(11,300)	(14,740)
出售	1,095	–	7,338	8,433
於2020年12月31日	(4,486)	(5,712)	(9,391)	(19,589)
於2021年1月1日	(4,486)	(5,712)	(9,391)	(19,589)
年內支出	(3,703)	(1,266)	(12,313)	(17,282)
出售	370	–	–	370
於2021年12月31日	(7,819)	(6,978)	(21,704)	(36,501)
於2022年1月1日	(7,819)	(6,978)	(21,704)	(36,501)
年內支出	(2,698)	(2,965)	(11,182)	(16,845)
出售	1,410	–	7,580	8,990
於2022年12月31日	(9,107)	(9,943)	(25,306)	(44,356)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u>5,092</u>	<u>5,328</u>	<u>21,044</u>	<u>31,464</u>
於2021年12月31日	<u>3,387</u>	<u>6,708</u>	<u>17,773</u>	<u>27,868</u>
於2022年12月31日	<u>623</u>	<u>4,062</u>	<u>3,846</u>	<u>8,531</u>

(b) 使用權資產

目標業務集團的租賃辦公室的租期為一至五年。該等租賃均不包括於租期末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於目標業務集團損益中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元	2021年 人民幣元	2022年 人民幣元
租賃物業的折舊支出	11,300	12,313	11,18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1,450	1,532	92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664	1,158	1,206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之詳情及租賃負債到期日之分析分別載於附註15(c)及18。

9 無形資產

	附註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用戶群體 人民幣千元	品牌名稱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	-	-	-	475	475
添置		3,084	-	-	-	1,147	4,231
通過企業合併取得	11	-	7,730	38,500	3,460	-	49,690
於2020年12月31日		3,084	7,730	38,500	3,460	1,622	54,396
於2021年1月1日		3,084	7,730	38,500	3,460	1,622	54,396
添置		2,445	-	-	-	1,950	4,395
出售		-	-	-	-	(846)	(846)
於2021年12月31日		5,529	7,730	38,500	3,460	2,726	57,945
於2022年1月1日		5,529	7,730	38,500	3,460	2,726	57,945
添置		-	-	-	-	1,124	1,124
於2022年12月31日		5,529	7,730	38,500	3,460	3,850	59,069
累計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	-	-	-	(134)	(134)
年內支出		(617)	(287)	(391)	(216)	(462)	(1,973)
於2020年12月31日		(617)	(287)	(391)	(216)	(596)	(2,107)

附錄二(III)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附註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用戶群體 人民幣千元	品牌名稱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617)	(287)	(391)	(216)	(596)	(2,107)
年內支出		(1,032)	(1,990)	(3,798)	(1,063)	(1,736)	(9,619)
出售撥回		-	-	-	-	699	699
於2021年12月31日		(1,649)	(2,277)	(4,189)	(1,279)	(1,633)	(11,027)
於2022年1月1日		(1,649)	(2,277)	(4,189)	(1,279)	(1,633)	(11,027)
年內支出		(1,169)	(1,733)	(3,640)	(794)	(1,183)	(8,519)
於2022年12月31日		(2,818)	(4,010)	(7,829)	(2,073)	(2,816)	(19,546)
減值：							
於2021年1月1日		-	-	-	-	-	-
年內支出		-	(400)	(1,855)	(660)	-	(2,915)
於2021年12月31日		-	(400)	(1,855)	(660)	-	(2,915)
於2022年12月31日		-	(400)	(1,855)	(660)	-	(2,915)
賬目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u>2,467</u>	<u>7,443</u>	<u>38,109</u>	<u>3,244</u>	<u>1,026</u>	<u>52,289</u>
於2021年12月31日		<u>3,880</u>	<u>5,053</u>	<u>32,456</u>	<u>1,521</u>	<u>1,093</u>	<u>44,003</u>
於2022年12月31日		<u>2,711</u>	<u>3,320</u>	<u>28,816</u>	<u>727</u>	<u>1,034</u>	<u>36,608</u>

年內攤銷支出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收入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技術及開發開支」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 10 商譽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	196,003	81,752
添置(附註11)	196,003	-	-
商譽減值	-	(106,949)	-
外幣換算調整	-	(7,302)	-
年末結餘	<u>196,003</u>	<u>81,752</u>	<u>81,752</u>

目標業務集團的商譽主要於2020年的業務合併(如附註11所述)產生。目標業務集團擁有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即移動平台業務。目標業務集團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該等計算已採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分別使用3.0%、2.5%及2.5%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推算。所用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流量分別按18%、18%及18%的貼現率貼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確認商譽減值虧損人民幣106,949,000元，主要由於其移動平台業務競爭加劇，從而對目標業務集團從其移動平台業務產生收入及淨收益的能力帶來不利影響。

截至2020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並未錄得商譽減值支出。於2020年及2022年12月31日，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商譽減值。

## 11 業務合併

### (i) 收購廣州影遊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樂DO」)

於2020年8月25日，目標業務集團收購樂DO(一家聚焦於中國女同性戀社區的定位領先的社交網絡服務供應商)的全部股權，授予其對樂DO的控制權。代價為人民幣1,328,000元，其中人民幣805,000元及人民幣523,000元已分別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

於樂DO收購日期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輸入數據、服務流程(網絡設備、網站、用戶基礎、品牌名稱、技術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及有組織勞動力。目標業務公司已確定所收購的輸入數據連同流程可對收入創造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目標業務集團認為所收購資產組為一項業務。

取得樂DO的控制權將使目標業務集團能夠開發其應用及服務組合，並更好服務於不同地區及人口族群的LGBTQ(女同性戀者、男同性戀者、雙性向者、跨性別者與酷兒)社區。

自收購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計入目標業務公司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樂DO收入及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2,000元及人民幣1,659,000元。與收購有關的已收購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380,000元已計入虧損淨額。並無呈列該收購的經營業績(猶如該收購已於2020年1月1日發生)乃由於經營業績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並不重大。

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允價值入賬。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的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的確認金額以及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無形資產	3,980
其他流動負債	(4,7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995)
商譽	3,055
	<hr/>
總代價	1,328
	<hr/> <hr/>

商譽為不可扣稅，主要由於所結聚的人力及自收購預期取得的協同作用。協同作用主要源自目標業務公司於LGBTQ社區地位的提升。

(ii) 收購愛彩虹香港有限公司(「翻味」)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以及翻味控制的其他實體

於2020年12月1日，目標業務集團收購翻味(是中國領先的面向年輕一代的同性戀社交網絡應用程序)的全部股權，授予其對翻味的控制權。代價為現金35,998,000美元(人民幣237,227,000元)，其中32,286,000美元(人民幣212,774,000元)及3,712,000美元(人民幣23,969,000元)已分別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

於翻味收購日期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輸入數據(網絡設備、網站、用戶基礎、品牌名稱、技術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服務流程及有組織勞動力。目標業務公司已確定所收購的輸入數據連同流程可對收入創造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目標業務集團認為所收購資產組為一項業務。

取得對翻味的控制權將使目標業務集團能夠進一步開發其應用及服務組合，並更好服務於LGBTQ社區。

自收購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計入目標業務公司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翻味收入及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364,000元及人民幣2,112,000元。與收購有關的已收購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514,000元已計入虧損淨額。倘該收購事項於2020年1月1日發生，管理層估計合併收入將為人民幣1,116,051,000元，而年內合併虧損將為人民幣74,843,000元。於釐定該等金額時，管理層已假設倘收購事項已於2020年1月1日發生，則於收購日期產生臨時釐定的公允價值調整將會相同。

(a)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允價值列賬。下表概述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已確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97
應收賬款	1,717
其他流動資產	6,323
無形資產	45,710
應付賬款	(209)
其他流動負債	(8,3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428)
	<hr/>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44,279
	<hr/> <hr/>

(b) 公允價值計量

所收購資產	估值技術
無形資產	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考慮預期由客戶關係／用戶基礎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的現值，並使用相關技術，使用風險調整貼現率進行貼現。

(c)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的代價	237,227
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u>(44,279)</u>
商譽	<u><u>192,948</u></u>

商譽為不可扣稅，主要由於所結聚的人力及自收購預期取得的協同作用。協同作用主要源自目標業務公司於LGBTQ社區地位的提升。

(d)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結算之購買代價	(237,227)
減：已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497</u>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扣除已收購現金	<u><u>(226,730)</u></u>

12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	<u>6,853</u>	<u>7,402</u>	<u>11,567</u>

13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5,588	12,879	23,207
減：虧損撥備	<u>(65)</u>	<u>(72)</u>	<u>(173)</u>
總計	<u><u>5,523</u></u>	<u><u>12,807</u></u>	<u><u>23,034</u></u>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將在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之目標業務集團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5,523	12,775	21,754
6個月至1年	–	32	499
1年至2年	–	–	781
總計	<u>5,523</u>	<u>12,807</u>	<u>23,034</u>

目標業務集團的信貸政策及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a)。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	21,826	52,702	11,263
預付開支	13,258	14,380	4,402
按金	3,373	4,202	3,957
遞延支付平台手續費	2,554	3,126	4,315
應收利息	1,461	1,261	63
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1,639	1,012	225
其他(附註)	2,824	11,189	15,904
總計	<u>46,935</u>	<u>87,872</u>	<u>40,129</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供應商及僱員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將在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439,493	349,786	107,896
現金等價物	<u>9,996</u>	<u>11,046</u>	<u>9,489</u>
總計	<u>449,489</u>	<u>360,832</u>	<u>117,385</u>

(b) 除稅前利潤／(虧損)與經營所用現金的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虧損)		63,148	(312,398)	(35,006)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328	77	3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b)	142,581	21,054	19,264
財務收入	6(a)	(6,519)	(1,890)	(1,799)
財務成本	6(a)	1,450	1,532	923
折舊及攤銷	6(c)	16,713	26,901	25,364
非金融資產減值	6(c)	–	109,864	–
出售投資證券的(收益)／虧損	5	(4,863)	50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5	–	(917)	(19,166)
出售長期資產的(收益)／虧損		(31)	388	(315)
匯兌(收益)虧損		3,114	–	–
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244,081)	–	–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2,664)	(7,317)	(9,982)
存貨減少／(增加)		(6,853)	(548)	(4,456)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	–	(65,4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增加)／減少		4,994	(41,214)	37,79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66)	(751)	3,129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2,380	8,491	11,681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	–	18,03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815)	4,253	(2,94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375	(7,326)	(1,964)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2,300	(600)
經營所用現金		<u>(24,809)</u>	<u>(197,451)</u>	<u>(25,202)</u>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目標業務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過往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目標業務集團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應付發行 成本(i)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6,227	13,456	19,683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支付首次公開發售成本	(45,286)	–	(45,286)
支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1,302)	(11,302)
支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095)	(1,095)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45,286)	(12,397)	(57,683)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導致的租賃負債增加	–	16,284	16,284
利息開支(附註6(a))	–	1,450	1,450
應計首次公開發售成本	39,059	–	39,059
其他變動總額	39,059	17,734	56,79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18,793	18,793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支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2,311)	(12,311)
支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33)	(133)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	(12,444)	(12,444)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約導致的租賃負債增加	–	7,273	7,273
利息開支(附註6(a))	–	1,532	1,532
其他變動總額	–	8,805	8,80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	15,154	15,154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支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1,185)	(11,185)
支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912)	(912)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	(12,097)	(12,097)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6(a))	–	923	923
於2022年12月31日	–	3,980	3,980

(i) 應付發行成本計入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12,397	12,444	12,097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664	1,089	1,297
已付租賃租金總額	<u>13,061</u>	<u>13,533</u>	<u>13,394</u>

(e)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於2022年8月，目標業務公司出售兩家附屬公司。與出售有關的現金包括：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總額	1,756
減：出售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105)</u>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扣除已收現金	<u>(9,349)</u>

(f) 定期存款

2020年12月31日的定期存款指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的銀行存款。目標業務集團的定期存款以美元計值，存放於中國大陸的金融機構。

16 應付賬款

截至有關期間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828	6,095	7,556
3個月至6個月	6,716	7,637	15,148
6個月至1年	4,273	9,113	12,156
1年至2年	3,556	3,417	3,993
2年至3年	—	2,245	—
總計	<u>20,373</u>	<u>28,507</u>	<u>38,853</u>

1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及福利	29,859	24,015	21,101
應付技術支持費	9,857	20,609	10,601
應付廣告及市場推廣費	13,855	5,145	6,141
應付專業費用	1,350	3,070	3,140
其他應付稅項	9,513	15,168	17,353
應付廣告公司款項	11,897	4,263	2,115
已收供應商按金	1,120	1,170	–
業務合併應付款項	24,742	–	–
代表服務供應商收取的現金(i)	10,356	–	–
其他(ii)	6,409	9,523	9,369
<b>總計</b>	<b>118,958</b>	<b>82,963</b>	<b>69,820</b>

(i): 其指目標業務集團就輔助生殖諮詢服務代表服務供應商向客戶收取的現金。

(ii): 其他應計開支主要指應計辦公室開支及其他經營成本。

所有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在一年內結清，或應要求償還。

18 租賃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租賃負債的償還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9,692	11,175	3,314
1年後但2年內	7,684	3,313	666
2年後但5年內	1,417	666	–
	9,101	3,979	666
	18,793	15,154	3,980

19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35,226	35,796	34,061

目標業務集團通常於提供承諾服務前要求客戶預付代價。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月1日的全部餘額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 20 優先股及優先股賬面值變動

於2020年7月6日在美國納斯達克上市前，目標業務公司已與若干機構投資者訂立多輪購股協議，據此目標業務公司發行六大系列可換股優先股，即A系列可換股優先股、A-1系列、B系列、C系列、C-1系列及D系列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統稱為「優先股」）。

優先股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包括：

### 贖回權

倘目標業務公司未能於指定日期滿四周年之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則優先股股東有權要求目標業務公司以由可合法作此用途的基金撥付的現金贖回優先股。贖回價應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i)發行價加上所有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並加上按自發行日期起至贖回的實際付款日期計量的指定年複合回報率之和；(ii)通過由目標業務公司與若干系列優先股大股東共同協定的聲譽卓著的估值機構進行的獨立估值而釐定的公允市值。

### 轉換權

緊隨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後，各優先股應按一比一初始轉換比率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 投票權

按轉換基準，各優先股有權享有普通股數目的對應投票數。優先股股東可單獨作為一類就若干指定事項投票。否則，優先股及普通股股東應作為單一類別一併投票。

### 股息權利

各優先股（不包括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按適用發行價百分之八(8%)的年利率收取股息。有關股息僅於（及倘若）董事會宣派時應付，且不得累計。

### 清算優先權

倘目標業務公司自願或非自願清算、解散或清盤，或發生清算事件（定義見第六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優先股股東有權收取相等於以下各項較高者的每股金額：(i)有若干提價幅度的發行價加上就此已宣派但未支付的所有股息，或發行價若干百分比加上按自購買價實際付款日期起至清算金額實際付款日期計量的指定年複合回報率之和，及(ii)各有關系列優先股有權自清算、解散、清盤或清算事件所得款項總額收取的按比例及轉換基準計算的總額。

### 拖售權

倘至少百分之九十二(92%)的優先股股東（「拖售股東」），即目標業務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優先股，包括A系列優先股、A-1系列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C-1系列優先股及D系列優先股（作為單一類別一併投票並按轉換基準計算）批准合資格為清算事件的交易（「拖售」），且緊接拖售前目標業務公司在擬進行的拖售中的估值達2,500,000,000美元或以上，則於有關拖售股東發出書面通知

要求彼等如此行事後，目標業務公司的各其他股東（拖售股東）應(i)就彼等所持所有股本證券投票或發出書面同意，以贊成有關建議拖售並反對任何合理預期可能延遲或損害有關建議拖售完成的提案；(ii)按拖售股東協定的相同條款及條件向有關買方出售、轉讓及／或交換（視情況而定）其於有關拖售中的所有股本證券；(iii)就有關建議拖售而言，避免於任何時候行使適用法律下的任何異議者權利或評估權；及(iv)採取所有合理必要行動以促成建議拖售，包括但不限於修訂當時現有細則。倘任何拖售股東未就有關建議拖售投票或發出書面同意，則有關拖售股東有責任以該價格購買該等拖售股東持有的所有股份。拖售應被視為清算事件。

贖回優先權、優先收取股息的權利的優先級從高到低依次如下：D系列優先股、C-1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以及並列B系列優先股和A-1系列優先股。就清算優先權而言，並列A系列優先股和A-1系列優先股。

緊隨目標業務公司於2020年7月8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所有優先股轉換為相同數量的A類普通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公司的優先股活動包括以下各項：

	A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A-1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B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C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C-1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D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0年1月1日</b>							
的結餘	29,752	17,959	483,612	327,278	258,898	612,978	1,730,477
優先股賬面值變動	-	708	(68,419)	(49,340)	(40,874)	(86,156)	(244,081)
轉換為普通股	(33,042)	(18,781)	(418,337)	(280,069)	(219,711)	(530,809)	(1,500,749)
外幣換算調整	3,290	114	3,144	2,131	1,687	3,987	14,353
<b>截至2020年</b>							
12月31日的結餘	-	-	-	-	-	-	-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2015年3月11日，目標業務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採納2015年股票獎勵計劃（「2015年計劃」），據此，目標業務公司保留1,551,724股股份，以激勵目標業務集團的董事、僱員及顧問。根據2015年計劃授予僱員的購股權通常受四年服務時間表所約束，根據該計劃，25%的購股權應於歸屬開始日期滿一周年歸屬，而剩餘購股權應於其後36個月內每月按比例歸屬。此外，於目標業務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前，概無購股權可行使。

於2020年6月15日，目標業務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採納2020年股份獎勵計劃（「2020年計劃」），據此，目標業務公司保留758,783股股份，以激勵目標業務集團的董事、僱員及顧問。根據2020年計劃授予僱員的購股權通常受四年服務時間表所約束，根據該計劃，25%的購股權應於歸屬開始日期滿一周年歸屬，而剩餘購股權應於其後36個月內每月按比例歸屬。

## 附錄二(III)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於2021年8月24日，目標業務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採納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計劃」），據此，目標業務公司保留833,550股股份，以激勵目標業務集團的董事、僱員及顧問。根據2021年計劃授予僱員的購股權通常受四年服務時間表所約束，根據該計劃，25%的購股權應於歸屬開始日期滿一周年歸屬，而剩餘購股權應於其後36個月內每月按比例歸屬。

於2020年6月，目標業務公司根據2020年計劃向目標業務公司的創始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馬保力先生授予303,513份購股權。有關購股權於目標業務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獲歸屬及可行使，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01美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公司將該等購股權相關的報酬開支人民幣68,166,664元入賬列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有關期間的購股權活動：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084,545	0.01	2,005,600	0.01	1,371,264	0.01
年內授出	999,404	0.01	508,619	0.01	-	-
年內行使	-	-	(907,779)	0.01	-	-
年內到期	(5,958)	0.01	(304)	0.01	(9,063)	0.01
年內沒收	(72,391)	0.01	(234,872)	0.01	(143,709)	0.01
年內註銷	-	-	-	-	(1,218,492)	0.01
	<u>          </u>		<u>          </u>		<u>          </u>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u>2,005,600</u>	0.01	<u>1,371,264</u>	0.01	<u>-</u>	-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基於以下關鍵假設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估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無風險回報率（按年）	0.23%-1.70%	1.61%
波動率	50.92%-56.70%	59.23%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行使倍數	2.2-2.8	2.2-2.8
相關普通股公允價值	17.11美元- 37.71美元	5.96美元
預期年期	10年	10年

預期波動率乃基於目標業務公司及可比同業上市公司（時間跨度接近目標業務公司購股權的預期年期）的歷史波動率而估計。無風險利率乃基於以美元計值的美國國債到期收益率估計，期限與目標業務公司於購股權估值日期生效的購股權的預期年期一致。預期行使倍數估計為僱員決定自願行使其已歸屬購股權時股價與行使價的平均比率。預期股息收益率為零，原因為目標業務公司並未就其股份宣派或派付任何現金股息，且目標業務公司預計於可見未來不會支付任何股息。

2022年，目標業務集團修訂上述2015年計劃、2020年計劃及2021年計劃。根據有關修訂：1)就根據2020年計劃或2021年計劃授出且截至2022年8月12日仍未歸屬的購股權而言，其因未支付代價而獲註銷；2)就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無論歸屬與否）以及根據2020年計劃或2021年計劃授出且已歸屬

或可行使的購股權而言，僱員自行裁量的現金結算替代方案會提供予僱員。目標業務公司將第一部分視為註銷，並入賬列作加速歸屬，以即時於損益確認剩餘成本。目標業務公司將第二部分視為自修訂產生的從以權益結算至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變更，並按修訂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負債。由於修訂日期的公允價值低於先前於權益確認的金額，該負債自權益獲重新分類。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購股權確認的報酬成本獲分配至以下開支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5,078	3,057	1,33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1,235	7,071	2,97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5,824	2,210	9,864
技術及開發開支	10,444	8,716	5,085
總計	<u>142,581</u>	<u>21,054</u>	<u>19,264</u>

## 22 股本及儲備

### (a) 股本

於2013年註冊成立後，目標業務公司的法定普通股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為5,614,840股。

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目標業務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包括(i) 4,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ii) 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iii)董事會根據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可能釐定的該類或該等類別（無論如何指定）的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

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所有發行在外優先股，包括(i) 1,439,102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系列可換股優先股；(ii) 1,891,291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1系列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iii) 1,862,069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系列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iv) 1,246,621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C系列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v) 977,961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C-1系列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及(vi) 2,143,786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D系列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按一比一基準獲轉換為A類普通股。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普通股按一比一基準獲重新指定為A類普通股，惟BlueCity Media Limited持有的5,614,840股普通股獲重新指定為B類普通股。

2020年7月，目標業務公司完成2,650,000股新發行A類普通股的首次公開發售，每股公開發售價為32.0美元。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折讓及包銷商律師費後）約為78百萬美元（人民幣549百萬元）。

2021年4月，500,000股B類普通股獲轉換為500,000股A類普通股。

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發行在外A類普通股為13,618,609股及B類普通股為5,114,840股。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持有人擁有相同權利，惟投票權及轉換權除外。A類普通股一股可投一票，而B類普通股一股可投五票，並可轉換為一股A類普通股。任何情況下，A類普通股均不得轉換為B類普通股。

2022年8月12日，目標業務公司完成合併，成為Mullele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且不再為上市公司。各發行在外股份或美國存託股獲註銷。緊隨合併完成後，目標業務公司的法定普通股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股，由目標業務公司的母公司Mullelements Limited持有。

**(b)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目標業務公司已收所得款項總額超出已發行普通股面值的部分。

**(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權益股東供款；
- 根據附註2(p)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並授予目標業務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部分；及
- 換算目標業務公司及目標業務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的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t)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c) 資本管理**

目標業務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透過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作出相應定價並透過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保證目標業務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藉以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目標業務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較高借款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的平衡，及因應經濟狀況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目標業務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所規限。

**(d) 股息**

於2022年8月18日，目標業務公司宣佈向其唯一股東Mullelements Limited支付其股份股息，總額為3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5,084,000元）。



附錄二(III)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0.55%	21,874	(120)
6個月以上但十二個月以內	1.35%	506	(7)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5.55%	827	(46)
		<u>23,207</u>	<u>(173)</u>

預期虧損率按過去12個月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利率會進行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目標業務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b) 流動資金風險

目標業務集團的政策要求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確保有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儲備及與投資者保持足夠的融資安排，以滿足長短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目標業務集團於各報告年末的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而此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或（若為浮動利率）各報告年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可要求目標業務集團付款的最早日期釐定：

	於2020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人民 幣千 元	一年 以上 但兩 年以 內 人民 幣千 元	兩 年 以 上 但五 年以 內 人民 幣千 元	總計 人民 幣千 元	賬面 值 人民 幣千 元
應付賬款	20,373	–	–	20,373	20,373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薪金及應付福利 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79,586	–	–	79,586	79,586
租賃負債	11,092	8,148	1,559	20,799	18,793
	<u>111,051</u>	<u>8,148</u>	<u>1,559</u>	<u>120,758</u>	<u>118,752</u>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人民 幣千 元	一年 以上 但兩 年以 內 人民 幣千 元	兩 年以 上 但五 年以 內 人民 幣千 元	總計 人民 幣千 元	賬面 值 人民 幣千 元
應付賬款	28,507	–	–	28,507	28,50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薪金及應付福利 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43,780	–	–	43,780	43,780
租賃負債	12,098	3,507	726	16,331	15,154
	<u>84,385</u>	<u>3,507</u>	<u>726</u>	<u>88,618</u>	<u>87,441</u>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人民 幣千 元	一年 以上 但兩 年以 內 人民 幣千 元	兩 年以 上 但五 年以 內 人民 幣千 元	總計 人民 幣千 元	賬面 值 人民 幣千 元
應付賬款	38,853	–	–	38,853	38,853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薪金及應付福利 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31,366	–	–	31,366	31,366
應付關聯方款項	49,023	–	–	49,023	49,023
租賃負債	3,507	481	246	4,234	3,980
	<u>122,749</u>	<u>481</u>	<u>246</u>	<u>123,476</u>	<u>123,222</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

目標業務集團主要面臨與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風險。目標業務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以緩減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對利率風險進行監控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目標業務公司的董事認為由於現行市場利率相對較低及穩定，由可變利率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敞口並不顯著。

(d) 貨幣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以並非目標業務集團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貨幣風險。目標業務集團透過盡量減少非功能貨幣交易（倘可能）來管理其貨幣風險。

目標業務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業務，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業務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原因是目標業務集團並無以目標業務集團附屬公司及結構性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

(e)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各報告日期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目標業務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分為三層公允價值層級（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層級乃參考以下估計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大性釐定：

- 第一層估值： 僅使用第一層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估值： 使用第二層輸入數據（即不滿足第一層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但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獲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下表呈列於各報告日期目標業務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有關期間，目標業務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金額並不重大。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並無轉撥，第三層亦無轉入或轉出。目標業務集團的政策是於出現轉撥的有關期間未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撥。

(ii) 按公允價值以外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目標業務集團按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層成員薪酬

目標業務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300	19,600	6,23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2,268	1,001	126
離職福利	370	332	4,825
	17,938	20,933	11,184

(b)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及結餘

除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內容所披露者外，目標業務集團於有關期間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8月12日，馬保力先生為目標業務公司的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亦為目標業務集團的關聯方。於期內與馬保力先生的交易如下：

- (1) 於2020年4月2日，目標業務公司代表目標業務公司的創始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馬保力先生作出付款人民幣4,723,000元。所有金額已由馬保力先生於2020年8月19日償還。
- (2) 於目標業務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中，馬先生通過BlueCity Media Limited以首次公開發售價認購並獲得包銷商分配合共312,500股美國存託股（「美國存託股」），代表156,250股A類普通股，條款與其他美國存託股的發售條款相同，代價為5.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103,500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72,209,000元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18,030,000元分別指應收及應付Land of Glory Ltd.（自2022年8月起的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30,993,000元指應付目標業務公司母公司Mutlelements Limited的股息結餘。

25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件

自2022年12月31日起概無發生重大非調整事件。

26 已頒佈但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數項修訂及一項新訂準則，惟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且尚未於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納，詳情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i>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 <i>會計政策之披露</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i>會計估計之定義</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i>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 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i>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i>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i>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i>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i>	待定

目標業務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在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目標業務集團認為採用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目標業務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後續財務報表

目標業務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編製於2022年12月31日之後任何期間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和負債報表（「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所載附註編製，以說明對經擴大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猶如本公司根據與Spriver Tech Limited（「Spriver」）訂立的買賣協議對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收購事項已完成及MetaClass Management ELP（「基金」）合夥協議的經修訂契據已於2022年12月31日生效。

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下列各項基準編製：(i)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合併資產負債表，其載於已刊發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ii)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經審計資產負債表及基金（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基金及附屬公司（包括基金的受控制結構性實體）統稱為「目標集團」）的經審計合併資產負債表，其分別載於本通函附錄二(I)及附錄二(II)；及(iii)為反映本集團收購事項及經修訂契據之影響（乃直接因收購事項及經修訂契據所致，並與其他日後事項或決定無關且具事實證明）而編製之備考調整（如下文所載附註所闡述）。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連同本通函所載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由本公司董事編製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之用及以多項假設、估計及現時可得資料為基準。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夠真實反映倘收購事項已完成及經修訂契據已於2022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生效時經擴大集團之財務狀況。

## A. 經擴大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目標集團						經擴大集團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未經審計備 考資產和 負債報表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備考調整	備考調整	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122,155	-	8,531	-	-	-	130,686
無形資產	185,635	-	100,109	-	17,406	-	303,150
商譽	197,287	-	46,276	-	254,080	-	497,643
遞延稅項資產	224	-	-	-	-	-	224
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76,051	-	-	-	(148,559)	-	27,492
其他應收款項	38,226	-	-	-	-	-	38,2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812	-	-	-	-	-	22,812
	1,210	-	50	-	-	-	1,260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743,600</b>	<b>-</b>	<b>154,966</b>	<b>-</b>	<b>122,927</b>	<b>-</b>	<b>1,021,49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	-	11,567	-	-	-	11,567
其他流動資產	7,445	-	-	7,866	-	-	15,311
應收賬款	164,877	1,268	23,034	32,905	-	(1,268)	220,816
其他應收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56,893	-	63,089	(40,771)	-	-	79,21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9,401	-	-	-	-	-	149,4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2	-	-	-	-	-	1,272
	596,729	-	143,550	-	-	-	740,279
<b>流動資產總額</b>	<b>976,617</b>	<b>1,268</b>	<b>241,240</b>	<b>-</b>	<b>-</b>	<b>(1,268)</b>	<b>1,217,857</b>
<b>總資產</b>	<b>1,720,217</b>	<b>1,268</b>	<b>396,206</b>	<b>-</b>	<b>122,927</b>	<b>(1,268)</b>	<b>2,239,350</b>

	目標集團						經擴大集團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未經審計備 考資產和 負債報表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備考調整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本集團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86,244	-	666	-	-	-	86,910
遞延稅項負債	46,889	-	24,091	-	5,047	-	76,0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700	-	-	-	1,70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33,133</b>	<b>-</b>	<b>26,457</b>	<b>-</b>	<b>5,047</b>	<b>-</b>	<b>164,637</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89,739	-	38,875	21,238	-	-	249,852
合約負債	18,089	-	35,608	-	-	-	53,697
應付稅項	4,934	-	3,764	-	-	-	8,698
銀行透支	67	-	-	-	-	-	67
租賃負債	25,879	-	3,314	-	-	-	29,193
其他應付款項	110,366	-	136,267	(21,238)	-	(1,268)	229,073
<b>流動負債總額</b>	<b>349,074</b>	<b>-</b>	<b>217,828</b>	<b>-</b>	<b>-</b>	<b>(1,268)</b>	<b>570,580</b>
<b>負債總額</b>	<b>482,207</b>	<b>-</b>	<b>244,285</b>	<b>-</b>	<b>5,047</b>	<b>(1,268)</b>	<b>735,217</b>
<b>資產淨值</b>	<b>1,238,010</b>	<b>1,268</b>	<b>151,921</b>	<b>-</b>	<b>117,880</b>	<b>-</b>	<b>1,504,133</b>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該等結餘乃摘錄自本集團之已刊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報告所載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合併資產負債表。
2.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基金之資產和負債乃摘錄自載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中的2022年12月31日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經審計資產負債表及基金的經審計合併資產負債表，會計師報告全文分別載於本通函附錄二(I)及附錄二(II)。
3. 已作出若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集團的呈列方式。
4. 於收購事項完成前，本集團採用權益法將其於該基金的投資入賬列作合營企業，且有關投資的賬面價值於2022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49百萬元。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通過其對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控制及本公司於基金中持有的權益控制基金，因此，本集團將合併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基金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於有關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將按買賣協議代價1.00美元及本公司在2022年12月31日於基金先前投資的公允價值之總和入賬。

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集團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基金於2022年12月31日的估值報告而對目標集團的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收購事項會計調整包括確認：

- (i) 目標集團於收購事項後的無形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及
- (ii) 基於適用稅率的公允價值調整導致之相關稅項調整。

商譽之計算如下：

	人民幣千元
代價(i)	382,574
減：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ii)	(119,272)
加：於目標集團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iii)	37,054
<b>商譽</b>	<b>300,356</b>
(i) 代價：	
現金代價	-
收購方以往所持股權之公允價值	382,574
<b>購買代價總額(a)</b>	<b>382,574</b>
(ii) 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目標集團資產淨值之賬面值(b)	153,189
就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調整：	
- 當前於目標集團賬簿列賬之商譽之終止確認(b)	(46,276)
- 於目標集團賬簿列賬之無形資產(不包括軟件)之終止確認(b)	(99,148)
- 於目標集團賬簿列賬之遞延稅項負債之終止確認(b)	24,091
- 無形資產之估值調整(b)	116,554
- 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c)	(29,138)
<b>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b>	<b>119,272</b>

人民幣千元

(iii)	於目標集團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	
	於藍城兄弟及Land of Glory的非控股權益(d)	30,809
	於基金的非控股權益(d)	6,245
		<hr/>
	於目標集團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	37,054
		<hr/> <hr/>

(a) 目標集團收購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383百萬元，其為買賣協議之代價1.00美元及本公司在2022年12月31日於基金的先前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和。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先前對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乃由董事經考慮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後使用市場法進行估計。

(b) 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認為，除無形資產外，目標集團其他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彼等各自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相同。

無形資產指目標集團的品牌名稱、技術、用戶群體及許可證，並由董事經考慮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後作出估計。品牌名稱採用免特許權使用費法估值、技術及許可證採用成本法估值以及用戶群體採用成本節約法估值。

(c) 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調整乃經採用基金於負債結清期間25%的預期稅率且根據無形資產的稅基與公允價值差額釐定。

(d) 於藍城兄弟及Land of Glory的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基金於藍城兄弟及Land of Glory持有的約21.1%股權。於基金的非控股權益指Spriver於基金持有的約7.06%權益。

(e) 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已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對從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是否有任何減值進行評估，董事認為無需對本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計提減值撥備。本公司將會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原則假設以及估值方法（如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以於日後評估經擴大集團的商譽減值，並與外聘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就有關基準溝通。

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及賬面值可能與編製本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彼等各自之價值有重大出入，因而於完成後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將錄得的資產和負債實際數額可能與本附錄所列估計數額有重大出入。

- 調整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在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中對銷經擴大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結餘，猶如收購事項已於2022年12月31日完成。結餘指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向基金提供的組合管理服務所產生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
- 調整指有關收購事項之估計專業費用約人民幣4,946,000元。假設該數額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支付且將自本集團損益扣除。
- 並未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作出調整以反映經擴大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後訂立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

**B.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報告**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內。

**羅兵咸永道****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鑒證報告**

致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本所已對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以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Metaclass Management ELP及其附屬公司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貴公司董事」)編製，並僅供說明用途)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就擬收購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全部已發行股本(「該項交易」)及貴公司、Spriver Tech Limited(「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於2023年3月23日(交易時段後)訂立的修訂契據及貴公司、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訂立的日期為2023年4月18日的第二份修訂契據(統稱「經修訂契據」)而於刊發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通函中第207至211頁內所載有關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和負債報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通函第207至211頁。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編製，以說明該項交易及經修訂契據對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該項交易於2022年12月31日已經發生及經修訂契據已於2022年12月31日生效。在此過程中，貴公司董事從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摘錄有關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並已就上述財務報表刊發審計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太子大廈22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董事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會計師事務所採用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HKSQM）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營運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要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可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本所過往就用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除於報告發出日期向該等報告收件人承擔的責任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所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鑒證業務」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貴公司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沒有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任何在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我們無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計或審閱。

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在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為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我們不對該項交易及經修訂契據於2022年12月31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同呈報一樣提供任何保證。

對於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而進行的合理保證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了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的了解、與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本業務也包括評估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6月30日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於所述期間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及分析乃根據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編製，並應與該等資料一併閱讀。

###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目標公司」) 於2022年1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目標公司為基金的普通合夥人，除此之外，目標公司並未自身或透過其任何附屬公司開展任何其他業務。

基金於2022年1月20日註冊成立。基金直接持有Mullelements的78.86%權益及持有Land of Glory的78.92%權益，除此之外，基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其他業務。

於2022年8月12日，Mullelements的全資附屬公司完成了與藍城兄弟的合併，其後藍城兄弟成為Mullelements的全資附屬公司，且不再為上市公司。除持有藍城兄弟100%的權益外，Mullelements並無任何其他業務。藍城兄弟及其附屬公司、可變利益實體及可變利益實體之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業務集團」)經營一個全球LGBTQ平台，用戶來自200多個國家和地區。

由於上述私有化交易，基金自2022年8月12日起合併了目標業務集團的經營業績。

於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完成後，基金進行了重組，其後，重組前藍城兄弟的附屬公司Land of Glory成為基金的直接附屬公司。過往由藍城兄弟透過其經營及控股實體擁有及經營的離岸業務(「離岸業務」)已轉讓予Land of Glory。離岸業務主要涉及營運移動應用程序*Blued*國際版，該版應用程序具備在線社交網絡及直播功能，面向中國以外的全球用戶。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II)會計師報告所包含的基金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及呈列基準以及背景資料」。

### 目標公司(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除與基金的合夥權益及向基金提供的投資組合管理服務有關者外，目標公司於2022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產生任何重大收入或開支，且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資產。因此，本節並無具體討論目標公司的財務回顧及流動資金以及財務資源。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借款，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外匯風險**

於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目標公司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目標公司於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任何員工。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產質押**

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資產質押。

**重大投資**

除於基金的合夥權益外，於2022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基金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基金

除合併目標業務集團及離岸業務應佔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外，基金於2022年1月20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產生任何重大收入或開支，且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資產及負債。因此，本節並無具體討論基金的財務回顧及流動資金以及財務資源。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有關目標業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基金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基金並無任何借款，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 外匯風險

基金的附屬公司經營國際性業務，且部分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與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亦有匯兌差額。基金的附屬公司承受由各種貨幣（主要是美元、港元、越南盾及日圓）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基金的附屬公司透過定期審查外匯敞口管理外匯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基金於2022年1月20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任何員工。於2022年12月31日，基金的附屬公司共有529名僱員，主要為目標業務集團及Land of Glory的僱員。基金的附屬公司根據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為僱員發放薪酬。

##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基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資產質押

於2022年12月31日，基金並無任何資產質押。

## 重大投資

除本通函附錄二(II)會計師報告載列的基金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0「業務合併」所載收購目標業務集團外，於2022年1月20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基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

##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基金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目標業務集團

### 業務回顧

目標業務集團經營一個致力於提供全方位服務以建立LGBTQ社群間的聯繫並提升LGBTQ社群福祉的互聯網技術平台，用戶來自200多個國家和地區。其通過*Blued*、*翻味*、*荷爾健康*和*淡藍公益*四個平台提供在線社交網絡服務、直播服務、專業健康相關商品銷售和各種便捷的公益服務。上述離岸業務於2022年8月剝離後，目標業務集團專注於在中國經營及發展其業務及服務。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031.3百萬元、人民幣1,076.6百萬元及人民幣921.2百萬元，主要包括來自直播服務、會員服務、商品銷售及廣告服務的收入。

目標業務集團的總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1,03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5.3百萬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1,076.6百萬元，主要由於(i)受惠於其應用上提供的多元化會員服務的付費用戶數目增加，及(ii)健康相關商品銷售的持續擴大。目標業務集團的總收入

由2021年的人民幣1,076.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5.4百萬元至2022年的人民幣921.2百萬元，主要由於剝離離岸業務以及中國才藝表演直播行業遭遇逆風導致的國內直播服務收入減少。

### 收入成本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的收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13.7百萬元、人民幣728.6百萬元及人民幣576.3百萬元，主要包括根據收入分成安排向主播經紀公司支付的收入分成費、向移動應用程序商店及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的佣金、商品成本及員工成本。收入成本的變動主要與目標業務集團於相同年度的收入變動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317.6百萬元、人民幣348.0百萬元及人民幣344.8百萬元。毛利率由2020年的30.8%增至2021年的32.3%，並進一步增至2022年的37.4%，主要由於高毛利率會員服務收入佔其總收入的百分比於同年錄得顯著增長。

###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分別錄得其他收入／(虧損)淨額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21.9百萬元。

目標業務集團的其他收入／(虧損)由2020年的人民幣4.6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由於出售輔助生殖諮詢服務產生虧損，並部分被政府補助增加所抵銷。目標業務集團的其他收入／(虧損)由2021年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至2022年的人民幣21.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2年剝離離岸業務確認的收益所致。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產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81.7百萬元、人民幣219.9百萬元及人民幣101.2百萬元。

目標業務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18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8.2百萬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219.9百萬元，主要由於(i)銷售及營銷人員的員工成本，及(ii)主要與國內市場的廣告工作有關的廣告開支增加。目標業務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

廣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219.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8.7百萬元至2022年的人民幣10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努力降低成本，導致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的員工成本及全球市場的廣告開支減少。

#### **技術及開發開支**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產生的技術及開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43.1百萬元、人民幣223.2百萬元及人民幣164.6百萬元。

目標業務集團的技術及開發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14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0.1百萬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223.2百萬元，主要由於(i)技術及開發人員人數增加，及(ii)與技術及開發活動相關的內容、服務器及寬帶成本增加。目標業務集團的技術及開發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223.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8.6百萬元至2022年的人民幣164.6百萬元，主要由於其努力降低成本及剝離離岸業務導致技術及開發員工成本及內容、服務器及寬帶成本減少。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產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83.1百萬元、人民幣104.2百萬元及人民幣136.6百萬元。

目標業務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183.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8.9百萬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104.2百萬元，主要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有關。目標業務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10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4百萬元至2022年的人民幣136.6百萬元，主要由於與私有化交易有關的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錄得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為零、人民幣109.9百萬元及零。2021年產生的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主要與商譽減值有關，有關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III)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業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0。

###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產生的財務收入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1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

目標業務集團的財務收入淨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5.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7百萬元至2021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減少導致利息收入減少。目標業務集團的財務收入淨額由2021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至2022年的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減少所致。

### 優先股賬面值變動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錄得優先股賬面值變動分別為人民幣244.1百萬元、零及零。2020年的該等優先股在目標業務集團於2020年7月在納斯達克上市後轉換為其普通股。有關優先股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III)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業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0。

### 年內利潤／(虧損)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錄得年內利潤／(虧損)分別為人民幣62.3百萬元、人民幣(312.9)百萬元及人民幣(34.0)百萬元。2020年的年內利潤人民幣62.3百萬元轉為年內虧損人民幣31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其於2020年確認了優先股賬面值變動，而2021年則為零，原因為所有優先股已在其於2020年7月在納斯達克上市後轉換為普通股，及(ii)其於2021年錄得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年內虧損由2021年的人民幣312.9百萬元減少至2022年的人民幣34.0百萬元，主要由於其努力降低成本導致服務器、寬帶及雲基礎設施成本、員工成本及廣告開支減少以及剝離離岸業務產生的收益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目標業務集團的總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關聯方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商譽、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及設備。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的總資產分別為人民幣963.3百萬元、人民幣625.7百萬元及人民幣391.3百萬元。其總資產減少主要與(i)主要因辦公室租約到期及折舊費用而導致物業及設備減少，(ii)無形資產攤銷；及(iii)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有關。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94.7百萬元、人民幣305.4百萬元及人民幣65.3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減少所致。

目標業務集團主要透過過往股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及其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為其營運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449.5百萬元、人民幣360.8百萬元及人民幣117.4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由於經營虧損及已付股息所致。目標業務集團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儲備，並與投資者保持足夠的融資安排，以滿足其長短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的銀行借款。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分別為零、零及零。

#### **資本管理**

目標業務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透過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作出相應定價並透過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保證其有能力持續經營，藉以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目標業務集團董事根據目標業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審視資本架構。作為此審視之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股本相關之風險。目標業務集團將通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外匯風險**

目標業務集團的絕大部分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目標業務集團認為其目前並無任何重大直接外匯風險，且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該等風險。

目標業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多種外幣計值，如美元、港元、越南盾及日圓。目標業務集團透過定期審查其外匯敞口管理外匯風險。

#### **或有負債**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資本承擔**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資產質押**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質押。

####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本通函附錄二(III)會計師報告載列的目標業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1所載業務合併外，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目標業務集團分別共有755名、801名及497名僱員。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業務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12.5百萬元、人民幣302.1百萬元及人民幣247.0百萬元。目標業務集團根據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為僱員發放薪酬。

####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業務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上市規則刊載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通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 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及相關 股份數目 <sup>(1)</sup>	股權概約 百分比 <sup>(2)</sup>
劉春河先生 <sup>(3)(5)</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3)</sup>	238,706,646	20.04%
	一致行動人士 <sup>(5)</sup>	341,828,420	28.70%
	實益擁有人 <sup>(6)</sup>	24,000,000	2.01%
李平先生 <sup>(4)(5)</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4)</sup>	73,121,774	6.14%
	一致行動人士 <sup>(5)</sup>	341,828,420	28.70%
	實益擁有人 <sup>(6)</sup>	6,000,000	0.50%
蘇鑾先生	實益擁有人 <sup>(7)</sup>	9,000,000	0.76%
葉椿建先生	實益擁有人 <sup>(8)</sup>	6,000,000	0.50%

附註：

-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合共1,191,216,000股作出。
- (3) 該等股份乃以Spriver Tech Limited名義登記，而劉春河先生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春河先生被視為於Spriver Tech Limited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乃以Parallel World Limited名義登記，而李平先生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平先生被視為於Parallel World Limited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收購守則所賦予之涵義）。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春河先生、Spriver Tech Limited、李平先生及Parallel World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彼等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於2021年8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分別獲本公司授出24,000,000份及6,000,000份購股權。向劉春河先生授出24,000,000份購股權及向李平先生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已由獨立股東於2022年3月3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 (7) 於2021年8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蘇鑒先生獲本公司授出9,000,000份購股權。
- (8) 於2021年8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葉椿建先生獲本公司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其任何指明企業及其任何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列入該等條例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3. 董事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職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誠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作出的披露，Spriver Tech Limited於238,706,646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0.04%）中擁有權益。Parallel World Limited於73,121,774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14%）中擁有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春河先生（現任董事會主席）為Spriver Tech Limited的唯一董事，而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平先生為Parallel World Limited的唯一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任何獲提名董事在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公司內擔任董事或僱員。

#### 4. 有關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權益的披露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sup>(1)</sup>	股權概約百分比 <sup>(2)</sup>
BGFG Limited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8.39%
Phoenix Auspicious FinTech Investment L.P.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sup>(4)</sup>	89,210,948	7.49%
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sup>(4)</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4)</sup>	89,210,948	7.49%
鳳凰財富（香港） 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sup>(4)</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4)</sup>	89,210,948	7.49%
杜力先生 <sup>(3)</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4)</sup>	89,210,948	7.49%

附註：

-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合共1,191,216,000股作出。
- (3) BGFG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由王新明先生直接及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新明先生被視為於BGFG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Phoenix Auspicious FinTech Investment L.P.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由鳳凰財富（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杜力先生全資擁有）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力先生被視為於Phoenix Auspicious FinTech Investment L.P.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通知，表示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5. 董事的其他權益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a) 於服務合約中的權益

概無董事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在不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合約除外）。

### (b) 於資產中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後刊發之經審計合併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買賣或租賃或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買賣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於合約或安排中的權益

董事概無於與經擴大集團業務有重大關連且於本通函日期仍存續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競爭性權益

董事或其聯繫人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或可能與經擴大集團業務相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惟董事及其聯繫人獲委任代表本公司及／或經擴大集團的利益而擁有的業務除外。

## 6.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針對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未決或構成威脅的訴訟或申索。

## 7.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名列於本通函或發表本通函所載意見、函件或建議之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新百利	獲准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的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六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規定的執業會計師  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所規定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上述各專家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分別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報告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均並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權，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不論能否依法強制執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概無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後刊發之經審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買賣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買賣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8.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經擴大集團財務或貿易狀況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後刊發之經審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起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9. 其他事項

- (i) 聯席公司秘書為宋朋亮先生及歐陽偉基先生。歐陽偉基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
- (ii)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設於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m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iii)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iv)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10.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將由本通函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newborntown.com>)刊載，為期不少於14日：

- (i) 買賣協議；
- (ii) 合夥協議；
- (iii) 第一份修訂契據；
- (iv) 第二份修訂契據；
- (v)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
- (vi)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發出有關目標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vii)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有關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viii) 新百利函件；及
- (ix) 本附錄「7. 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函件。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7月19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霄雲路33號大廈B座6層舉行2023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作出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確認、批准、授權及追認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b)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和事宜及簽署一切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據(包括於其上加蓋本公司印章)，並採取該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或適宜的一切有關措施，以落實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使其生效。」

2. 「動議：

- (c) 謹此確認、批准、授權及追認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d)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和事宜及簽署一切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據(包括於其上加蓋本公司印章)，並採取該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或適宜的一切有關措施，以落實經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使其生效。」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3. 「動議：

- (e) 謹此確認、批准、授權及追認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f)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和事宜及簽署一切有關文件、契據或文據（包括於其上加蓋本公司印章），並採取該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或適宜的一切有關措施，以落實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合約安排）或使其生效。」

4. 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董事（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委員會）作出董事（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委員會）認為對落實買賣協議、經修訂契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合約安排）各項及／或使其生效而言可能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或進一步文件或協議，並採取一切董事（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委員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有關步驟。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劉春河

北京，2023年6月30日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61號  
香港貿易中心  
19樓1903-4室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投票表決時，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
- (ii)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無論親身或透過委任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無論親身或透過委任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按上述出席人士中在本公司有關股份的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的人士而釐定。
- (iii) 委任代表表格連同委託書或其他據以簽署的授權文件（或為其經公證副本）（如有），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3年7月17日上午十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iv) 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為2023年7月17日。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3年7月17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葉椿建先生及蘇鑾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黃斯沉先生。